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2025年度業績公告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之全年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5年年報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要求。本公司2025年年報將於2026年4月30日或之前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的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網站<http://www.chalco.com.cn>。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丹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何文建先生、張瑞忠先生及毛世清先生，非執行董事郭剛先生及江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

* 僅供識別



目 錄

2	公司簡介
6	財務摘要
12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32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43	董事長報告
53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62	董事會報告
92	監事會工作情況
97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
135	重要事項
151	關連交易
1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93	合併財務狀況表
196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98	合併權益變動表
200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	財務報表附註
406	公司資料

公司簡介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鋁業**」、「**公司**」或「**本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是中國鋁行業的頭部企業，綜合實力位居全球鋁行業前列。本集團氧化鋁、精細氧化鋁、電解鋁、高純鋁及金屬鎂的產能均位居全球第一，是集鋁土礦、煤炭等資源勘探開採，氧化鋁、原鋁、鋁合金及炭素產品生產、銷售、技術研發，國際貿易，物流產業，火力及新能源發電於一體的大型生產經營企業。

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主要表現在：

- 擁有清晰穩定的發展戰略，高質量發展蹄疾步穩；
- 擁有協同高效的產業佈局，全產業鏈競爭優勢突出；
- 擁有強大的科技創新能力，持續引領行業進步；
- 擁有卓越的品牌形象，品牌價值優勢顯現；
- 擁有優秀的管理團隊和運營機制，保障公司穩健發展。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主要包括以下分公司、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

主要分公司：

- 廣西分公司(主要從事氧化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青海分公司(主要從事原鋁及合金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貴州分公司(主要從事鋁土礦開採、合金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連城分公司(主要從事原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公司簡介(續)

主要子公司：

- 中鋁國際貿易集團有限公司(「中鋁國貿」)(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等產品銷售、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經濟信息諮詢服務等)；
- 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中鋁香港」)(主要從事境外鋁土礦開採與鋁土礦貿易)；
- 中鋁能源有限公司(「中鋁能源」)(主要從事能源開發)；
- 中鋁物流集團有限公司(「中鋁物流」)(主要從事物流運輸服務)；
- 中鋁物資有限公司(「中鋁物資」)(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煤炭等產品銷售及經營、自營或代理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代為倉儲等)；
- 中鋁(上海)有限公司(「中鋁上海」)(主要從事貿易及項目工程管理)；
- 中鋁(上海)碳素有限公司(「中鋁碳素」)(主要從事石墨及炭素製品的生產和銷售)；
- 中鋁(鄭州)鋁業有限公司(「鄭州鋁業」)(主要從事鋁土礦開採、氧化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公司簡介(續)

- 中鋁鄭州有色金屬研究院有限公司(「**鄭州研究院**」)(主要從事研發服務)；
- 中鋁中州鋁業有限公司(「**中州鋁業**」)(主要從事氧化鋁的生產和銷售)；
- 中鋁山東有限公司(「**中鋁山東**」)(主要從事精細氧化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包頭鋁業有限公司(「**包頭鋁業**」)(主要從事原鋁、鋁合金及其加工產品、炭素製品等的生產和銷售)；
- 中鋁新材料有限公司(「**中鋁新材料**」)(主要從事精細氧化鋁產品的銷售)；
- 中鋁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山西新材料**」)(主要從事鋁土礦開採、氧化鋁、原鋁及合金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山西華興鋁業有限公司(「**山西華興**」)(主要從事氧化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山西中鋁華潤有限公司(「**山西中潤**」)(主要原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中鋁集團山西交口興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興華科技**」)(主要從事氧化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遵義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遵義鋁業**」)(主要從事氧化鋁及原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貴州華錦鋁業有限公司(「**貴州華錦**」)(主要從事氧化鋁的生產和銷售)；
- 貴州華仁新材料有限公司(「**貴州華仁**」)(主要從事原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公司簡介(續)

- 廣西華昇新材料有限公司(「**廣西華昇**」)(主要從事氧化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平果鋁業有限公司(「**平果鋁業**」)(主要從事土地使用權租賃及後勤服務)；
-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寧夏能源**」)(主要從事發電、機械製造、鐵路及其相關產業的投資、建設、運營管理、煤炭及相關產業的投資)；
- 甘肅華鷺鋁業有限公司(「**甘肅華鷺**」)(主要從事炭素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雲鋁股份**」)(主要從事氧化鋁的生產、原鋁及鋁製品的生產、加工和銷售、炭素的生產)。

主要合營、聯營企業：

- 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廣西華銀**」)(主要從事氧化鋁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廣西華磊新材料有限公司(「**廣西華磊**」)(主要從事原鋁生產、火電及鋁加工等)。

財務摘要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411.25億元，同比增加1.69%；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26.74億元，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740元。

以下是本集團2025年及2021年至2024年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營業收入	241,125,217	237,109,210	225,376,460	291,053,920	298,949,956
營業成本	-199,671,213	-201,582,885	-197,822,837	-259,756,748	-264,219,376
毛利	41,454,004	35,526,325	27,553,623	31,297,172	34,730,580
營業費用	-478,326	-447,481	-433,466	-420,002	-384,554
管理費用	-7,413,977	-7,293,988	-5,907,854	-6,012,918	-6,331,006
研發開支	-3,911,648	-3,065,103	-3,737,523	-4,810,546	-2,424,2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2,002,994	-2,103,193	-598,046	-3,795,420	-4,064,673
其他收入	662,663	1,043,371	678,708	235,785	173,156
金融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87,419	131,395	145,551	-414,139	-1,390,765
聯營企業的投資減值損失	-214,936	-	-	-75,997	-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損失	-867,385	-	-	-	-
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123,311	283,374	-92,947	315,362	-1,641,010

財務摘要(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財務費用，淨額	-2,104,026	-2,632,899	-2,943,196	-3,419,108	-4,221,665
應佔合營企業損益	512,948	782,174	189,894	178,910	164,100
應佔聯營企業損益	167,314	88,455	200,965	130,632	-423,247
所得稅前利潤	25,839,529	22,312,430	15,055,709	13,209,731	14,186,714
所得稅費用	-4,314,634	-2,940,083	-2,506,747	-2,365,498	-2,869,551
本年淨利潤	21,524,895	19,372,347	12,548,962	10,844,233	11,317,163
本年淨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2,673,918	12,394,500	6,684,815	4,192,679	5,759,701
非控制性權益	8,850,977	6,977,847	5,864,147	6,651,554	5,557,462
當年宣告的股利 (人民幣元，含稅)	0.270^註	0.217	0.08	0.036	0.0318

註：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以現金方式按每股人民幣0.270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度股息，扣除2025中期已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23元(含稅)，本公司將按每股人民幣0.147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末期股息。前述股息派發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財務摘要(續)

以下是本集團的合併總資產和總負債概要：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總資產	227,021,733	215,941,501	211,959,401	212,579,282	224,922,019
總負債	104,450,072	103,887,142	112,892,207	124,611,214	135,180,846
淨資產	122,571,661	112,054,359	99,067,194	87,968,068	89,741,173

2.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項目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利潤	25,805,893
本年盈利	21,524,895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12,673,918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利潤	12,464,04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4,092,341

財務摘要(續)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處置及報廢收益	126,918
除與正常經營業務密切相關、符合國家政策規定、按照確定的標準享有、對公司損益產生持續影響外，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188,910
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21,976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併日的當期淨損益	-5,933
除同公司正常經營業務相關的有效套期保值業務外，持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處置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產生的損益	-81,363
單獨進行減值測試的應收款項(含合同資產)減值準備轉回	35,797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淨額	110,708
其他符合非經常性損益定義的損益信息	51,274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	-62,018
所得稅影響額	-132,448
合計	209,869

財務摘要(續)

本集團2025年和2024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5年比 2024年增／(減) (%)
營業收入	241,125,217	237,109,210	1.69
所得稅前利潤	25,839,529	22,312,430	15.81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12,673,918	12,394,500	2.25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於母公司 所有者的利潤	12,464,049	11,973,653	4.10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740	0.722	2.49
稀釋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739	0.722	2.35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0.727	0.698	4.15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7.64	19.25	-8.36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平均淨資 產收益率(%)	17.35	18.59	-6.67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34,092,341	32,809,274	3.91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人民幣元)	1.99	1.92	3.65
資產合計	227,021,733	215,941,501	5.13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74,924,822	69,204,311	8.27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權益 (人民幣元)	4.38	4.06	7.88

財務摘要(續)

3.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的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利潤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12,673,918	12,394,500	74,924,822	69,204,31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2,673,918	12,394,500	74,924,822	69,204,311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1. 現任及報告期內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報告期內 從公司獲得的 税前薪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公司 關聯方獲取 薪酬
史志榮(已離任)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1	2024.06.25	2025.02.24	0	是
何文建	董事長	男	57	2025.11.06	2028.06.30	212.99	否
	執行董事			2025.06.26	2028.06.30		
	總經理(已離任)			2024.12.13	2025.11.06		
張瑞忠	執行董事	男	53	2026.03.27	2028.06.30	17.75	否
	總經理			2025.11.06	-		
毛世清	執行董事	男	58	2025.06.26	2028.06.30	152.68	否
蔣濤(已離任)	執行董事	男	51	2025.06.26	2026.01.08	152.68	否
	副總經理			2021.08.24	2026.01.08		
李謝華(已離任)	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25.06.26	2025.10.31	0	是
郭剛	非執行董事	男	56	2026.03.27	2028.06.30	0	是
陳鵬君(已離任)	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22.06.21	2025.06.26	0	否
江皓	非執行董事	男	44	2025.06.26	2028.06.30	0	否
邱冠周(已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7	2022.06.21	2025.06.26	0	否
余勁松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2	2025.06.26	2027.06.30	27.46	否
陳遠秀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55	2025.06.26	2027.06.30	27.46	否
李小斌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2025.06.26	2028.06.30	13.54	否
許峰	副總經理	男	53	2023.03.21	-	152.68	否
蘆東	副總經理	男	52	2024.08.28	-	152.68	否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報告期內	是否在公司
						從公司獲得的 稅前薪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關聯方獲取 薪酬
葛小雷(已離任)	財務總監	男	60	2022.03.22	2025.07.24	76.29	否
	董事會秘書			2022.03.22	2025.08.27		
	公司秘書(於2025年6月26 日前為聯席公司秘書)			2022.07.24	2026.01.29		
朱丹	財務總監	女	47	2025.07.24	-	72.37	否
	董事會秘書			2025.08.27	-		
	聯席公司秘書			2026.01.29	-		
梁鳴鴻	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	男	56	2023.08.22	-	76.95	否
合計	/	/	/	/	/	1,135.53	/

說明：

1. 上表中「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包括薪酬總額、養老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
2. 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產生了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因此，除於2025年6月26日後新獲委任的董事外，本公司現任董事任職起始日期均為2025年6月26日，任期為三年。由於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均自202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根據獨立董事任期不得超過六年的規定，該兩位獨立董事的任職終止日期為2027年6月。
3. 史志榮先生已於2025年2月24日離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其離任前自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中鋁集團」)領取薪酬，不因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而領取額外薪酬。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4. 張瑞忠先生自2025年11月6日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上表中所列張瑞忠先生薪酬為其於2025在本公司任職期間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
5. 蔣濤先生已於2026年1月8日離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上表中所列蔣濤先生薪酬為其於2025年全年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
6. 李謝華先生已於2025年10月31日離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離任前自中鋁集團領取薪酬，不因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而領取額外薪酬。
7. 郭剛先生自2026年3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自中鋁集團領取薪酬，不因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而領取額外薪酬。
8. 陳鵬君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於任職之初已向本公司出具自願放棄董事薪酬的聲明，故陳鵬君先生於2025年未在本公司領取薪酬。
9. 江皓先生自2025年6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於任職之初已向本公司出具自願放棄董事薪酬的聲明，故江皓先生於2025年未在本公司領取薪酬。
10. 邱冠周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已向本公司出具自願放棄董事薪酬的聲明，自2025年1月起自願放棄因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而應領取的酬金，故邱冠周先生於2025年未在本公司領取薪酬。
11. 李小斌先生自2025年6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上表中所列李小斌先生薪酬為其於2025年在本公司任職期間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
12. 葛小雷先生自2025年7月起陸續離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上表中所列葛小雷先生薪酬為其於2025年在本公司擔任高管期間所領取的薪酬。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13. 朱丹女士自2025年7月起任職於本公司，上表中所列朱丹女士薪酬為其於2025年在本公司任職期間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

2.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年報日的情況

於本年報披露日的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工作經歷：

執行董事

何文建先生，57歲，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黨委書記。何先生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專業，工學學士，高級工程師，在企業管理、生產技術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何先生曾先後擔任本公司青海分公司計劃經營部副經理、經理，青海分公司總經理助理、炭素廠廠長，本公司企業管理部高級經理、副總經理，並兼任山西華澤鋁電有限公司董事及遵義鋁業董事，中國鋁業公司企業管理部副主任，本公司連城分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蘭州連城鋁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中鋁集團運營優化部(改革辦公室)總經理，並兼任甘肅華鷺董事、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鋁國際**」)監事、中國稀土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稀土集團**」)董事、中鋁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中鋁資產**」)董事。

張瑞忠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張先生畢業於中國礦業大學研究生院材料工程專業，工程碩士，正高級工程師，在有色金屬冶煉、材料工程合金技術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包頭鋁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包鋁集團**」)電解三公司一車間支部書記、副主任、主任，二車間主任，山東華宇鋁電有限公司電解鋁廠副廠長、廠長、黨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總支部書記，山東華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鋁加工事業部直屬黨支部書記、經理，山西新材料副總經理，包頭鋁業副總經理、執行董事、黨委書記、董事長，內蒙古華雲新材料有限公司(「內蒙古華雲」)董事長，包鋁集團董事長。

毛世清先生，5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毛先生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學歷，高級經濟師，在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毛先生曾先後擔任山西鋁廠經濟開發處綜合科科長、實業管理部科長，晉鋁實業總公司工會主席，山西鋁廠西旺物業部黨總支書記、副主任，山西鋁廠水泥廠黨總支書記、副廠長，山西鋁廠黨委宣傳部部長，山西鋁廠工會副主席、工團工作部部長，中國鋁業公司黨群工作部(直屬黨委、直屬工會、團委)企業文化處處長、黨建與思想政治工作處處長，中鋁集團團委書記、黨群工作部(直屬黨委、直屬工會、團委)副主任、主任，中鋁黨校校務委員會副校長，中鋁集團職工董事、工會副主席、黨群工作部(宣傳部、工會、團委、直屬黨委)主任、直屬黨委副書記、直屬工會主席，中鋁黨校校務委員會副校長，中鋁大學校務委員會副校長。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非執行董事

郭剛先生，5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郭先生畢業於中南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博士，在審計、企業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在鑫宏輕金屬有限公司、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任職，並曾先後擔任中國鋁業公司辦公廳秘書處副處長，本公司總裁辦公室秘書處副經理，本公司中州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中國鋁業公司審計部副主任兼本公司審計部副總經理、東北輕合金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中鋁上海監事，中鋁置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貿促會投資促進中心主任，中國技術投資貿易(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鋁集團所屬企業專職董事，中鋁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中鋁海外發展**」)董事，中國銅業有限公司(「**中國銅業**」)董事，中鋁環保節能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鋁智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郭先生目前還擔任中鋁集團所屬企業專職董事，包頭鋁業及中鋁海外發展的董事。

江皓先生，4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江先生是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在股權管理、投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事業部經理、高級副經理、高級經理，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信金融資產**」)資產經營一部總經理助理。江先生目前擔任中國中信金融資產資產經營一部副總經理，並同時擔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勁松先生，7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是法學博士，現任中國人民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余先生專注於國際經濟法，特別是國際投資法、跨國公司法的研究，其教學與科研成果多次獲得國家級和省部級獎勵。余先生曾先後兼任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世界銀行解決投資爭端國際中心調解員、仲裁員(2004-2016年)，中國國際法學會副會長，外交部國際法諮詢委員會顧問等。

陳遠秀女士，55歲，太平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現為遠博顧問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業務顧問服務的公司)董事總經理，同時亦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招商局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於2020年10月獲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以表彰其於公共服務方面的出色表現及對小區的貢獻。於2022年3月，陳女士獲頒《ACCA倡導者獎項(中國區)》，以表揚其對會計專業的不懈支持。陳女士於1992年取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於2008年至2009年擔任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香港分會會長，並於2020年至2021年擔任香港女會計師協會(「AWAHK」)會長。陳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ACCA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並為AWAHK理事會成員及深港澳女董事聯盟副主席。陳女士於財務和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曾於多家跨國企業擔任財務和公司營運的管理工作，包括在酩悅軒尼詩-路易威登集團(LVMH)和喜力集團(Heineken)出任財務總監。陳女士亦曾在德勤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及美國分公司服務。陳女士現為僱員補償保險徵款管理局主席、空運牌照局委員、房屋委員會委員、城市規劃委員會委員、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委員會委員及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校董。陳女士亦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曾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教育統籌委員會委員、優質教育基金督導委員會委員、海濱事務委員會委員、香港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稅務局稅務委員會委員、香港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成員、佛教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康復專科及資源中心醫院管治委員會委員、醫院管理局九龍區域諮詢委員會成員、香港職業安全健康局成員、香港海洋公園董事局成員及香港話劇團理事會成員。

李小斌先生，6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是工學博士，現任中南大學二級教授，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李先生為鋁冶金領域專家，長期從事於鹼法冶金技術研究，專注氧化鋁生產、複雜難處理資源高效利用、固廢安全處置與資源化利用及氧化鋁基新材料等領域，提出以物相轉變與礦相重構的定向調控為核心的「冶金過程近平衡與對稱性」，並由此成功開發了基於反應物料循環的鋁、鎢、鉬、鈷、鉻、釩等金屬清潔提取系列新技術。李先生在國內外權威／知名刊物上公開發表學術論文300多篇，獲國家授權發明專利60餘項，並先後榮獲國家技術發明二等獎1項、國家科技進步一等獎1項、國家發明專利金獎1項、省部級科技獎7項、中國鋁業公司首屆科技合作獎。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許峰先生，53歲，本公司副總經理。許先生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項目管理領域工程專業，工程碩士，高級工程師。許先生在鋁及能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寧夏發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馬蓮台電廠工程技術部主任、副總工程師，寧夏銀儀電力設備檢修安裝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寧夏能源副總經理兼寧夏銀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銀星能源**」)董事長，山西中潤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鋁(雲南)華江鋁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黨委書記，雲鋁股份副董事長、黨委副書記兼雲南文山鋁業有限公司(「**文山鋁業**」)董事長、黨委書記，本公司總裁助理。許先生目前還擔任中鋁視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中鋁視拓**」)董事長和中鋁(雄安)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中鋁礦業**」)的董事。

蘆東先生，52歲，本公司副總經理。蘆先生畢業於東北大學有色金屬冶金專業，工學博士、正高級工程師，在冶金技術、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蘆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長城鋁業公司氧化鋁一廠五車間副主任、調度室副主任，本公司河南分公司(「**河南分公司**」)氧化鋁一廠化驗室主任、技術監督站主任、生產運行部主任、副廠長、廠長，河南分公司氧化鋁廠廠長，河南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本公司重慶分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廣西華昇黨委書記、董事長。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朱丹女士，47歲，本公司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朱女士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經濟學學士，在財務管理、資本運營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的專業經驗，曾在本公司財務部資金處、資本運營處、預算分析處等多崗位歷練，並先後擔任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鋁財務公司」)結算部副經理、信貸投資部副經理、經理，中國鋁業公司財務部綜合處處長，本公司財務部資金管理處經理，中鋁集團財務產權部副總經理、資金管理中心主任，中鋁財務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監事，並曾兼任中鋁海外發展監事會主席、北京國鋁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鋁招標有限公司監事及北京銀鋁融發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投策委員會委員，中鋁財務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董事，中鋁財務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

梁鳴鴻先生，56歲，本公司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並同時擔任本公司法律合規部總經理。梁先生畢業於四川大學法律系法律學專業，後獲得西南政法大學法律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梁先生在法律事務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的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鋁業公司法律事務室一級法律顧問、法律部二處處長、境內業務一處處長，中鋁集團法律部副主任。梁先生目前還兼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職務。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3. 現任及本年度內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股東單位或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在本公司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時間	任期終止時間
史志榮(已離任)	中鋁集團	副總經理(已離任)	2024.03	2025.02
張瑞忠	包鋁集團	董事長(已離任)	2023.09	2025.11
毛世清	中鋁集團	職工董事(已離任)	2019.11	2025.09
李謝華(已離任)	中鋁集團	所屬企業專職董事(已離任)	2024.09	2025.10
郭剛	中鋁集團	所屬企業專職董事	2023.07	-
陳鵬君(已離任)	中國中信金融 資產	副總裁	2024.11	-
江皓	中國中信金融 資產	資產經營一部副總經理	2024.09	-

於2025年度的變動情況：

1. 史志榮先生於2025年2月離任中鋁集團副總經理職務。
2. 張瑞忠先生於2025年11月離任包鋁集團董事長職務。
3. 毛世清先生於2025年9月離任中鋁集團職工董事職務。
4. 李謝華先生於2025年10月離任中鋁集團所屬企業專職董事職務。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時間	任職終止時間
何文建	中國稀土集團	董事(已離任)	2021.12	2025.04
	中鋁國際	監事(已離任)	2022.04	2025.06
李謝華(已離任)	中國鋁業集團高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鋁高端」)	董事(已離任)	2020.09	2025.10
郭剛	中鋁海外發展	董事	2023.07	-
	包頭鋁業	董事	2025.09	-
陳鵬君(已離任)	大秦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
	中國電力發展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24.11	-
江皓	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2	-
邱冠周(已離任)	龍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已離任)	2020.04	2025.05
	廣東宏大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已離任)	2019.12	2025.02
陳遠秀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02	-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03	-
	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08	-
李小斌	江西鎢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已離任)	2020.07	2025.08
	內蒙古蒙泰集團有限公司	高級顧問(已離任)	2024.10	2026.01
葛小雷(已離任)	中鋁礦業	董事	2023.12	-
許峰	中鋁礦業	董事	2023.12	-
	中鋁視拓	董事長	2021.05	-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時間	任職終止時間
梁鳴鴻	雲鋁股份	監事會主席	2024.02	-
	中鋁物資	監事(已離任)	2021.11	2025.02
	中鋁物流	監事(已離任)	2021.11	2025.02
	興華科技	監事	2021.10	-
	雲南華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	-
	中鋁海外發展	董事	2023.07	-
	遵義鋁業	監事(已離任)	2024.06	2025.05

於2025年度的變動情況：

1. 何文建先生於2025年4月和2025年6月分別離任中國稀土集團董事職務及中鋁國際監事職務。
2. 李謝華先生於2025年10月離任中鋁高端董事職務。
3. 邱冠周先生於2025年2月和2025年5月分別離任廣東宏大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和龍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職務。
4. 李小斌先生於2025年8月離任江西鎢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職務，並於2026年1月離任內蒙古蒙泰集團有限公司高級顧問職務。
5. 梁鳴鴻先生於2025年2月分別離任中鋁物資和中鋁物流監事職務，並於2025年5月離任遵義鋁業監事職務。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4.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和決策依據及報酬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門根據公司薪酬政策並參考市場水平，制訂公司董事(僅限在公司領取薪酬的董事，下同)、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方案，經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其中：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由本公司董事會審定；董事薪酬方案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會審定。

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標準，以及經理層人員年度經營業績責任書，薪酬委員會認為，公司制訂的薪酬標準符合公司薪酬政策，並參考了本公司所處行業及可比規模企業同等崗位的薪酬水平；公司經理層人員年度經營業績責任書符合公司生產經營實際，指標全面、權重合理，能有效約束及激勵經理層人員履職盡責，因此，同意將該等薪酬事項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本公司根據所制定的薪酬政策，結合年度經營業績，以及董事履職情況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考核結果，確定和兌現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實行年薪制，薪酬構成單元包括基本薪酬、績效薪酬、超額完成目標獎勵、任期激勵、專項獎勵和津補貼，其中：基本薪酬是高級管理人員履行正常職責所獲得的年度基本收入，根據任職情況，按月兌現；績效薪酬和超額完成目標獎勵，根據年度業績考核結果兌現，一般分三年遞延支付；任期激勵依據任期業績考核結果兌現，一般在任期結束後兌現；專項獎勵為高級管理人員在公司改革發展、轉型升級、降本增效、科技創新等專項重點工作中作出突出貢獻時給予的獎勵，在滿足獎勵條件時即時兌現；津補貼按照公司相關制度規定的週期兌現。

本公司持續完善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與業績考核相掛鈎的激勵約束機制，堅持以崗位價值為基礎、以績效貢獻為依據的薪酬管理體系，以崗位為基礎確定固定薪酬部分，進一步加大浮動薪酬部分佔比，與考核結果強掛鈎，合理拉開收入分配差距。

2025年度，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從本公司領取的稅前報酬總額為人民幣11.36百萬元(含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5. 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披露日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史志榮	董事長、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需要，史志榮先生於2025年2月24日辭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的一切職務。
何文建	董事長、執行董事	選舉	經本公司於2025年2月26日召開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選舉通過，何文建先生當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經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通過，何文建先生連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經本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通過，何文建先生當選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
	總經理	離任	因工作需要，何文建先生於2025年11月6日辭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
張瑞忠	執行董事	選舉	經本公司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選舉通過，張瑞忠先生當選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總經理	聘任	因工作需要，本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同意聘任張瑞忠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毛世清	執行董事	選舉	經本公司於2025年2月26日召開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選舉通過，毛世清先生當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經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通過，毛世清先生連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蔣濤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離任	因工作需要，蔣濤先生於2026年1月8日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及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的一切職務。
李謝華	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需要，李謝華先生於2025年10月31日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的一切職務。
郭剛	非執行董事	選舉	經本公司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選舉通過，郭剛先生當選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陳鵬君	非執行董事	離任	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於2025年6月26日任期屆滿，陳鵬君先生卸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江皓	非執行董事	選舉	經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通過，江皓先生當選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邱冠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需要，邱冠周先生於2025年3月26日提請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的一切職務，自公司股東會選舉產生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生效。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產生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邱冠周先生辭任生效。
李小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經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通過，李小斌先生當選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小雷	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離任	因工作需要，葛小雷先生於2025年7月24日辭去本公司財務總監職務；於2025年8月27日辭去董事會秘書職務；於2026年1月29日辭去公司秘書職務(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同意聘任葛小雷先生為公司秘書，此前葛小雷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
朱丹	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聘任	因工作需要，本公司於2025年7月24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同意聘任朱丹女士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本公司於2025年8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同意聘任朱丹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本公司於2026年1月29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同意聘任朱丹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6. 公司員工情況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職員工為60,814人，員工結構如下：

職能構成情況

類別	人數
生產人員	49,358
銷售人員	894
技術人員	3,911
財務人員	604
行政人員	6,047
合計	60,814

教育程度情況

類別	人數
研究生及以上	1,437
本科	14,862
專科	15,676
中專生或以下	28,839
合計	60,814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續)

性別構成情況

類別	人數
男員工	51,938
女員工	8,876
合計	60,814

本公司始終堅持男女平等的就業原則，杜絕性別歧視，但由於本公司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的冶煉、製造，企業中很多生產崗位勞動強度較大，受限於體能、作業環境等客觀因素，不適用於女員工從事。本公司為保障女性就業權利，盡可能為女員工安排力所能及的工作崗位，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女員工佔全體員工比例為14.60%。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中有一名女性成員，高級管理層於2025年新增一名女性成員，本公司將遵循在所有僱員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的原則，在今後的選聘、提拔中適當考慮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1. 報告期內股本總數及股本結構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因本公司回購註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及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屆滿，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鎖上市等原因，本公司股本總數及股本結構相應發生變化，具體如下：

	報告期初			報告期末	
	數量 (股)	比例 (%)	報告期內增減 (股) ^(註)	數量 (股)	比例 (%)
A股股份	13,212,532,941	77.01	-866,831	13,211,666,110	77.01
1. 有限售條件股份	78,993,760	0.46	-40,692,821	38,300,939	0.22
2. 無限售條件股份	13,133,539,181	76.55	39,825,990	13,173,365,171	76.79
H股股份	3,943,965,968	22.99	-	3,943,965,968	22.99
總計	17,156,498,909	100.00	-866,831	17,155,632,078	100.00

註： 報告期內，本公司(1)於2025年1月24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866,831股；(2)於2025年6月13日完成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32,083,238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鎖上市；及(3)於2025年12月23日完成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7,742,752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鎖上市。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026年2月3日，本公司在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660,751股，據此，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5,632,078股變更為17,154,971,327股。自2026年1月1日至本年報告披露日，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如下：

	2026年1月1日			本報告披露日	
	數量 (股)	比例 (%)	變動情況 (股)	數量 (股)	比例 (%)
A股股份	13,211,666,110	77.01	-660,751	13,211,005,359	77.01
1. 有限售條件股份	38,300,939	0.22	-660,751	37,640,188	0.22
2. 無限售條件股份	13,173,365,171	76.79	-	13,173,365,171	76.79
H股股份	3,943,965,968	22.99	-	3,943,965,968	22.99
總計	17,155,632,078	100.00	-660,751	17,154,971,327	100.00

根據本公司可獲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披露日，本公司的股本結構中維持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股份變動的批准及過戶情況

(1) 限制性股票的回購註銷

本公司於2024年11月19日分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同意公司以調整後的回購價格人民幣2.85元/股（首次授予）及人民幣2.01元/股（預留授予）回購註銷36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66,831股。本公司已足額向前述36名激勵對象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購款人民幣2,329,008.08元。

2025年1月27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上述回購註銷的866,831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5年1月24日完成註銷手續，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6,498,909股變更為17,155,632,078股。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4年11月19日、2025年1月21日及2025年1月27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本公司於2025年11月24日、11月25日分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同意公司以調整後的回購價格人民幣2.60元/股（首次授予）及人民幣1.76元/股（預留授予）回購註銷15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60,751股。本公司已足額向前述15名激勵對象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購款人民幣1,724,055.20元。

2026年2月4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上述回購註銷的660,751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6年2月3日完成註銷手續，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5,632,078股變更為17,154,971,327股。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11月25日、2026年1月30日及2026年2月4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限制性股票解鎖上市

本公司於2025年5月28日分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議案》，同意為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32,083,238股限制性股票辦理解除限售手續。之後，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前述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於2025年6月13日正式上市流通。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5月28日、2025年6月6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本公司於2025年11月24日、11月25日分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議案》，同意為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7,742,752股限制性股票辦理解除限售手續。之後，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前述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於2025年12月23日正式上市流通。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11月25日、2025年12月15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上述限制性股票的解鎖上市只會影響本公司有限售條件股份及無限售條件股份的數量，不會導致公司股本總數發生變動。

3.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前三年歷次證券發行情況

本公司於過去三年未有新增發行股份的情況。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4. 持股5%或以上主要股東

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為中鋁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鋁集團直接持有本公司30.52%的股權，並連同其附屬公司合計持有本公司33.55%的股權。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鋁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以外，如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內，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全稱)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股)	身份	佔截至	佔截至
				2025年12月31日 有關已發行類別 股本之百分比	2025年12月31日 已發行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	A股	5,482,072,548(L) ^{#1}	實益擁有人及控制的法團權益	41.49%(L)	31.95%(L)
	H股	274,270,000(L) ^{#1}	實益擁有人及控制的法團權益	6.95%(L)	1.60%(L)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H股	602,215,297(L) ^{#2}	實益擁有人及控制的法團權益	15.27%(L)	3.51%(L)
		81,538,350(S) ^{#2}	控制的法團權益	2.07%(S)	0.48%(S)
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股	435,562,000(L) ^{#3}	投資經理	11.04%(L)	2.54%(L)
中信證券－開元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H股	317,140,000(L) ^{#4}	其他	8.04%(L)	1.85%(L)
BlackRock, Inc.	H股	199,812,648(L) ^{#5}	控制的法團權益	5.07%(L)	1.16%(L)
		5,040,000(S) ^{#5}	控制的法團權益	0.13%(S)	0.03%(S)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L)字母「L」代表好倉，(S)字母「S」代表淡倉，(P)字母「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H股股東信息乃基於香港聯交所之披露權益系統。

註1：此等權益包括中鋁集團直接擁有的5,189,333,416股A股權益及45,902,000股H股權益，以及中鋁集團控制的多家子公司合共擁有的292,739,132股A股權益及228,368,000股H股權益，其中包括包鋁集團持有的238,377,795股A股、中鋁資產持有的54,361,337股A股及49,778,000股H股，以及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中鋁海外控股」)持有的178,590,000股H股。

註2：此等權益由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本身及其所控制的多家法團持有。在好倉的H股總權益中，有81,806,000股以衍生工具持有；淡倉的81,538,350股H股總權益全部以衍生工具持有。

註3：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權益為代其管理的全部資產管理計劃持有的本公司H股權益。該等權益包含在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權益中。

註4：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中信證券－開元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人，該等權益包含在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權益中。

註5：此等權益由BlackRock, Inc.所控制的多家法團持有。在好倉的H股總權益中，有4,920,000股以衍生工具持有；在淡倉的H股總權益中，有4,898,000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以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並記錄於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短倉，或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5. 股東數量

單位：股東數

於2025年12月31日股東總數 398,216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6.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末		持股比例 (%)
	持股數量 (股)	股份類別	
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	5,189,333,416	A股	30.25
	45,902,000	H股	0.27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H股)	3,935,985,689	H股	22.94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A股)	767,465,192	A股	4.47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48,284,993	A股	2.61
包頭鋁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38,377,795	A股	1.39
中信證券－華融瑞通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 信證券－長風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184,209,851	A股	1.0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 品－005L-CT001滬	130,892,605	A股	0.76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滬深300 交易型開放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30,677,509	A股	0.76
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03,867,300	A股	0.61
全國社保基金一一八組合	99,315,712	A股	0.58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註1：上表中，中鋁集團持有的股份數量為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未包含其通過附屬公司包鋁集團、中鋁資產及中鋁海外控股間接持有的本公司A股、H股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鋁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756,342,548股（包括5,482,072,548股A股及274,270,000股H股），佔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總數的33.55%。

註2：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3,935,985,689股H股中包含代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H股股份。

7. 控股股東情況

(1) 控股股東情況

控股股東名稱：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段向東

註冊資本：人民幣259億元

成立日期：2001年2月21日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經營範圍：許可項目：礦產資源勘查；金屬與非金屬礦產資源地質勘探；國營貿易管理貨物的進出口；出口監管倉庫經營；建設工程勘察；建設工程設計；建設工程施工；電氣安裝服務。一般項目：常用有色金屬冶煉；企業總部管理；控股公司服務；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地質勘查技術服務；選礦；礦物洗選加工；金屬礦石銷售；有色金屬鑄造；有色金屬壓延加工；鍛件及粉末冶金製品製造；有色金屬合金製造；金屬表面處理及熱處理加工；有色金屬合金銷售；高性能有色金屬及合金材料銷售；新型金屬功能材料銷售；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新材料技術研發；進出口代理；貿易經紀；國內貿易代理；離岸貿易經營；工程管理服務；土石方工程施工；地質勘查專用設備製造；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冶金專用設備製造；工程 and 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通用設備製造(不含特種設備製造)；環境保護專用設備製造；礦山機械製造；金屬加工機械製造；專用設備製造(不含許可類專業設備製造)；金屬結構製造；普通機械設備安裝服務；工程技術服務(規劃管理、勘察、設計、監理除外)；技術進出口；新材料技術推廣服務；工程造價諮詢業務；對外承包工程；工業設計服務；石墨及碳素製品製造；石墨及碳素製品銷售。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的控制關係



註：本公司控股股東為中鋁集團，實際控制人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5年4月8日發佈公告，基於對公司未來發展前景的信心，並為切實維護中小投資者利益，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將通過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交易系統增持公司A股及H股股份，增持金額不低於人民幣10億元，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增持數量不超過公司總股本的2%，期限自本次增持計劃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過12個月。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截至報告期末，中鋁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累計增持本公司股份193,029,583股(包括97,349,583股A股股份及95,680,000股H股股份)，約佔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13%，累計增持金額約人民幣10.15億元。

截至報告期末，中鋁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合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756,342,548股(包括5,482,072,548股A股股份及274,270,000股H股股份)，佔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3.55%。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之財政年度報告，敬請各位股東閱覽；並謹此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和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關心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鋁產業鏈的市場回顧

鋁土礦：全球鋁土礦資源配置多元化提速，供應鏈安全不斷夯實

2025年，國內鋁土礦市場在環保安全監管持續、資源品位變化等因素影響下，供應剛性凸顯，但整體運行相對平穩。相比之下，海外市場則呈現供應寬鬆態勢。隨著幾內亞等主產區產能釋放，全球鋁土礦供給增量明顯。儘管二季度受政策短期擾動影響，進口礦價格出現階段性反彈，但在全球供應總體充裕的背景之下，進口鋁土礦全年價格中樞有所下行。

2025年，中國鋁土礦進口量持續攀升，全年累計進口鋁土礦2.0億噸，同比增長26.3%，主要進口來源涵蓋幾內亞、澳大利亞、土耳其、塞拉利昂、圭亞那、馬來西亞等國家，顯示出中國鋁工業多元化的資源配置能力。其中，自幾內亞進口鋁土礦1.5億噸，同比增長35.2%，占進口總量的74.3%；自澳大利亞進口鋁土礦3,735萬噸，同比減少6.4%，占進口總量的18.6%。國內全年鋁土礦產量7,300萬噸，與上年基本持平。

董事長報告(續)

氧化鋁：市場供應趨緊格局有所緩解，價格中樞逐步走低

2025年，國內氧化鋁行業在供給總量相對寬鬆的基調下，價格整體走低。上半年，隨著山東、河北等地新建產能陸續投產並進入穩定運行期，市場供應增加，氧化鋁價格出現較大幅度下跌。面對價格調整後的經營環境變化，行業出現規模性檢修與彈性生產，供需格局有所緩解，價格出現階段性反彈。下半年，隨著前期檢修產能恢復運行及新建項目投產，市場供應壓力再度凸顯，氧化鋁價格又重回下行通道。2025年，國內氧化鋁現貨均價為人民幣3,221元/噸，同比下降21.1%。國際市場方面，氧化鋁價格整體走勢與國內基本一致，全年均價388美元/噸，同比下降22.7%。

供需方面，國內氧化鋁市場在2025年整體呈現供大於求的格局，年內新增產能1,030萬噸，產量同比增長8.3%，而需求端的電解鋁產能愈發觸及「天花板」，產量增速放緩，氧化鋁市場由緊平衡轉變為供應過剩。同時，2025年中國氧化鋁呈現淨出口格局，一定程度緩解了國內供給壓力，全年累計出口氧化鋁255萬噸，同比增長42.5%，淨出口量達135萬噸，同比增長264.9%。

據統計，2025年全球氧化鋁產量15,049萬噸、消費量14,733萬噸，同比分別增長6.0%和1.9%；中國氧化鋁產量9,294萬噸、消費量8,867萬噸，同比分別增長8.3%和1.9%，分別佔全球產量和消費量的61.8%和60.2%。截至2025年末，全球氧化鋁產能利用率為75.6%，中國氧化鋁產能利用率為80.9%。

董事長報告(續)

電解鋁：供需結構穩健疊加金融、戰略屬性支撐，價格中樞持續上移

2025年，國內外鋁價運行重心上移，價格持續高位運行。年初至3月中旬，受庫存下降、美元走弱等因素影響，鋁價呈偏強運行態勢。3月中旬至4月上旬，由於中美貿易戰不斷升級、氧化鋁價格暴跌致電解鋁失去成本支撐，鋁價隨之深度回調至年內低點。4月中旬至年末，受益於中美經貿關係緩和、海外電解鋁供應擾動、成本重心支撐及美聯儲降息等多重利好因素影響，國內外鋁價穩步上漲，並於年末達到年內高點，創近三年新高。2025年，SHFE現貨月和三月期鋁平均價格分別為人民幣20,750元/噸和人民幣20,698元/噸，同比分別上漲4.0%和3.5%；LME現貨月和三月期鋁平均價格分別為2,632美元/噸和2,641美元/噸，同比分別上漲8.8%和7.5%。

董事長報告(續)

供需方面，2025年中國電解鋁產能穩中有增，產量小幅增長，為2020年以來最低增速，全年復產規模55萬噸／年、新投產能18萬噸／年，截至2025年底，國內電解鋁建成產能4,483萬噸／年，基本觸及「天花板」，較上年僅增加27萬噸。需求端，盡管房地產行業依舊低迷，家電、新能源汽車、電力、電子3C等領域仍保持良好態勢，支撐消費市場持續擴容。綜合全年產銷及進口量，電解鋁供需呈緊平衡狀態。

據統計，2025年全球原鋁產量7,452萬噸、消費量7,453萬噸，同比分別增長1.9%和2.2%；中國原鋁產量4,423萬噸、消費量4,629萬噸，同比分別增長1.8%和2.5%，分別佔全球產量和消費量的59.4%和62.1%。在低效產能退出及總產能增長緩慢的同時，近幾年鋁行業高利潤帶動電解鋁企業生產積極性，全行業保持高開工率運行。截至2025年末，全球原鋁產能利用率為93.5%，中國原鋁產能利用率為98.5%。

業務回顧

2025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形勢，本公司牢牢把握戰略主動，積極應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強化極致經營，狠抓降本增效，加快結構調整，深化改革創新，圓滿完成年度生產經營和改革發展目標任務，實現「十四五」高質量收官。

1. 價值創造實現新躍升

公司強化全面預算引領，產供運銷研財一體化高效協同，快速變現能力顯著增強，生產經營質量穩步提升；主要產品穩產高產，礦石、氧化鋁、電解鋁內部配套率更趨優化；持續深化全要素對標，電解鋁綜合交流電耗、氧化鋁綜合能耗等主要能耗指標持續降低，成本競爭力進一步增強。全年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258.40億元、淨利潤人民幣215.25億元、經營性淨現金流人民幣338.43億元，創歷史最優。

2. 結構優化構建新格局

圍繞公司戰略發展部署，持續強化鋁土礦資源獲取能力，資源保障基礎進一步夯實。加快推進產業佈局優化與結構調整，系統推進海外發展戰略實施，持續提升公司在全球產業鏈中的資源配置與整合能力。氧化鋁產能佈局穩步向具備資源、能源及物流優勢的沿海地區集聚，電解鋁堅持能源結構綠色轉型方向，有序向清潔能源優勢區域優化。一批節能改造、再生鋁及高新技術項目順利建成投產，推動產業發展不斷向優向強邁進。

董事長報告(續)

3. 創新引擎迸發新動能

持續建強科技創新體系，加快做強自主創新平台，做優成果轉化平台，做實協同創新與應用技術平台，2025年公司持續獲批國家企業技術中心，所屬院所「科改」工作連續三年獲「標桿」評級；高標準推動科技創新與產業創新深度融合，在複雜資源利用、綠色低碳、數智化、高端新材料等領域取得一系列技術突破；加速推進數智化轉型，全年新建成6家智能工廠(產線)，3家企業獲評全國卓越級智能工廠。

4. 深徹改革激發新活力

公司本部及所屬企業改革深化提升行動高質量收官。深化全級次企業組織體系變革，全方位推動流程再造、效率提升；持續深化供應鏈改革，數字化採購和貿易平台功能更加完善，有效賦能公司提質增效。落實人才強企戰略，系統加強管理、科技、技能、海外四支人才隊伍建設，系統構建員工賦能機制，高質量發展的人才支撐更加堅實。

5. 品牌形象展現新高度

公司構建市值管理長效機制，高質量開展信息披露和投資者交流活動，積極提升分紅比例，優化分紅節奏，公司A股、H股股價年內分別上漲66.26%和171.05%，市值創近15年新高，實現市場價值與內在價值同頻共振。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助力鄉村振興、搶險救援。公司信用與ESG評級全面提升，保持中誠信AAA信用最高評級，明晟ESG評級提升至BB級，連續7年獲得上交所信息披露A級評價。

6. 風險防控取得新作為

公司建立「重大風險+動態風險+突發風險」管控新機制，安全管理基礎不斷夯實，環保績效水平穩步提升；深化法治企業建設，全面開展合規有效性評價及整改提升，全年未發生重大法律、合規風險；完善「大監督」工作機制，通過開展各類審計監督、健全招標管理機制等舉措強化監督檢查，有效為公司節約資金、盤活資產、挽回損失。

股息

本公司於2025年3月26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及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股東會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股東會同意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具體方案及全權辦理中期利潤分配的相關事宜。根據股東會的授權，經本公司於2025年8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按每股人民幣0.123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中期股息，總計派息金額約人民幣21.10億元(含稅)。本公司已於2025年10月17日完成前述2025年中期股息的派發。

本公司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同意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按每股人民幣0.270元(含稅，含中期已派發股息)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度股息，總計派息金額約人民幣46.32億元(含稅，含中期已派發股息)，約佔公司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36.55%。根據前述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扣除公司2025年中期已派發股息，本公司擬以現金方式按每股人民幣0.147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末期股息，總計派息金額約人民幣25.22億元(含稅)。公司本次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董事長報告(續)

上述股息派發方案尚待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如獲通過，本公司將另行發佈公告，並確定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如本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本公司將維持每股分配比例不變，相應調整派息總金額，並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

業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411.25億元，較2024年的營業收入增加人民幣40.16億元，同比增長1.69%。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26.74億元。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740元。

業務前景與展望

2026年是「十五五」開局之年，面對全球能源轉型與國內產能「天花板」雙重背景，公司將積極圍繞高端化轉型、全球化佈局、綠色化發展、智能化升級持續提升在全產業鏈的競爭優勢。

1. 聚焦高端化轉型，提升產品競爭力

公司將緊扣新質生產力發展要求，堅持市場引領、創新驅動和差異化協同發展，堅定高端化發展戰略，提高鋁土礦、氧化鋁、電解鋁等配套水平，優化精細氧化鋁、鋁合金、金屬鎂等產品結構，提升產品競爭力和盈利能力。

2. 深化全球化佈局，提升產業鏈韌性

公司將重點做好國內外項目的佈局與運營協同，積極推進海外鋁土礦資源獲取和戰略項目落地，充分發揮全產業鏈優勢、管理優勢和成本優勢，打造靈活、高效、有韌性的全球供應鏈體系，提升國際競爭韌性與抗風險能力。

3. 強化綠色化驅動，提升可持續發展引領力

公司將綠色發展作為核心戰略，通過優化用能結構，提高新能源使用佔比，推廣應用節能降碳技術，持續降低產品碳足跡，確保碳排放履約達標，提升產品綠色價值；大力發展再生鋁、赤泥綜合利用等循環經濟，強化「源網荷儲」一體化發展，鍛造綠色低碳競爭新優勢。

董事長報告(續)

4. 推進智能化升級，提升運營質效

公司將全面推動生產運營全鏈條的智能化變革，加快電解槽智能控制系統、在線質量檢測設備及全流程自動化產線的推廣應用，加速智能工廠建設，實現降本增效與安全風險防控；通過數字化賦能生產運營全流程，提升產供銷研運財各環節智能化、數字化水平，以全要素數字化驅動管理精細化，加速向智能製造標桿邁進。

何文建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7日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時，請一併參閱包含在本年報其他章節中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其附註。

業務板塊

本集團主要從事鋁土礦、煤炭等資源的勘探開採，氧化鋁、原鋁、鋁合金及炭素產品的生產、銷售、技術研發，國際貿易，物流產業，火力及新能源發電等。本集團主要業務板塊包括：

氧化鋁板塊：主要包括開採、購買鋁土礦和其他原材料，將鋁土礦生產為氧化鋁，並將氧化鋁銷售給本集團內部的電解鋁企業和營銷企業以及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銷售精細氧化鋁及金屬鎂。

原鋁板塊：主要包括採購氧化鋁、原輔材料和電力，將氧化鋁進行電解生產為原鋁，銷售給本集團內部營銷企業和集團外部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銷售炭素產品、鋁合金產品及其他電解鋁產品。

營銷板塊：主要從事向本集團內部企業及外部客戶提供氧化鋁、原鋁、其他有色金屬產品和煤炭等原燃材料、原輔材料的營銷及物流服務等業務。

能源板塊：主要包括煤炭、火力發電、風力發電、光伏發電及新能源裝備製造等。主要產品中，煤炭銷售給本集團內部企業及集團外部客戶，公用電廠、風電及光伏發電銷售給所在區域的電網公司。

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涵蓋公司總部及其他有關鋁業務的研究開發及其他活動。

營運業績

本集團2025年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26.74億元，較去年盈利人民幣123.95億元增利人民幣2.79億元，增幅2.25%，主要為公司本年堅持極致經營理念，通過加強運營管控，推進極致降本，構建安全、高效、低成本供應鏈體系，把握市場機遇，實現產能利用率有效提升，經營業績創歷史最佳水平。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營業收入

本集團2025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411.25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371.09億元增加人民幣40.16億元，增幅1.69%，主要受到主營產品銷售價格上漲致收入增加，以及壓降低毛利貿易業務規模致收入減少共同影響。

營業成本

本集團2025年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996.71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015.83億元減少人民幣19.12億元，降幅0.95%，主要為公司通過極致經營壓降成本，以及壓降低毛利貿易業務規模致成本下降共同影響，兩年營業成本總額基本持平。

毛利情況

本集團2025年毛利為人民幣414.54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55.26億元增加人民幣59.28億元，增幅16.69%，主要受到原鋁產品毛利同比增加等影響。

期間費用

銷售費用：本集團2025年發生銷售費用人民幣4.78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47億元基本持平。

管理費用：本集團2025年發生管理費用人民幣74.14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2.94億元基本持平。

財務費用：本集團2025年發生財務費用人民幣21.04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6.33億元減少人民幣5.29億元，降幅20.09%，主要為公司通過壓縮帶息債務規模、優化融資成本等方式實現利息費用同比降低。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研發開支

本集團2025年研發費用為人民幣39.1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0.65億元增加人民幣8.47億元，增幅27.63%，主要為公司本年加大研發投入力度，新立項研發項目同比增加。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2025年其他收益為人民幣1.23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83億元減少人民幣1.60億元，降幅56.54%，主要為公司本年處置子公司及聯合營公司收益同比減少以及持有期貨合約公允價值變動影響。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2025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43.15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9.40億元增加人民幣13.75億元，主要為公司本年盈利增加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氧化鋁板塊

營業收入

2025年，本集團氧化鋁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15.85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40.46億元減少人民幣124.61億元，主要是氧化鋁銷售價格同比降低影響。

板塊業績

2025年，本集團氧化鋁板塊的稅前盈利為人民幣47.75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6.84億元減少人民幣69.09億元，主要是本年氧化鋁產品因銷售價格下降致利潤同比減少。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原鋁板塊

營業收入

2025年，本集團原鋁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55.64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363.59億元增加人民幣92.05億元，主要是原鋁銷售價格同比增加影響。

板塊業績

2025年，本集團原鋁板塊的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05.99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89.66億元增加人民幣116.33億元。主要是原材料成本下降及原鋁銷售價格增加致產品利潤同比增加影響。

營銷板塊

營業收入

2025年，本集團營銷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21.8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727.27億元減少人民幣305.45億元，主要是公司本年降低低毛利貿易業務量影響。

板塊業績

2025年，本集團營銷板塊的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2.74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8.75億元減少人民幣6.01億元，主要是氧化鋁及能源業務同比減利影響。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能源板塊

營業收入

2025年，本集團能源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81.8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86.93億元減少人民幣5.11億元，主要為煤炭業務收入同比下降。

板塊業績

2025年，本集團能源板塊的稅前利潤為人民幣8.6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9.91億元減利人民幣1.29億元，主要為煤炭業務同比減利影響。

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

營業收入

2025年，本集團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9.81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6.64億元減少人民幣6.83億元，主要為修理費收入同比減少。

板塊業績

2025年，本集團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的稅前利潤為虧損人民幣16.69億元，較去年同期虧損人民幣12.04億元增虧人民幣4.65億元，主要為對合聯營企業投資收益同比减少。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16.41億元，較上年末的人民幣590.54億元增加人民幣125.87億元，主要為公司本年盈利帶來的貨幣資金增加以及銷售產品收取的銀行承兌匯票增加致應收款項融資增加。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27.82億元，較上年末的人民幣462.28億元增加人民幣65.54億元，主要是公司新增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等影響。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553.80億元，較上年末的人民幣1,568.87億元減少人民幣15.07億元，主要為公司本年投資建設重點項目致資產增加，以及長期資產折舊攤銷、計提減值準備等致資產減少共同影響。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16.68億元，較上年末的人民幣576.59億元減少人民幣59.91億元，主要為公司優化債務期限結構，壓降長期借款規模影響。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46.01%，較2024年末的48.11%下降2.10個百分點，主要為公司壓縮帶息負債規模所致。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嚴格按照會計準則對公允價值確定的要求，制定公允價值確認、計量和披露的程序，並對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的真實性承擔責任。目前公司除交易性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負債、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和應收款項融資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其他均以歷史成本法計量。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交易性金融資產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4.06億元，主要為本年新增購買結構性存款影響；持有衍生金融資產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0.90億元、衍生金融負債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0.49億元，主要為持倉期貨浮動盈虧影響。

存貨跌價準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所持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分別進行了評估。對鋁產品相關的存貨，按本集團內氧化鋁企業與電解鋁企業之間的產銷對接方案，結合財務預算相關情況，考慮存貨週轉期、公司持有存貨的目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等因素，以產成品可供出售時的估計售價為基礎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了評估。對能源板塊所持有的存貨，統一採用近期市場價進行推導。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有存貨應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餘額為人民幣3.99億元，較2024年末的存貨跌價準備餘額人民幣4.36億元減少人民幣0.37億元。

公司相關會計政策符合一貫性原則，一直採取相同方法確定存貨可變現淨值及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資本支出、資本承擔及投資承諾

2025年，本集團完成資本性支出人民幣151.48億元。主要用於轉型升級項目建設、節能降耗、資本運作、環境治理、資源獲取、科技研發等方面的投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固定資產投資資本承擔已簽約未撥備部分為人民幣59.62億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承諾為人民幣24.12億元，分別是對中鋁穗禾有色金屬綠色低碳創新發展基金(北京)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穗禾基金」)人民幣6.42億元、中鋁海外發展人民幣4億元、中鋁礦業人民幣3億元及中銅(西藏)新能源有限公司人民幣10.70億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79.93億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2025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入人民幣338.43億元，較上年同期淨流入人民幣325.60億元增加人民幣12.83億元，增幅3.94%，主要為公司本年經營利潤同比增加產生的現金流入增加影響。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2025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出人民幣109.29億元，較上年同期的淨流出人民幣73.88億元增加流出人民幣35.41億元，增幅47.93%，主要為公司本年購買結構性存款支出同比增加影響。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2025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出人民幣155.82億元，較上年同期的淨流出人民幣229.23億元減少流出人民幣73.41億元，降幅32.02%，主要由於公司本年債務淨償還同比減少等影響。

匯率波動風險及對沖

為合理規避公司附屬企業在進出口業務中產生的匯率風險敞口，減少匯率波動對企業利潤的影響，本公司於2025年3月26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增加公司附屬企業貨幣類期貨和衍生品業務主體資質及公司2025年度貨幣類期貨和衍生品業務計劃的議案》，批准公司全資子公司中鋁國貿及其部分子公司、中鋁物資、中鋁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在2025年開展貨幣類期貨和衍生品業務，總額度不超過9.85億美元，交易方式主要為美元遠期購售匯。報告期內，中鋁國貿所屬子公司中鋁香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共開展4筆遠期購匯業務，合計金額7,000萬美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為規避原材料和產品市場價格波動風險，減少價格波動對企業利潤的影響，經公司於2025年3月26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董事會審定公司本部及部分所屬企業開展商品類期貨和衍生品業務的主體資質，公司本部及部分所屬企業可以在上海期貨交易所、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鄭州商品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廣州期貨交易所、倫敦金屬交易所、新加坡交易所開展鋁、氧化鋁、銅、國際銅、鋅、焦煤、焦炭、動力煤、鐵礦石、純鹼、燒鹼、聚丙烯、工業硅等品種商品類期貨和衍生品業務，保值工具包括期貨和期權。公司在國務院國資委、公司內部管理制度等規定下，結合實際經營情況制定年度計劃，由公司本部及下屬有資質企業開展商品類期貨和衍生品的套期保值業務。

公司本部及附屬企業開展貨幣類期貨、商品類期貨及衍生品業務的資金來源主要為自有資金，在開展相關業務的過程中遵循合法、審慎、安全、有效的原則，但在交易過程中也存在因市場風險、履約風險、流動性風險、政策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等導致交易損失的情況。為應對前述風險，本公司在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前提下，制定了完善的業務管理辦法和內控流程，明確機構和不相容崗位設置，確定相關責任人，防範操作風險；針對自身經營狀況、交易處理能力和財務承受能力，充分評估交易風險後，合理確定保值額度、價格區間和保值期限；審慎選擇交易對手(交易平台)，並定期對業務開展的規範性、內部機制的有效性等方面進行檢查。

本公司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24號—套期會計》《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及《企業會計準則第39號—公允價值計量》等相關規定及其指南，對貨幣類期貨、商品類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進行相應的會計核算和披露。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鋁行業的頭部企業，綜合實力位居全球鋁行業前列，本公司氧化鋁、精細氧化鋁、電解鋁、高純鋁及金屬鎂的產能均位居全球第一。本公司主要業務包括鋁土礦、煤炭等資源的勘探開採，氧化鋁、原鋁、鋁合金及炭素產品的生產、銷售、技術研發，國際貿易，物流產業，火力及新能源發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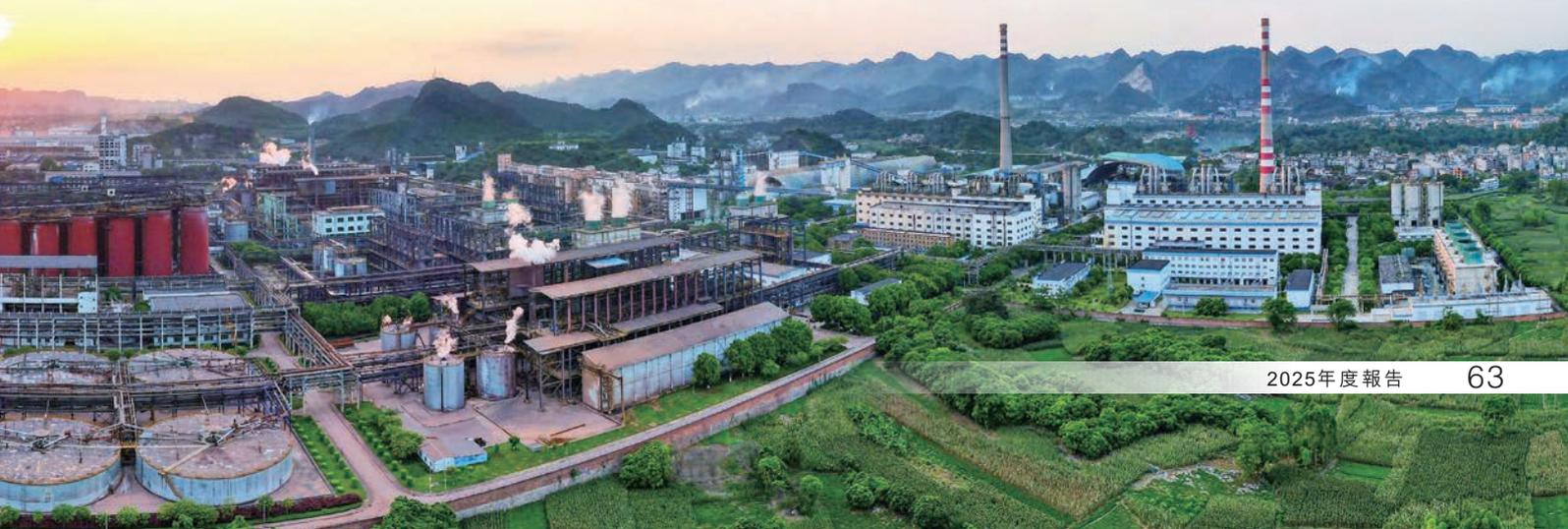
經營模式

本公司立足國內國際雙循環，以價值創造為導向，做優做強礦產資源、氧化鋁、電解鋁、炭素、發電5大傳統產業；做精做專精細氧化鋁、鋁合金、高純鋁、新能源、小金屬、資源綜合利用6大戰新產業；做實做優貿易、物流、物資3大平台產業，構建“5-6-3”產業發展格局，圍繞建設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礦業和鋁業公司目標，堅定打造科技創新特強的主力軍、礦產資源特強的壓艙石、高端先進材料特強的頂樑柱、綠色低碳低成本數智化特強的引領者；堅持開放合作，以三大平台為依託，搭建線上線下融合，集生產、交易、金融、倉儲、運輸、數據、資訊等為一體的綜合性供應鏈平台，不斷培育、完善以產品價值創造為核心，與金融貿易增值密切結合的商業模式。通過價值鏈、企業鏈、供需鏈和空間鏈的優化配置，形成公司及相關聯企業在產業鏈上中下游間協同高效、降低成本的多贏局面。



發展戰略

公司將錨定建設世界一流礦業和鋁業公司戰略目標，以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以培育發展新質生產力為重點，以改革創新為根本動力，深化極致經營，持續增強價值創造能力；縱深推進資源優先戰略，不斷夯實產業發展根基；全力推動綠色低碳發展，打造行業節能降碳標桿；積極延伸鋁基新材料價值鏈，搶佔產業發展制高點；更好統籌發展和安全，系統構建高質量可持續產業生態，持續鞏固擴大全產業鏈綜合競爭優勢，切實增強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為投資者創造長期、穩健、可期的投資回報，共繪基業長青的宏偉藍圖。



董事會報告(續)

行業格局和趨勢

政策賦能與綠色轉型驅動高質量發展新格局。鋁行業是支撐國民經濟發展與戰略安全的基礎性產業，其產業鏈覆蓋從鋁土礦開採、氧化鋁冶煉到電解鋁生產及精深加工的全過程。作為全球工業體系中用途最廣、用量最大的有色金屬之一，鋁不僅是交通、建築、電力和機械製造等傳統領域的基礎原材料，更是航空航天、高端裝備及高新技術產業不可或缺的關鍵支撐材料。得益於其輕質高強、耐腐蝕、導電性好且可循環利用的綠色屬性，鋁在新一輪能源變革與產業升級中扮演著日益重要的角色。當前，隨著全球綠色經濟體系的構建，鋁合金在汽車輕量化、光伏組件、充電樁、儲能設備及消費電子等新興領域的應用持續拓展，推動鋁行業與宏觀經濟、能源結構及環保政策的關聯愈發緊密。

政策精準發力，為產業發展注入新動能。2025年，在政策與市場雙重驅動下，中國鋁行業加速邁向高質量發展。《鋁產業高質量發展實施方案(2025-2027年)》《關於有序推動綠電直連發展有關事項的通知》等一系列政策文件相繼出台，系統引導行業向高端化、智能化、綠色化升級。**產業結構持續優化，高端、綠色化轉型態勢明顯。**氧化鋁、電解鋁產量穩步增長，高端鋁加工材供給能力顯著提升；綠色低碳轉型成效顯著，綠電鋁佔比升至27.7%，再生鋁佔比達20.8%，助力行業提前6年實現碳達峰。**技術攻關成效顯著，數智賦能行業升級。**核心技術與裝備達到國際領先水平，AI技術在生產控制、故障解決等場景實現規模化應用。**新興領域消費崛起，重塑市場需求格局。**新能源汽車、光伏、電網等新興領域成為鋁消費增長新引擎，帶動整體需求持續增長。中國鋁產量及消費量已連續24年位居世界第一，在中國有色金屬總產值中佔比達35%，支柱地位進一步鞏固。**供需結構穩健，鋁價呈現週期性變動。**2025年，全球經濟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中展現出一定韌性，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轉向寬鬆，

董事會報告(續)

國內電解鋁供應增長趨穩，海外供應擾動加劇，全球電解鋁產能利用率維持高位，鋁價在宏觀經濟、地緣政治、供需格局、技術進步等多重因素影響下呈現週期性變動。行業處於綠色轉型、結構優化和產能升級的關鍵期，政策導向、資源稟賦和技術創新將主導行業格局。

展望2026年，全球鋁土礦市場預計將延續供應寬鬆格局，但需關注主要資源國礦業政策不確定性帶來的擾動，在無重大供應中斷的前提下，進口礦價或呈弱勢震盪。氧化鋁市場，國內氧化鋁新增產能與海外項目仍將持續投運，產能過剩格局短期內難以扭轉，雖面臨供應壓力，但行業將步入深度結構性調整期，高成本、高能耗、技術落後產能或將加速出清，市場有望在供需再平衡博弈中向更高質量發展。電解鋁市場，受外部環境影響，將加劇電解鋁價格波動。國內供應保持穩定，海外投產節奏緩慢、潛在減產風險使全球供應增幅有限，而交通運輸、電子電力、低空經濟等領域需求有望保持良好態勢，全球供需緊平衡格局將進一步對價格形成支撐，預計2026年鋁價將維持偏強震盪。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及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載於「董事長報告」章節。「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章節運用財務關鍵指標對本集團的財務和經營情況進行了分析。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載於「董事會報告」和「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章節。

董事會報告(續)

可能面對的風險

1. 市場價格波動風險

地緣政治衝突、貿易壁壘的加劇，全球經濟不確定性給全球市場造成的衝擊，國內市場供需結構變化可能導致國內外大宗原材料、有色金屬價格出現大幅波動，公司產品盈利空間可能面臨收窄的風險。

防控措施：圍繞市場變化與競爭風險構建多維防控體系，堅持「宏觀經濟+鋁產業基本面」分析，及時規避市場風險；強化對關鍵原材料市場價格的動態監控，保持市場敏銳性；結合市場情況及公司生產運營實際，合理掌控採供銷節奏；合規開展套期保值，對沖價格波動風險。

2. 國際化經營風險

國際環境錯綜複雜，宏觀經濟和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給國際化經營帶來多方面潛在影響，可能對公司海外鋁土礦資源保供產生不利影響。

防控措施：強化國內自採礦生產動態管控，全力提升自採礦量；加大海外礦石發運力度，保障礦石資源供應穩定；構建多元化進口礦資源保障體系，通過大力拓展外部市場，築牢供應應急儲備防線；加快新礦源開發，著力打造海外供礦基地，進一步提高資源保障能力。

3. 安全環保風險

隨著國家安全環保政策日益嚴格，公司所屬企業安全環保風險增加，新增產能和在建項目增多，安全風險增大。

董事會報告(續)

防控措施：積極推進安全、環保標準化體系有效運行；編製SOP指導手冊，推進標準化作業程序落地；深入開展風險隱患排查整治，加強应急管理體系建設和安全生產培訓，有效提高應急處突能力，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持續加強環境監測，大力推行綠色礦山建設，推進綠色低碳節能技術應用，提升新能源使用佔比，確保實現各項節能減排目標，杜絕發生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4. 項目投資風險

投資項目可能存在因產業政策變化或市場變化導致項目效益下降的風險。

防控措施：公司將密切跟蹤政策和市場變化，持續優化投資策略，完善投資管理體系，加強項目前期研究論證，嚴把項目投資決策，突出對重大項目的風險管控，合理把控項目投資節奏，加強投資計劃執行的調研與監督，持續完善投資風險防控體系，提升投資效率效益。

5. 匯率波動風險

隨著公司國際化經營不斷深入，人民幣兌美元匯率雙向大幅波動，可能對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防控措施：公司遵循「期現結合、自然對沖為主、衍生業務為輔」原則，開展匯率保值業務，規範開展衍生業務，根據外匯走勢合理辦理結售匯，嚴控匯率風險，力求最大程度降低匯率波動帶來的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續)

社會責任與環境保護

本公司依據《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社會責任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以「點石成金、造福人類」為社會責任核心理念，系統構建了理念、組織、制度、考核及管理五大體系。該體系明確包含公司治理、員工權益、環境保護、公平運營與社區支持五大履責領域，並界定了各領域的責任範圍、主體與指標，將其逐層分解至本部各部門及所屬企業，同時通過負面清單明確禁止事項，以保障社會責任的高效履行。此外，為進一步落實管理責任，本公司已將ESG指標全面納入經理層人員的績效考核，在與經理層人員簽訂的《經營業績責任書》中進行明確，並進一步細化綠色發展、安全環保、產品質量等各方面的考核要求，依據《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辦法》嚴格執行。同時，本公司也對下屬企業設立涵蓋綠色低碳、安全環保等內容的戰略考核目標。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以誠信經營為基石，堅定不移向建設「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鋁業公司」目標邁進。公司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及境內外上市監管要求，構建權責清晰、運作規範的公司治理架構，並不斷優化，持續提升合理效能；依法依規開展信息披露工作，堅持合規運營與商業道德準則，定期開展內控審計，持續完善風險管理體系，明確反腐敗與反不正當競爭機制，切實保障公司、股東及各利益相關方的合法權益。

本公司秉承以人為本的發展理念，持續完善用工制度，強化人才隊伍建設，健全員工福利保障，致力於創造公平、包容、有成長性的工作環境，推動員工與企業協同發展、共同進步。本公司持續推進人權保障機制有效運行，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法律法規，並積極參照《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宣言》等國際準則，系統完善並落實《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勞動用工管理辦法》《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公開招聘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堅持保障公平就業，堅守「同工同酬」原則與「貢獻決定薪酬」理念，禁止一切基於民族、種族、性別、宗教信仰等方面的歧視行為，切實保護員工權益，構建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本公司致力加強人才隊伍建設，持續完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人才引進激勵措施》《中國業股份有限公司幹部人才隊伍建設方案(2024-2026年)》等制度機制，2025年，本集團共招聘高校畢業生678人，其中985、211、雙一流及有色優勢院校畢業生佔比達60%以上。本公司以「新中鋁」建設為指引，錨定「四個特強、世界一流」戰略目標，著力聚焦干部、科技、技能、海外四類人才隊伍建設，開展專業化培訓，持續夯實「人才新中鋁」建設基礎，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注入不竭動力；本公司將員工關懷融入企業發展，全面落實「五險一金」等法定福利，並在此基礎上不斷完善企業福利保障體系，通過組織健康體檢、開展文體活動、節日慰問、幫扶困難員工等方式切實提升員工獲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高度重視生態環境保護，將落實「雙碳」目標納入公司核心戰略，統籌規劃綠色低碳發展路徑，全力推進全面綠色轉型。本公司積極應對全球氣候變化挑戰，建立健全氣候治理體系，將產品碳排放強度等關鍵指標納入企業績效與年度考核，使節能降碳與企業生產高效協同開展。公司於2025年修訂《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碳排放管辦法》，並印發《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綠色低碳專項行動方案》《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節能降碳、綠色轉型行動方案》，通過技術升級改造、生產過程優化、綠色運營等舉措最大限度減少公司經營活動碳足跡，以多元化措施持續降低碳排放強度。本公司嚴控污染物排放，將污染物排放管理置於企業綠色發展的戰略地位，以「源頭減量、過程控制、末端治理」為原則，系統構建了全流程、全要素的治污防控體系。公司積極響應國家《鋁產業高質量發展實施方案(2025-2027年)》要求，將污染物排放控制與能源結構優化、產業佈局調整深度融合，推動污染物減排與資源化利用協同增效，持續提升環境治理現代化水平，打造「綠色鋁業」新標桿。本公司嚴守生態紅線，通過制度構建、風險防控和實時監測，系統推進生態保護與生產經營的協調發展，持續降低運營對生態環境的影響，促進人與自然和諧共生。本公司制定並實施《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礦山生產運行管理細則》《礦山地質環境保護與土地復墾方案》等制度，建立健全從勘探、開採到閉坑的全生命週期生態環保責任機制，全面推行「邊開採、邊修復」模式，對已結束作業的採區、排土場等區域及時開展地形整治、土壤改良和植被重建，2025年，本公司通過系統性、全過程的生態治理，累計完成復墾面積5,690畝，超額完成年度計劃目標的142%。本公司下屬寧夏能源王窪煤礦、銀洞溝煤礦成功入選省級綠色礦山名錄，另有6家企業獲評國家級綠色工廠、1家企業榮獲省級綠色工廠稱號。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將職業健康安全作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根本保障，通過體系化建設、風險前置管控、全員能力提升及健康安全保障等多維度協同推進，系統構建起科學規範、運行高效、全面參與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生態，持續夯實企業安全發展基礎。本公司圍繞提升本質安全水平，系統推進設備設施改造升級，有效增強重點環節的安全風險防控能力，2025年，公司共完成改造項目137項，包括推動高危崗位少人化、無人化改造、實施安全監測預警系統建設、開展重大事故隱患整治等，同時，公司大力推進安全文化建設，常態化開展安全生產管理培訓與應急演練，全年開展各類安全培訓活動覆蓋共計613,824人次，開展各類安全生產應急演練8,166次，127,947人次參加，全員安全意識和應急響應能力持續提升。

本公司切實履行社會責任，持續投身公益慈善事業，圍繞鄉村振興、災害救助、社區發展等重點領域，系統開展規範化、可持續的公益實踐，為促進社會和諧及可持續發展貢獻中鋁力量。2025年，公司本部及所屬企業實施公益慈善、鄉村振興捐贈共計人民幣4,082.12萬元，包括2025年11月馳援香港宏福苑火災港幣1,500萬元。公司積極推動青年志願服務體系建設，共建立青年志願者組織426個，註冊青年志願者9,989人。2025年，公司各級團組織圍繞環境保護、社區服務、公益幫扶、安全宣傳等重點領域，組織開展廠區環境整治、基礎設施維護、社區家電維修、醫療義診、無償獻血、殘障兒童關愛捐贈等一系列志願服務活動，全年累計服務時長77,900小時。公司積極推動海外屬地化運營與社區協同發展，中鋁幾內亞通過完善社區基建設施、優先僱傭當地居民、開展農業扶持項目、文化交流、社區溝通等多種舉措，增強社區發展的內生動力，並進一步增進中幾雙方的理解與合作。

董事會報告(續)

有關本公司社會責任與環境保護的更多信息請參見本公司與本年報同日披露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社會責任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196頁至197頁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本集團五年期的財務摘要於第6至8頁呈列。

股息及股息政策

股息政策

1. 利潤分配的基本原則：

- (1) 本公司充分考慮對投資者的回報，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情況下，按當年實現的可供分配利潤的一定比例向股東分配股利；
- (2) 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兼顧公司的長遠利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續發展；
- (3) 本公司可以採用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在有條件的情況下，本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利潤分配。

2. 利潤分配方案的審議程序：

- (1) 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由管理層擬定後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審議。董事會就利潤分配方案的合理性進行充分討論，形成專項決議後提交股東會審議。
- (2) 本公司因特殊情況不進行現金分紅時，董事會須就不進行現金分紅的具體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確切用途及預計投資收益等事項進行專項說明，經獨立董事發表意見後提交股東會審議，並在公司指定媒體上予以披露。

3. 利潤分配方案的實施：

本公司股東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或經股東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公司須在股東會(董事會)召開後兩個月內完成股利的派發事項。

股息

本公司於2025年3月26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及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股東會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股東會同意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具體方案及全權辦理中期利潤分配的相關事宜。根據股東會的授權，經本公司於2025年8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按每股人民幣0.123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中期股息，總計派息金額約人民幣21.10億元(含稅)。本公司已於2025年10月17日完成前述2025年中期股息的派發。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同意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按每股人民幣0.270元(含稅，含中期已派發股息)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度股息，總計派息金額約人民幣46.32億元(含稅，含中期已派發股息)，約佔公司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36.55%。根據前述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扣除公司2025年中期已派發股息，本公司擬以現金方式按每股人民幣0.147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5年末期股息，總計派息金額約人民幣25.22億元(含稅)。公司本次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上述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尚待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如獲批准，本公司將另行發佈權益分派實施公告，並確定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公司總股本如發生變動，本公司將維持每股分配比例不變，相應調整分配總金額，並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本公司預計將於2026年8月14日或之前完成派息。

綜上所述，如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獲公司年度股東會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將累計派息約人民幣46.32億元(含稅)，約佔公司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36.55%。

	2025年 ^(註)	2024年
已派發股息合計：(人民幣百萬元)	4,632	3,723
佔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比例：(%)	36.55	30.02

註： 2025年派發股息金額為2025年中期股息實際派發金額及2025年末期股息預計派發金額之和。

董事會報告(續)

股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17,155,632,078股。截至本年報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17,154,971,327股。

公司債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上交所發行的於報告期內存續(含到期)的公司債券情況如下，該等債券所募集資金均用於置換公司債務或補充流動資金。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期末債券餘額 (人民幣億元)	利率 (%)	交易場所
2019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品種二)	19中鋁G3	155594	2019.08.08	2029.08.09	20	4.55	上交所
2020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20中鋁01	163219	2020.03.04	2025.03.05	0	3.30	上交所

說明：上表中，2020年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金額人民幣5億元，該期債券已於2025年3月5日到期兌付，故該期債券於本報告期末的餘額為人民幣0元。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述在上交所發行的公司債券外，本公司還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若干債務融資工具(包括中期票據、超短期融資券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發行、存續(含到期)的債務融資工具情況如下：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期末債券餘額 (人民幣億元)	利率 (%)	交易場所
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	22中鋁MTN001	102280232	2022.01.26	2025.01.27	0	3.00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2年度第一期綠色 中期票據(碳中和債)	22中鋁GN001	132280014	2022.02.22	2025.02.23	0	2.68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據	22中鋁MTN003	102281847	2022.08.17	3+N	0	2.87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 (科創票據)	24中鋁MTN001 (科創票據)	102482040	2024.05.23	2027.05.24	10	2.30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 (轉型)	24中鋁MTN002 (轉型)	102482320	2024.06.17	2027.06.18	5	2.19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據	24中鋁MTN003	102484603	2024.10.23	2029.10.24	20	2.43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 資券	24中鋁SCP001	012483612	2024.11.15	2025.03.18	0	1.96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 資券	25中鋁SCP001	012580223	2025.01.16	2025.04.17	0	1.88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	25中鋁MTN001	102580367	2025.01.17	2030.01.20	5	1.96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	25中鋁MTN002	102580747	2025.02.21	2030.02.24	5	2.01	銀行間債券市場

董事會報告(續)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期末債券餘額 (人民幣億元)	利率 (%)	交易場所
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據	25中鋁MTN003	102581333	2025.03.24	2028.03.25	10	1.97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5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據 (科創票據)	25中鋁MTN004 (科創票據)	102581627	2025.04.15	2030.04.16	10	1.93	銀行間債券市場
2025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據	25中鋁MTN005	102501480	2025.07.21	2035.07.22	5	2.10	銀行間債券市場

說明：

1. 上表中，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發行金額人民幣20億元，該期債券已於2025年1月27日到期兌付本息，故該期債券於本報告期末的餘額為人民幣0元。
2. 上表中，2022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碳中和債)發行金額人民幣4億元，該期債券已於2025年2月23日到期兌付本息，故該期債券於本報告期末的餘額為人民幣0元。
3. 上表中，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據發行金額人民幣10億元，該期債券已於2025年8月19日行使贖回選擇權兌付本息，故該期債券於本報告期末的餘額為人民幣0元。
4. 上表中，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金額人民幣10億元，該期債券已於2025年3月18日到期兌付本息，故該期債券於本報告期末的餘額為人民幣0元。
5. 上表中，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金額人民幣10億元，該期債券已於2025年4月17日到期兌付本息，故該期債券於本報告期末的餘額為人民幣0元。

本公司發行上述債務融資工具所募集資金用於置換公司債務及補充流動資金、償還項目貸款及募投項目建設等。

董事會報告(續)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內之儲備變動情況分別載於第198至199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和財務報表附註4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可供分配儲備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如有差異，相關期間的可供分配儲備以兩份財務報表中較低者為基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92.38億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85.43億元。

募集資金之使用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有募集資金。

重大投資情況

經本公司於2025年1月24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控股子公司寧夏能源投資建設固原彭陽2×660MW機組工程項目，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46億元。目前，該項目建設進展順利，截至2025年底，已投入建設資金約人民幣6.9億元。

董事會報告(續)

經本公司於2025年4月24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在遼寧大連新建2×150萬噸氧化鋁生產線，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79.42億元。為建設運營該項目，本公司已於2025年10月成立全資子公司中鋁(大連)鋁業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1.7億元。目前，該項目正按計劃順利推進。

優先認股權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中國的法律，本公司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規定使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呈請發售新股。

捐款

本集團於2025年對外捐贈總額(包括定點幫扶、鄉村振興、公益捐贈等)約人民幣4,082.12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2,737.27萬元)。

訴訟與或有負債

(a) 訴訟

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未決訴訟。

(b) 或有負債

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負債。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於報告期內並截至本年報披露日，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如下：

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於2025年6月任期屆滿，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產生第九屆董事會董事。本次換屆選舉前後，本公司董事會組成人員如下：

換屆選舉前 第八屆董事會

換屆選舉後 第九屆董事會

執行董事：史志榮先生（已於2025年2月24日離任）、何文建先生（於2025年2月26日獲委任）、毛世清先生（於2025年2月26日獲委任）及蔣濤先生；

執行董事：何文建先生、毛世清先生及蔣濤先生（已於2026年1月8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李謝華先生及陳鵬君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

非執行董事：李謝華先生（已於2025年10月31日離任）及江皓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余勁松先生及陳遠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批准修訂《公司章程》，其中包括調整董事會構成，新設一名職工董事。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公司尚未經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職工董事。此外，經本公司於2026年1月8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同意提名張瑞忠先生、郭剛先生為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及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前述董事候選人已經本公司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選舉通過。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組成人員包括：

執行董事： 何文建先生(董事長)、張瑞忠先生(總經理)及毛世清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剛先生及江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葛小雷(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已離任) 於2022年3月18日獲委任為財務總監，於2025年7月24日離任；
於2022年3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於2025年8月27日離任；
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於2026年1月30日離任

許峰(副總經理) 於2023年3月21日獲委任

蘆東(副總經理) 於2024年8月28日獲委任

朱丹(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 於2025年7月24日獲委任為財務總監；於2025年8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梁鳴鴻(總法律顧問、首席合
規官) 於2023年8月22日獲委任

各現任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載於第15頁至21頁。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任期之服務合約及酬金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任期均為三年，可經選舉連任。各位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此等服務合約均不屬於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本公司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鵬君先生(已離任)、江皓先生已向本公司出具自願放棄董事酬金的聲明，自其任職時起自願放棄因擔任本公司董事而應獲得的酬金，因此，陳鵬君先生、江皓先生於2025年度未在本公司領取任何酬金。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已離任)已向本公司出具自願放棄董事薪酬的聲明，自2025年1月1日起自願放棄因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應獲得的酬金，因此，邱冠周先生於2025年度未在本公司領取任何酬金。

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的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標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5年度薪酬標準為稅後港幣25萬元/年。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其他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在中鋁集團領取薪酬的董事除外)。

獲准許可的彌償條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享有本公司為其購買的責任保險。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所擁有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權益情況如下：

1. 張瑞忠先生(執行董事、總經理)直接持有本公司147,100股A股。
2. 蔣濤先生(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已離任)直接持有本公司210,000股A股；蔣濤先生之配偶施碧瓊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4,000股A股。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蔣濤先生被視為於施碧瓊女士持有的本公司4,000股A股中擁有權益。

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務	權益性質	報告期末持有	佔本公司於報告	佔本公司於報告
			本公司A股數目 (股)	期末已發行 A股總數之百分比	期末已發行股本 總數之百分比
張瑞忠	執行董事、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147,100	0.00111%	0.00086%
蔣濤(已離任)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210,000	0.00159%	0.00122%
		配偶權益	4,000	0.00003%	0.00002%
總計			361,100	0.00273%	0.00210%

以上張瑞忠先生、蔣濤先生本人所實益擁有的權益均為本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其授予的權益。蔣濤先生所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為230,000股，其於報告期內減持20,000股股份，故於報告期末實益擁有的權益為210,000股。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發佈了董事減持股份計劃的公告，因個人資金需求，蔣濤先生擬通過集中競價方式減持本公司A股股份不超過57,500股，減持期間為2025年12月8日至2026年3月7日。2026年3月6日，蔣濤先生減持時間屆滿，本公司發佈董事減持股份結果公告，蔣濤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減持本公司A股股份20,000股。本次減持後，蔣濤先生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210,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董事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部份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b)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短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獲授的本公司權益如下：

姓名	職務	獲授A股股份數目 (股)
葛小雷(已離任)	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230,000
許峰	副總經理	230,000
蘆東	副總經理	199,500
梁鳴鴻	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	170,2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授予董事、總經理(最高行政人員)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或其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董事所擁有的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概無訂立任何令本公司董事或與該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僱員及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具備規範的用工制度，堅持合法僱傭的基本原則，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勞動用工管理辦法》《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公開招聘管理辦法》等內部管理制度，加強和規範公司勞動用工管理，切實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始終堅持平等僱傭原則，在招聘、晉升、薪酬等方面堅決杜絕民族、種族、性別、宗教信仰等方面的歧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60,814人。僱員的薪酬包括工資、獎金、津貼、補貼及醫療、住房、生育和失業、工傷、退休金等福利及其他各種福利待遇。

本公司堅持「同工同酬」原則與「貢獻決定薪酬」理念，建立更加精準、靈活、規範、高效的收入分配體制，明確將企業工資總額與完全成本、利潤總額等核心業績指標相掛鉤，實施差別化激勵，確保工資總額向成本優、效益好、效率高的企業傾斜；在「效益升、工資升，效益降、工資降」的基礎上，採取「提低、擴中」的措施，合理調控員工收入差距；在企業內部收入分配上，重點向生產一線、關鍵崗位的科技、技能等骨幹人員傾斜。

董事會報告(續)

為實現中長期激勵，本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及技術、業務骨幹等授予限制性股票，並制定了相應的實施考核管理辦法，將公司業績、個人考評與激勵兌現相掛鉤，進一步調動管理人員及業務骨幹的工作積極性，促進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2024年及2025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個解除限售期及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條件均圓滿達成，公司共為激勵對象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94,658,198股，受益於公司近年來業績提升、股票價格持續上漲，員工得以共享公司價值增長帶來的豐厚收益，激勵作用得以有效發揮。

本公司嚴格貫徹執行國家和地方政府頒佈的勞動法律法規和政策規定，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和當地社會保險統籌有關要求，建立覆蓋全體員工退休養老保障制度，所有本集團的全職員工均按國家政策參與政府制訂的基本養老保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員工薪酬比例的16%繳納基本養老保險費；同時，員工個人亦按照政府規定的本人薪酬的一定比例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員工達到法定退休年齡後，本公司依法依規為員工辦理退休審批手續、養老金支取手續及社會化管理手續，保證退休員工按月領取基本養老金。此外，按照國家政策及本公司制度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及符合條件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建立了企業年金計劃。企業年金所需費用由企業和員工個人共同繳納，員工自願加入。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年度之應繳供款。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集團整體層面上的界定利益計劃，僅涉及本公司下屬單位部分離退休人員相關費用，對這些離退休人員負有在其壽命期內支付休養生活費的義務，其影響範圍及金額對本集團而言無重要性，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始終堅持人才引領發展的戰略定位，系統推進幹部、科技、技能、海外四類人才隊伍建設，聚焦「政治能力、領導能力、專業能力」培養體系，系統開展中青年幹部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圍繞「科學家精神、專業水平、創新能力」三維目標，開展專業技術人員研修；以「工匠精神、實踐能力、理論素養」為核心，強化技能人才梯隊建設；圍繞「海外語言、海外規則、海外業務」能力建設，開展海外人才培訓，並通過這些重點項目培訓帶動全員素質提升與國際化管理能力增強。有關本公司僱員於2025年度的培訓詳情請參見本報告中「社會責任與環境保護」部分內容及本公司另行披露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社會責任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回購、出售和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報告期內，本公司除回購註銷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外，並無任何其他回購、出售和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的情況。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有關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情況請見本報告「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中「股份變動的批准及過戶情況」相關內容。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主要部份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客戶與供貨商

1. 主要客戶

本集團氧化鋁主要銷售給內部電解鋁企業和營銷企業以及本集團外部客戶，本集團原鋁主要銷售給內部的營銷企業及本集團外部客戶。

本公司向客戶出售氧化鋁產品主要採用長期銷售協議及現貨市場銷售的方式。氧化鋁長期銷售合同通常載明每年或每月銷售氧化鋁的數量、定價機制、付款方式、產品交付地及交付方式等；本公司通過現貨市場銷售氧化鋁，銷售價格主要在考慮國際及國內供需形勢等因素後釐定。

本公司向客戶出售原鋁產品主要通過以下三種方式：(i)合同銷售，本公司直接與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訂立合同，合同有效期通常為一年；(ii)在上海期貨交易所通過期貨合約進行銷售；(iii)現貨市場銷售。

本公司堅持推動產品質量管理與客戶服務措施持續優化，系統性提升產品質量與客戶滿意度。本公司通過加強質量管理體系建設，深化「互動式網格化」質量管理模式，開展質量管理認證工作，致力打造行業質量新標桿。在強化質量管理的同時，本公司持續提升客戶服務質量，通過不斷完善內部相關管理制度規範產品銷售服務流程、明確交易糾紛處理方法，優化全生命週期過程的客戶體驗，並通過及時與客戶進行溝通、分析妥善解決客戶投訴，維穩客戶關係。

2025年，本公司前五名客戶銷售額人民幣49,414.81百萬元，佔年度銷售總額的20.49%；其中前五名客戶銷售額中向關聯方銷售額人民幣29,869.11百萬元，佔年度銷售總額的12.39%。

2. 供應商

本公司通過建立健全供應商全流程管理機制、多維度加強供應鏈管理、完善風險防控、推動供應商能力提升等舉措，建設簡潔、廉潔、低成本供應鏈體系。嚴格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建立了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制度體系，明確涵蓋供應商准入、考核評價及退出等內容。持續優化「綠星鏈通2.0」採購系統，實現了從計劃、尋源、執行到結算的全鏈條線上閉環管理，覆蓋全級次企業，整合百餘家供應商資源。該系統通過「一次錄入、自動流轉」顯著提升了採購效率與透明度，為節約成本、增強市場競爭力奠定了數字化基礎。同時，公司通過多元化交流與培訓活動，賦能供應商能力建設，強化其可持續發展實踐，深化了戰略合作關係。

本公司將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融入供應鏈管理體系，已構建由董事會及ESG委員會監督、營銷管理部常態化執行的供應商ESG治理機制。在供應商准入環節，公司將ISO質量管理、環境管理、職業健康安全等體系認證納入評分模型，並優先選擇獲得ESG認證的供應商。通過制度明確禁止供應鏈中的貪腐、虛假宣傳及侵犯商業秘密等行為，並在准入評估中系統核查供應商的經營違法與商業道德記錄，對存在嚴重不良記錄的供應商實施禁止准入。為提升供應鏈韌性與穩定性，公司持續完善風險管理體系，將風險管控要求貫穿採購、貿易、物流等關鍵環節，並通過年度供應商風險評估、關鍵供應商現場考察、強化日常監督與檢查等措施，實現全流程風險防控。

2025年，公司在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人民幣40,991.21百萬元，佔年度採購總額20.53%；其中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中關聯方採購額人民幣10,641.91百萬元，佔年度採購總額5.33%。

董事會報告(續)

企業管理守則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及董事和特定僱員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等相關制度組成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參考依據。董事會已審閱其企業管治文件，並認為該等文件已包含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準則及守則條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內控指引》」)要求。

審核委員會

有關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書面條款乃根據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和採用。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

本報告內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5年度H股財務報告之核數師。

經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9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及於2024年11月19日召開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本公司將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由2023年度的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變更為2024年度的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經本公司於2025年5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及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本公司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5年度之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任期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結束時止。

除上述情況外，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沒有更換核數師。

有關本公司核數師的其他情況，請參見本年報《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核數師酬金」部分。

承董事會命
何文建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7日

監事會工作情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及中國證監會、上交所等最新修訂的規則要求，經本公司於2025年5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及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並取消監事、監事會設置，原《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亦相應廢止。監事會取消後，原監事會職能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承接。

在監事會取消前，本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賦予的職權，勤勉盡責地履行了監督職能，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等進行了監督。本公司監事會在撤銷前於報告期內的履職情況如下：

一. 監事會組成情況

監事會由5名監事組成，包括3名股東代表監事及2名職工代表監事，具體如下：

股東代表監事：

林妮女士(監事會主席，於2022年6月21日獲連任為本公司監事，於2024年8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於2025年6月26日卸任)

張文軍先生(於2024年6月25日獲委任，於2025年6月26日卸任)

丁超先生(於2024年11月19日獲委任，於2025年6月26日卸任)

職工代表監事：

徐淑香女士(於2022年6月21日獲連任，於2025年6月26日卸任)

王金琳女士(於2023年8月10日獲委任，於2025年6月26日卸任)

二.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召開3次會議，共審議通過10項議案，具體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審議事項
2025.03.26	第八屆監事會 第十六次會議	審議通過議案7項，包括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公司2024年度報告、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ESG報告及公司職工代表監事2025年度薪酬標準等議案
2025.04.23	第八屆監事會 第十七次會議	審議通過議案1項，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2025.05.28	第八屆監事會 第十八次會議	審議通過議案2項，包括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議案

上述監事會會議符合《公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等的相關規定。

監事會工作情況(續)

三. 監事會履職情況

本公司各位監事通過召開監事會會議、參加股東會、列席董事會會議等方式，對公司經營決策、會計核算、內部控制、利潤分配、股權激勵、關聯交易等事項進行了有效監督，切實履行了監督責任。

(一) 監督檢查依法經營情況

在日常工作中，監事會對本公司依法合規經營情況進行監督，對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行為操守和履職情況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本公司經營決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經理層及其成員不存在違法、違規、違反誠信和勤勉義務、越權行事或從事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監督檢查公司財務狀況

本公司監事會通過日常監督及審核公司定期報告，監督檢查本公司在執行境內外財稅政策、會計準則等方面的情況，以及公司具體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在2025年3月、4月召開的監事會會議上，各位監事對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包括計提資產減值準備事項)、2025年一季度報告進行了審核，對行業市場情況、成本管控情況、管理對標情況、資產減值情況等進行了充分討論，並提出相關意見建議。監事會經審核後認為，公司財務報告能夠如實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數據真實、準確，報告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和內部管理制度的規定。此外，監事會還對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進行了審核，認為公司制訂的利潤分配方案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兼顧了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及對股東的合理回報，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三) 監督股東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成員通過參加公司股東會、列席董事會會議，了解掌握提交股東會、董事會審議的各項議案及相關重大事項的進展情況，對董事會及全體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會議決議情況進行監督。此外，報告期內，監事會還根據規則要求就公司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事項，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事項進行了專項核查，並出具了專項核查意見。

(四) 對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審閱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聽取了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報告，充分發揮了指導監督作用。監事會認為，本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真實總結了公司內控評價工作的基本情況，客觀反映了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其運行情況。本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及《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等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覆蓋公司各流程的內部控制制度並得到有效執行，對本公司經營管理的各環節起到了較好的風險防範作用。

監事會工作情況(續)

(五) 監督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監事會通過列席董事會會議、出席股東會及審閱定期報告等方式對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該等關聯交易符合公司戰略發展規劃及整體利益，交易條款公允、公平，交易審議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對關聯交易的披露及時充分，不存在損害公司及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行為。

本公司取消監事會後，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承接了監事會的各项監督職能，審核委員會將繼續依照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權履行各項監督職責，持續關注公司經營、財務、內控、關連交易等重要方面，做好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日常監督，維護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

企業管治規則

本公司《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工作管理細則》(「《獨立董事工作管理細則》」)及董事、特定僱員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等相關制度組成本公司企業管治文件。本公司董事會在審閱該等文件後認為，除報告期內曾出現短暫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條的情況外，本公司於2025年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和《內控指引》，並在以下方面更加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1. 本公司已委任足夠數量的非執行董事(含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五名非執行董事(含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本公司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達到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
2. 董事會將新設一名職工董事，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向董事會反映員工合理訴求，維護員工合法權益。
3. 本公司董事會中有一名女性成員。
4. 除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換屆提名委員會外，本公司還成立了發展規劃委員會及ESG委員會。
5.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中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陳遠秀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女士獲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HKIoD)資深會員及香港女會計師協會(AWAHK)理事會成員，在財務、審計等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經驗，是本公司董事會中的財務專家。
6.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換屆提名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且主任委員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在報告期內曾出現短暫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條的情況，具體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4日的公告，因工作需要，史志榮先生於2025年2月24日辭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其在董事會下設各專業委員會中的一切職務。鑒於史志榮先生的辭任，為保證本公司及董事會的正常運作，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經本公司於2025年2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及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全體董事共同推舉執行董事、總經理何文建先生代行本公司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職責，直至本公司董事會選舉產生新一任董事長。因此，報告期內本公司出現短暫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儘管如此，鑒於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的卓越人士組成，且董事會有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相信，通過董事會之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分佈，因此由何文建先生同時代行本公司董事長並擔任總經理無損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均衡分佈，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仍屬恰當。何文建先生已於2025年11月6日辭任本公司總經理，同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通過何文建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並同意聘任張瑞忠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因此，本公司目前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

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就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員工的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其條款比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所列的標準更為嚴格。本公司作個別查詢後，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彼等均符合該書面指引所要求的標準。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董事會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於2025年6月任期屆滿，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產生了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職工代表董事除外）。截至本年報披露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何文建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連任）

毛世清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連任）

張瑞忠先生（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郭剛先生（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江皓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勁松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連任）

陳遠秀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獲連任）

李小斌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本公司另有一名職工董事尚待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有關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變動具體情況請見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及「董事會報告」中有關「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部分內容。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江皓先生及李小斌先生(均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於2025年5月28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法律意見,張瑞忠先生及郭剛先生(均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於2026年1月8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法律意見,內容有關該等人士作為本公司董事須遵守的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以及向香港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且其各自已確認其明白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可連選連任。本公司董事會確認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經審慎諮詢後,認為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均具備獨立性,為獨立人士。

為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使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觀點,本公司除《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中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選聘、獨立性有相關規定外,本公司還制定有《獨立董事工作管理細則》,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條件、獨立性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的提名、選舉、任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義務和法律責任等進行了詳細、明確的規定。

本公司在選聘獨立非執行董事時,候選人人選可從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才庫中進行篩選,或是由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人員進行推薦;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可由董事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單獨或合併持有公司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提名,由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的組成人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任委員);股東會在選舉兩名或兩名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時須採用累計投票制,最大程度上減小了大股東對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聘的影響,保證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在其獲委任時須接受獨立性審核外,其後每年以及任何其他需重新考慮的情況下均須再次接受審核。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獨立董事工作管理細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最長不超過六年。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領取固定袍金，其薪酬標準由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制訂，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最終由股東會批准，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不能參與本公司的任何股權激勵計劃。

目前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分別為經濟法、財務會計、有色金屬領域的專家，自任職以來一直勤勉盡責，對提交董事會審議的事項認真研究、充分討論、審慎決策及發表獨立意見，並憑借其自身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經驗為公司發展及董事會建設提供寶貴建議。根據《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獨立董事工作管理細則》等的規定，本公司自2024年開始實行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制度，報告期內共召開獨立董事專門會議6次，主要就關聯交易事項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除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的獨立意見外，本公司董事會在審議定期報告、重大關聯交易、重大資產重組等事項時，亦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等的規定聘請外部審計師、資產評估師、獨立財務顧問等向董事會提供專業的獨立意見。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內部法律團隊或任何職能部門人員徵詢意見，或要求聘請外部專業機構提供獨立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獨立董事工作管理細則》等的規定，進一步健全和完善獨立董事工作制度，提升獨立董事履職能力，充分發揮獨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本公司已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認為上述機制能夠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公司業務模式和具體需要，從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地域、專業能力、教育背景及經驗等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經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2025年度的實施情況，本公司認為其得到了有效實施。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言，本公司已採納以下可計量目標：

- 董事會中至少有1名女性成員；
- 董事會中至少有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
- 董事會中至少有1名財務專家，具備監管機構所認可的財務、審計方面的專業資格及經驗；
- 董事會中非執行董事(含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達到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達到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
- 董事年齡構成合理，在40-50歲之間的有1人，50-60歲之間的有5人，60歲以上的有2人；
- 董事所從事專業的多元化，公司各位董事的學歷、專業背景各不相同，分別在金屬礦業、生產技術、企業管理、法律、財務會計、金融及資本運作方面具有很深的造詣及豐富經驗。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的可計量目標。

有關本公司全體員工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請參閱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部分中的「公司員工情況」相關內容。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的債務和財務政策、發行債券方案等；擬定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方案以及公司合併、分立、解散的方案；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和解聘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推動合規管理體系建設並監督經理層合規管理履職情況；制定ESG管理策略，監督管理層ESG治理工作；制訂股權激勵計劃；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購買或出售資產、股權等資本運作方案，以及召集股東會並執行股東會決議等。有關董事會的詳細職責已在《公司章程》中列示，詳見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通函與公告」部份所載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2025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14次會議，共審議通過議案70項。具體會議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召開方式	審議事項
2025.01.24	第八屆董事會 第三十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2項議案，包括公司2025年度經營預算及寧夏能源擬建設固原彭陽2×660MW機組工程項目的議案
2025.02.28	第八屆董事會 第三十一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6項議案，包括推舉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補選第八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公司2025年度投資計劃、包頭鋁業擬吸收合併內蒙古華雲、寧夏能源擬參股設立合資公司及召開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的議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召開方式	審議事項
2025.03.26	第八屆董事會 第三十二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21項，包括計提2024年度資產減值準備、2024年度報告、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ESG報告、內控評價報告、內控審計報告、利潤分配方案、2025年度融資方案、境內外債券發行計劃、融資擔保計劃、貨幣類期貨和衍生品業務計劃、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度薪酬標準、公司經理層人員年度經營業績責任書、2025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對中鋁財務公司風險持續評估報告、董事會關於經理層就2024年度董事會授權事項的行權評估報告、調整公司附屬企業商品類期貨和衍生品業務套期保值主體資質、更換公司證券事務代表、制定公司市值管理辦法、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及召開2024年年度股東會的議案
2025.04.24	第八屆董事會 第三十三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5項，包括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報告、投資建設北方沿海氧化鋁項目、提請股東會授予公司董事會增發H股股份常規一般性授權、授予公司董事會回購A股、H股股份常規一般性授權及召開公司2025年第一次A股及H股類別股東會的議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召開方式	審議事項
2025.05.28	第八屆董事會 第三十四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6項，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公司擬取消監事會並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提名第九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接續購買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險及擬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2025.06.20	第八屆董事會 第三十五次會議	書面表決	審議通過議案2項，包括公司所屬企業擬參與競買山西省交口縣李家山區塊鋁土礦探礦權及花寨區塊鋁土礦探礦權的議案
2025.06.26	第九屆董事會 第一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5項，包括推舉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公司九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聘任公司秘書、修訂《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及證券事務相關管理制度等議案
2025.07.24	第九屆董事會 第二次會議	書面表決	審議通過1項議案，為變更公司財務總監的議案
2025.08.06	第九屆董事會 第三次會議	書面表決	審議通過議案1項，為公司所屬企業擬參與競買山西省孝義市南陽區塊鋁土礦探礦權的議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召開方式	審議事項
2025.08.27	第九屆董事會 第四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6項，包括公司2025年半年度報告、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變更董事會秘書、公司擬參股設立合資公司、對中鋁財務公司2025年半年度風險持續評估報告及公司2025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方案的議案
2025.10.27	第九屆董事會 第五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7項，包括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報告、公司擬與中鋁集團續簽持續關聯交易相關協議、與中鋁財務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與中鋁租賃續簽《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與中鋁保理續簽《保理合作框架協議》以及該等交易於2026-2028年三個年度交易上限額度、雲鋁股份擬參股投資雲鋁鋁箔(雲南)有限公司及召開公司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的議案
2025.11.06	第九屆董事會 第六次會議	書面表決	審議通過議案2項，包括選舉公司董事長及變更公司總經理的議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召開方式	審議事項
2025.11.25	第九屆董事會 第七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3項，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及雲鋁股份擬收購部分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的議案
2025.12.30	第九屆董事會 第八次會議	現場+視頻	審議通過議案3項，包括中鋁物流擬收購雲南雲鋁物流投資有限公司51%股權、公司2026年度投資計劃及資本支出計劃、2026年度經營預算的議案

2025年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審議的所有議案均獲得通過，未發生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議案表示反對或棄權的情況。

本公司一般於上一年度末制定下一年度的董事會、股東會會議計劃及會議主要議題，並將會議計劃發送給全體董事，方便董事安排日程及確保每位董事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並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遇有臨時需要董事會審議的事項或變更會議時間，本公司亦提前與各位董事進行溝通匯報，商定會議時間及召開方式，以使每位董事盡可能出席所有會議。

在召開董事會會議前，本公司會按照《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的時間提前將會議文件及相關資料發送給董事審閱，並就議案事項徵求各位董事的意見，對董事關注的問題予以解答或進行專題匯報，特別是對如利潤分配方案、計提資產減值、關聯交易等事項等進行詳細說明，對定期報告、重大關聯交易事項等安排審計師及獨立財務顧問等中介機構進行說明或出具意見，為董事提供決策依據。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會議，各位董事均可對相關議案及公司發展戰略、重大項目、董事會建設、ESG、內控及風險管理等進行充分發言及討論，提出意見建議，公司匯總董事意見後指派相關業務部門進行落實，並向董事會反饋落實及進展情況。此外，公司董事長通過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單獨會談，充分了解他們對公司運營發展及董事會工作的想法及意見。

本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報告公司生產經營情況、股東會和董事會授權事項的執行情況，以及公司簽訂的重大合同、重大資本運作項目及其他重大事項的進展情況等，董事會亦對管理層的工作進行監督檢查，以確保董事會及時了解掌握公司各方面的實際情況，保證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董事會會議外，2025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集、組織召開了1次週年股東會、3次臨時股東會、1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1次H股類別股東會。有關股東會的具體情況請見本節中有關「股東會」部分內容。

報告期內，本公司各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本年應參加		以通訊方式		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出席率 ^(註3)
	董事會次數 ^(註1)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次數 ^(註2)	委託出席次數		
史志榮(已離任)	1	1	0	0	0	100%
何文建	13	13	4	0	0	100%
毛世清	13	12	4	1	0	92.31%
蔣濤(已離任)	14	11	4	3	0	78.57%
李謝華(已離任)	11	10	4	1	0	90.91%
陳鵬君(已離任)	6	4	4	2	0	66.67%
江皓	8	8	8	0	0	100%
邱冠周(已離任)	6	5	5	1	0	83.33%
余勁松	14	14	14	0	0	100%
陳遠秀	14	14	14	0	0	100%
李小斌	8	8	8	0	0	100%

註1：就上表而言，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親自出席次數+委託出席次數+缺席次數。

註2：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包括以視頻、電話等方式參會，也包括書面傳簽會議。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已包含在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中，並計入親自出席次數。

註3：董事會會議出席率=親自出席次數/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委託出席不計算在內。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報告期內，本公司各位董事出席股東會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本年應出席 股東會次數 ^(註)	實際出席 股東會次數	出席率
史志榮(已離任)	0	0	0
何文建	4	4	100%
毛世清	4	3	75%
蔣濤(已離任)	4	3	75%
李謝華(已離任)	3	3	100%
陳鵬君(已離任)	3	0	0
江皓	2	2	100%
邱冠周(已離任)	3	2	66.67%
余勁松	4	4	100%
陳遠秀	4	4	100%
李小斌	2	2	100%

註：本公司於2025年共召開1次週年股東會、3次臨時股東會、1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1次H股類別股東會。由於週年股東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在同一天召開，故將前述會議統一視作1次會議，因此，就上表而言，本公司於2025年召開股東會次數為4次。

報告期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說明如下：

1. 史志榮先生於2025年2月24日離任，自2025年1月1日至其離任期間，本公司共召開1次董事會會議，未召開股東會。史志榮先生出席了該次董事會會議。
2. 何文建先生自2025年2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其任職日期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召開13次董事會會議及4次股東會，何文建先生出席了全部會議，其中，何文建先生以董事候選人身份出席了本公司於2025年2月26日召開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3. 毛世清先生自2025年2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其任職日期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召開13次董事會會議及4次股東會。毛世清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親自出席於2025年2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但其已委任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表決。此外，毛世清先生未出席於2025年2月26日召開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4. 因其他公務，蔣濤先生未能親自出席於2025年3月26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於2025年11月25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及於2025年12月30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就前述會議，蔣濤先生已分別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表決。此外，蔣濤先生未能出席於2025年12月22日召開的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蔣濤先生已於2026年1月8日離任。
5. 李謝華先生於2025年10月31日離任，自2025年1月1日至其離任期間，本公司共召開11次董事會會議及3次臨時股東會。李謝華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親自出席於2025年10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但其已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表決。
6. 陳鵬君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自2025年1月1日至其離任期間，本公司共召開6次董事會會議及3次股東會。陳鵬君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親自出席於2025年4月24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及於2025年5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就前述會議，陳鵬君先生已分別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表決。此外，陳鵬君先生未能出席全部股東會。
7. 江皓先生自2025年6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其任職日期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召開8次董事會會議及2次股東會，江皓先生出席了全部會議，其中，江皓先生以董事候選人身份出席了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
8. 邱冠周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自2025年1月1日至其離任期間，本公司共召開6次董事會會議及3次股東會。邱冠周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親自出席於2025年2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但其已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表決。此外，邱冠周先生未能出席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9. 李小斌先生自2025年6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其任職日期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召開8次董事會會議及2次股東會，李小斌先生出席了全部會議，其中，李小斌先生以董事候選人身份出席了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

2025年度，本公司董事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計為人民幣6.05百萬元。包括：基本薪金、績效薪酬等，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只領取袍金，不領取其他報酬。本年度董事的酬金情況請見本報告第12頁「現任及報告期內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採納股票增值權方案。

除工作關係外，本公司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財務、商業、家庭關係或其他重大關係。除各自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在2025年間訂立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持有私人重大權益。

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確保董事會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應有職責並就各項重要及適当事務進行討論，確保董事獲得準確、及時和清楚的信息。而總經理則帶領管理層負責公司的日常運營，包括實施董事會採納之政策，並就公司整體運營情況向董事會負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於本年報披露日，何文建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張瑞忠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原董事長史志榮先生於2025年2月24日辭任，經本公司於2025年2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及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為保證本公司及董事會的正常運作，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共同推舉執行董事、總經理何文建先生代行本公司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職責，直至本公司董事會選舉產生新一任董事長。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2025年11月6日，何文建先生辭任本公司總經理；同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通過何文建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並同意聘任張瑞忠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曾出現短暫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條的情況。自2025年11月6日後，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條的規定。

董事會對股東決議案的執行情況

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執行股東會的決議，完成了股東會交付的所有事項。本公司董事長在公司股東會上就公司生產經營情況、股東會決策重要事項的進展和完成情況向股東進行匯報。

董事知悉公司信息及培訓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和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負責公司董事會日常工作的開展，並為董事履職提供必要服務，向董事提供充分資訊，每月定期發送《董事通訊》《股東和股價變動分析報告》，使董事能夠及時全面了解公司及行業最新信息、公司生產運營情況、市場情況，以及公司和主要指數、可比企業股價變化情況、公司境內外主要股東變動情況及增減持情況等；跟蹤了解境內外最新出台或修訂的證券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相關情況，歸納整理後發送公司董事進行學習，並按時組織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參加證券業務培訓，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依法合規履職提供保障。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2025年5月，本公司組織外部董事赴下屬貴州企業開展實地調研，通過深入生產現場，與企業人員近距離交流，外部董事對產品生產工藝、企業運營情況、現階段發展遇到的瓶頸問題及未來發展規劃等有了進一步了解，同時加深了對公司發展戰略及各項改革舉措的理解和認同，為董事會決策提供科學、有力支撐。

2025年，本公司組織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參加的由證券監管機構組織的培訓如下：

姓名	培訓內容	培訓機構
何文建	北京轄區上市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培訓班	北京上市公司協會
毛世清	上市公司高質量發展系列培訓—可持續發展(ESG)報告專題(2025年第四期)	上交所
李小斌	新任獨立董事履職培訓	上交所
余勁松	2025年第2期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上交所
陳遠秀	2025年第2期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上交所
葛小雷 (已離任)	A+H股董事會秘書後續培訓暨第八十一期治理專人士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	上交所、香港公司治理公會
	市值管理專題培訓	上交所
朱丹	2025年第4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任職培訓	上交所
	市值管理專題培訓	上交所
	北京轄區上市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培訓班	北京上市公司協會

除上述證券監管機構組織的培訓外，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還通過自學、參加其他機構組織的培訓等方式不斷強化知識、技能，了解掌握有關法律、法規、監管規則等的最新變化，提升自身法律意識及履職能力，從而推動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報告期內，本公司各位董事培訓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事項 ^(註)
史志榮(已離任)	B
何文建	A、B
毛世清	A、B
蔣濤(已離任)	B
李謝華(已離任)	B
陳鵬君(已離任)	B
江皓	B
邱冠周(已離任)	B
余勁松	A、B
陳遠秀	A、B、C
李小斌	A、B

註：

- A. 由證券監管機構舉辦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
- B. 自學境內外證券法律、法規
- C. 參加由境內外其他機構進行的培訓

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下列各項，並由董事會下屬的各專業委員具體實施執行：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負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ESG治理相關工作；
- (e)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f) 檢討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2025年度，董事會監督、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的實施、更新及制定集團內部管治文件並分析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籌備召開共14次董事會會議、1次週年股東會、3次臨時股東會、1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1次H股類別股東會；完成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培訓；監督和檢查管理層落實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以及進一步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等。

2025年，本公司憑借在公司治理及董事會運作方面的卓越表現榮獲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董事會最佳實踐」及新財富雜誌「最佳上市公司」獎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對公司的財務報告、內外部審計、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公司治理等進行審查，審核獨立審計師的聘用，批准審計及與審計相關的服務以及監督本公司內部的財務報告程序和管理政策。此外，本公司取消監事會後，審核委員會承接了原監事會的監督職能，包括對公司生產經營情況進行監督、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監督等。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包括1名財務專家。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余勁松先生及陳遠秀女士(主任委員，同時為財務專家)組成。2025年6月26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主任委員，同時為財務專家)及李小斌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組成。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建立了審核委員會工作規程，認真履行對年報審計工作的監督職責。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前，審核委員會即關注公司財務狀況，並與外部審計師協商確定本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工作的時間安排；在外部審計師審計過程中，審核委員會始終與其保持溝通，並督促其按時完成相關審計工作；在外部審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審核委員會審閱公司財務報告並最終形成書面決議，同意將審計後的財務報告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審議。

審核委員會與公司管理層討論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討論內容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以確保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於2025年度內已符合前述有關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要求。

2025年，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共審議通過議案36項，除邱冠周先生未能親自出席於2025年2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外(邱冠周先生已委託其他委員代為出席)，其餘所有會議均為全體委員出席。前述所有會議的召集、召開均符合《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規定。會議對公司定期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風險評估、審計工作計劃及預算、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監督情況報告、選聘會計師事務所、反舞弊工作報告、關聯交易、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利潤分配方案及其他有關事項進行了研究、審議。委員會各位委員均勤勉、認真地履行職責，站在獨立、客觀、公正的立場上對公司的財務報告、審計、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資產減值等事項提出意見和建議。

審核委員會每次會議均形成會議紀要，會後由各委員在會議紀要上簽字確認。會議紀要按照有關規定存檔保留。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薪酬委員會，其職責主要包括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辦法與薪酬待遇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訂高級管理人員業績考核辦法、績效評估程序和獎懲辦法，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審查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對其進行績效評價等。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由非執行董事李謝華先生(已於2025年10月31日離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主任委員，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余勁松先生組成。2025年6月26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由非執行董事李謝華先生(已於2025年10月31日離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勁松先生、李小斌先生(主任委員，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組成。2026年3月27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補選非執行董事郭剛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

2025年，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6項，所有委員在任期內均出席全部會議。所有會議的召集、召開均符合《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規定。會議對公司董事、職工代表監事、高級人員年度薪酬標準、公司經理層人員經營業績責任書、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及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以及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等事項進行了審議。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各位委員認真研究了本公司董事、職工代表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度薪酬方案及經理層人員《2024-2027年任期經營業績責任書》《2025年度經營業績責任書》，認為本公司制定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薪酬政策，並參考了市場上可比企業(規模、行業、性質等)同等崗位的薪酬水平；制訂的經理層人員經營業績責任書符合公司經營實際，並結合管理人員崗位分工和職責，考核指標全面，權重合理，本公司根據年度薪酬標準及董事、職工代表監事的履職情況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考核結果兌現薪酬，屬公平合理，同意向董事會提交該薪酬方案。本公司董事會最終採納了由薪酬委員會提交的薪酬標準方案。

薪酬委員會每次會議均形成會議紀要，會後由各委員在會議紀要上簽字確認，會議紀要按照有關規定存檔保留。

換屆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換屆提名委員會，其職責主要包括研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成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候選人、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及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成員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考察意見和任職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等。同時，根據《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規定，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根據公司業務模式和具體需要，從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專業能力、教育背景及經驗等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史志榮先生(已於2025年2月24日離任)、何文建先生(於2025年2月28日獲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余勁松先生(主任委員)及陳遠秀女士組成。2025年6月26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何文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勁松先生(主任委員)、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組成。2026年3月27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補選執行董事張瑞忠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委員。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的相關規定，本公司董事候選人(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可由董事會、監事會(監事會取消後改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提名，由股東會選舉產生；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由董事長或總經理提名，由董事會聘任。本公司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對董事候選人及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履歷、任職資格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2025年度，本公司相關候選人提名均已按照前述提名政策執行。

2025年，本公司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共審議通過議案7項，所有委員在任期內均出席全部會議。所有會議的召集、召開均符合《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規定。會議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人選、董事長人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人選及推舉董事代行公司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職責等事項進行了審議，並將前述事項提交董事會審議。

換屆提名委員會每次會議均形成會議紀要，會後由各委員在會議紀要上簽字確認，會議紀要按照有關規定存檔保留。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發展規劃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發展規劃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財務預算、投資、業務運營以及年度投資回報的策略計劃進行審議和評估等。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發展規劃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史志榮先生(主任委員，已於2025年2月24日離任)、何文建先生(主任委員，於2025年2月28日獲委任)、非執行董事李謝華先生(已於2025年10月31日離任)、陳鵬君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已於2025年6月26日離任)組成。2025年6月26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發展規劃委員會由執行董事何文建先生(主任委員)、非執行董事李謝華先生(已於2025年10月31日離任)、江皓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小斌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組成。2026年3月27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補選執行董事張瑞忠先生、非執行董事郭剛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發展規劃委員會委員。

2025年，本公司董事會發展規劃委員會召開4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6項，所有委員在任期內均出席全部會議。所有會議的召集、召開均符合《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規定。會議對公司年度經營預算、年度投資計劃及資本性支出計劃、重大建設項目等進行了審議，並同意將前述事項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發展規劃委員會每次會議均形成會議紀要，會後由各委員在會議紀要上簽字確認，會議紀要按照有關規定存檔保留。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ESG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ESG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研究審議公司安全環保健康政策及工作方案、核查公司重大安全、環保事件、就公司綠色低碳環保、職業健康安全、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ESG重大事項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建議等。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ESG委員會由執行董事何文建先生(主任委員，於2025年2月28日獲委任)、毛世清先生(於2025年2月28日獲委任)及蔣濤先生組成。2025年6月26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ESG委員會仍由執行董事何文建先生(主任委員)、毛世清先生及蔣濤先生(已於2026年1月8日離任)組成。2026年3月27日，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補選執行董事張瑞忠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ESG委員會委員。

2025年，董事會ESG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1項，所有委員出席會議。會議的召集、召開符合《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規定。會議就公司2024年度社會責任暨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進行研究、審議。

ESG委員會每次會議均形成會議紀要，會後由各委員在會議紀要上簽字確認，會議紀要按照有關規定存檔保留。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股東會

股東會為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也是公司股東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直接溝通並建立良好關係的有效渠道。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1次週年股東會、3次臨時股東會、1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1次H股類別股東會，共審議通過議案36項(含分項表決議案)，具體會議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審議事項
2025.02.26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關於選舉何文建先生、毛世清先生為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2025.04.24	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	關於包頭鋁業擬吸收合併內蒙古華雲的議案
2025.06.26	2024年年度股東會	關於公司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年度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董事及職工代表監事2025年度薪酬標準、接續購買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險、續聘會計師事務所、2025年度境內外債券發行計劃、授權董事會決定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授予董事會增發、回購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及選舉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等議案
	202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關於授予公司董事會回購股份常規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202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關於授予公司董事會回購股份常規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召開日期	會議屆次	審議事項
2025.12.22	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	關於公司擬與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續簽持續關聯交易相關協議及該等交易於2026–2028年三個年度交易上限額度的議案，以及雲鋁股份擬收購部分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的議案

註： 報告期內，所有股東會均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本公司總部辦公樓會議室召開。

報告期內，本公司各次股東會的召集、召開、表決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所有提交股東會的議案均獲得通過，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任何一名單獨或任何兩名或以上合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以上(含10%)股份的股東可以要求召集臨時股東會或類別股東會。有關要求必須以書面形式闡明會議的議題並提交召集人，召集人聯繫方式載於本章「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一節。股東須遵照載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通函與公告」部份所載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行事。

股東會提案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本公司股東會召開至少10個工作日前以書面形式向會議召集人提出臨時提案。召集人聯繫方式載於本章「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一節。股東須遵照載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通函與公告」部份所載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行事。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請聯絡本公司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證券事務處，地址為中國北京海澱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中鋁大廈10層(電郵：ir@chinalco.com.cn)。

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及培訓

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負責籌備、組織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協調組織信息披露事宜、處理投資者關係以及協助保持公司管理層與董事和股東之間的溝通順暢。

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同意聘任葛小雷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在此之前，葛小雷先生及吳嘉雯女士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2026年1月29日，葛小雷先生因工作需要辭任公司秘書職務，同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同意聘任朱丹女士及周梓浩先生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

因工作需要，葛小雷先生於2025年8月2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同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同意聘任朱丹女士為公司董事會秘書。

葛小雷先生、朱丹女士均為本公司全職僱員；吳嘉雯女士、周梓浩先生均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報告期內，前述所有人員均已完成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一貫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制定有《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對開展投資者關係工作應遵循的原則、工作組織、工作內容、實施規範及投資者關係工作人員自身專業素質、技能要求和行為準則等進行了規定，並根據最新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實際不時修訂。本公司董事長為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的第一責任人，董事會秘書具體負責投資者管理工作，公司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證券事務處設有專人負責投資者關係具體事務。

2025年，本公司開展的投資者活動如下：

業績發佈會

本公司在披露定期報告後會召開面向國內外機構投資者的業績發佈會，向投資者／分析師介紹公司生產經營情況並回答投資者／分析師提問。2025年，本公司共召開4場業績發佈會，參加會議的投資者／分析師共360餘人次。

業績路演

2025年，本公司在北京、上海、深圳、香港等地開展了2024年度、2025年中期及2025年三季度業績路演活動，共召開會議43場次，會見投資者／分析師373人次；2025年6月中旬，本公司受上交所邀請，作為優質上市公司代表赴英國和瑞士參加歐洲推介交流活動，期間共召開會議12場次，會見投資者／分析師124人次；此外，本公司應資本市場邀請，於2025年6月下旬在深圳開展路演活動，期間共召開會議12場次，會見投資者／分析師72人次。

業績說明會

2025年4月，本公司參加中鋁集團在上海舉辦的上市公司集體業績說明會，來自境內外上百家投資機構的155位投資者／分析師參加了會議；2025年5月、10月及12月，本公司通過上證路演中心平台分別舉辦了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及2025年第三季度業績說明會，在線回答投資者問題27項。

不定期投資者／分析師會議

本公司積極響應投資者／分析師的會議請求，通過現場、電話、視頻、策略會等多種線上、線下方式與投資者／分析師進行交流，2025年共召開不定期投資者／分析師會議51場次，會見投資者／分析師逾370人次。

企業調研活動 (反向路演)

「走進中國鋁業」為本公司組織投資者／分析師赴公司下屬企業進行現場調研的系列活動，已連續開展多年。2025年7月、12月，本公司分別組織投資者／分析師團隊赴公司下屬包頭鋁業、廣西華昇進行調研，共有27人參加活動。

日常溝通交流

本公司通過投資者專線電話、電子郵件、上證E互動平台等多種方式保持與公眾投資者的日常溝通交流，及時回覆投資者的各類問題。2025年，本公司共接聽投資者電話1400餘次，通過上證E互動平台回答投資者問題101項。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保障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根據監管要求嚴格進行信息披露，通過公司指定報紙媒體、證券交易所網站及公司網站等渠道發佈公司公告，以確保每位投資者能夠及時、公平地獲取公司信息；本公司盡可能為股東參加股東會創造便利條件，充分考慮股東會召開的時間和地點，通過二維碼、電話、郵件等多種方式辦理股東登記，對股東參加股東會遇到的各類問題及時予以回覆，並提供詳細的會議信息及資料；本公司建立了多元化的股東溝通渠道，充分聽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及時回應股東關心的問題，並向股東傳遞公司的價值和理念，增強股東對公司的參與感和認同感；本公司努力提升股東回報，制定並發佈「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方案，並在2025年首次制定市值管理辦法，在經營業績不斷取得突破的同時，逐年提高現金分紅比例、常態化實施中期分紅，使投資者分享公司發展及價值提升的紅利。

憑借良好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進一步暢通了公司與投資者、資本市場的溝通交流渠道，築牢公司良好市場形象，進一步提升公司市場影響力，獲得市場廣泛認可。2025年，公司入選中國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最佳實踐」。

本公司已檢討2025年度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經考慮上述投資者的溝通渠道、本公司已採取的措施及舉辦的活動，本公司認為2025年度股東通訊政策已得到有效實施。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信息披露

秉承對投資者高度負責的態度，本公司始終將信息披露作為維護市場公平、保障投資者權益的核心責任，通過構建全流程、多層次的信息披露管理體系，嚴格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確保廣大投資者能夠及時、準確、公平地獲取信息，最大限度降低投資者的投資風險。

為規範管理信息披露工作，本公司制定並不時修訂《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辦法》等制度，對信息披露主管機構、人員及其職責、信息披露應遵循的原則、披露文件及內容、信息披露審批程序、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等進行嚴格規定。

本公司董事長是信息披露的第一責任人，董事會是信息披露的管理機構，董事會秘書是信息披露的主要負責人，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證券事務處是信息披露的日常辦事機構，負責具體處理信息披露相關事宜。公司董事會每年對年度信息披露工作進行總結及自我評估，並將評估結果納入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中。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制定了嚴格的信息披露審批程序，依次為：信息披露主辦人員及與公告相關業務部門主辦人員→證券事務代表→董事會秘書→總經理→董事長→董事會(根據授權確定)，審核後的信息披露文稿經證券事務代表和董事會秘書簽字後方可予以發佈。

2025年，本公司在上交所共披露A股公告及相關文件176項(含定期報告)，在香港聯交所披露H股中英文公告及相關文件266項(含定期報告)，並連續第七年獲得上交所信息披露A級評價。

本公司深知，信息披露不僅是合規要求，更是構建市場信任的基石，公司將繼續以「合規為底線、誠信為基石、透明為準則」，不斷完善信息披露體系，加強信息披露管理，優化信息披露內容，為投資者創造更公平、更高效的投資環境。

管理層會議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公司日常生產經營管理及策略執行，落實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其主要職能包括：主持本公司日常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發展戰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計劃、財務預算方案等；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制定、組織執行績效考核和薪酬激勵等。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定期召開由總經理主持、公司管理層成員出席的總經理辦公會和由分管公司不同業務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主持、相關業務部門負責人出席的領導辦公會和領導專題會，就公司生產經營過程中各類事項的組織實施和財務管理等事宜進行研究和決策。另外，本公司於上一年度結束後及半年度結束後均組織召開年度、年中工作會議，包括公司管理層、各下屬分(子)公司領導班子成員和公司本部部門負責人等均參加會議，研討公司各板塊業務，總結、部署年度和半年度的工作。該等會議有助於組織、協調、溝通和督促各項運營工作在全公司範圍內的開展和實施。

2025年度，本公司管理層恪盡職守、勤勉盡責，保證了公司經營戰略的有效實施和各項業務的順利開展，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公司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但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前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建立健全並有效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會的責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作為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健全和執行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定期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具體執行情況，確保公司已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管理創新部(改革辦公室、數字化管理部)作為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財務部(資本運營部)作為內部控制的職能部門、審計部作為內控獨立評價的職能部門開展具體工作。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於每年年初圍繞外部環境的最新變化並結合自身經營發展情況，組織公司管理層、本部監督部門、業務部門及各所屬企業分別對年度重大風險進行精準識別，並針對每項重大風險進行分析及制定應對措施，編製全面風險管理報告，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公司董事會審定。公司對重大風險實行動態監控，跟蹤防控措施落實情況及效果，定期向管理層匯報重大風險監管情況及變化趨勢，及時提出管理建議。

2025年，本公司進一步優化完善內控體系，推動所屬企業規範設立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內控評價「三年全覆蓋」順利收官，組織全級次企業開展了2024年度及2025年半年度內控自評價工作，對發現的一般缺陷及時進行整改，未發現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每年定期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進行檢查，聽取職能部門相關工作匯報，就重點問題與管理層及職能部門進行討論，審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評價、內部控制審計監督等工作，並將相關報告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本公司於2026年3月2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五次會議及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26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2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202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並聽取了相關匯報。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得以有效運行，達到了既定目標，不存在重要或重大缺陷。本公司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亦確認本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環境、社會與管治(ESG)管理

本公司錨定「四個特強、世界一流」戰略定位，將ESG戰略融入公司整體戰略，持續完善ESG管理體系，已形成由董事會及下設ESG委員會負責領導，經理層及社會責任工作委員會管理落實，各職能部門和所屬企業具體執行的責任體系，滿足公司ESG治理和可持續發展需求，有效落實公司對重大ESG事項的管理要求。本公司已將ESG指標納入董事會、經理層績效考核，與經理層人員簽署《經營業績責任書》，其中包括安全環保、產品產量和質量、科技創新、綠色低碳、網絡與數據安全、法治合規等ESG考核指標，有效推動公司ESG治理工作，提升ESG治理水平，保障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制定有《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社會責任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秉持「點石成金造福人類」的社會責任核心理念，建設理念體系、組織體系、制度體系、考核體系及管理體系，明確管理體系中涵蓋公司治理、員工權益、環境保護、公平運營及社區支持五大責任領域。針對前述五大領域，本公司界定了責任範圍、責任主體、責任指標，並將指標分配到各個業務部門和下屬企業，同時制定包含禁止事項的負面清單，保證公司持續高效履行社會責任。

近年來，本公司致力於提升ESG表現水平，實行「分析對標—管理改進—披露驗證—評級提升」的閉環管理機制，加強對MSCI ESG評級和DJSI ESG評級指標體系的研究，針對性開展評級提升工作，補短板、強弱項，並積極回應評級機構對ESG信息的訴求，不斷增強ESG報告的專業度、透明度和可讀性，使報告內容更加緊密契合監管要求和評級關注重點，有效驅動了ESG評級的提升，公司MSCI ESG評級提升至BB級，Wind ESG評級提升至A級。此外，本公司還獲得新財富雜誌「ESG最佳實踐」獎項、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可持續發展最佳實踐」、全景網「傑出ESG價值傳播」獎項等多項榮譽。

▪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制度建設與合規管理

本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香港聯交所等監管部門的要求，本著規範運作、嚴格自律的態度，不斷健全完善公司制度體系，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2025年，本公司根據新《公司法》、中國證監會《關於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3月修訂)》《上市公司股東會規則(2025年3月修訂)》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25年4月修訂)》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進行修訂，主要修訂內容包括取消監事、監事會設置，以及調整董事會結構，新設一名職工董事等。此外，本公司還對《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獨立董事工作管理細則》《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管理細則》《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細則》《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細則》及《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案管理細則》等8項證券事務管理制度進行了修訂。

本公司持續深化法治合規建設，築牢依法經營根基，通過培訓、普法宣傳等方式強化全體幹部員工的法律合規意識，進一步提升公司規範運作水平。2025年，本公司著力提升境外企業法律合規管理水平，加強境外企業合規管理工作，完善制度體系建設並提高制度本地化程度，同時，加強涉外法治人才隊伍建設，提升境外企業法律合規管理工作的管控能力，全面提高風險防控與應急處置能力，為公司海外事業發展提供支撐。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市值管理

為進一步提升公司投資價值，增強股東回報，2025年，本公司深耕市值管理工作，構建了市值管理體系，首次制定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辦法》及配套的市值管理工作方案，明確了「市值管理20條」措施；對標市場優秀實踐，進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質量，增加公司透明度，增強投資者信心；持續強化投資者關係管理，建立與投資者多層次、多渠道的良性互動機制，凝聚價值認同新合力；不斷提升ESG治理水平，優化ESG報告披露內容，有效提升公司ESG表現；增強股東回報水平和獲得感，逐年提升分紅比例，不斷優化分紅節奏，公司、股東共享價值創造成果。

通過一系列市值管理措施，公司市值管理能力和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市值大幅增長。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A股股價全年漲幅66.26%、H股股價全年漲幅171.05%，公司總市值已突破人民幣2,000億元。公司亦憑借良好的市場表現獲得資本市場的廣泛認可和高度肯定，標準普爾將公司獨立信用評級由BB+調升至BBB-，中誠信信用評級保持最高評級AAA，公司榮獲中國證券報上市公司金牛獎「最具投資價值獎」、金紫荊「最具投資價值上市公司」獎項，境內外多家知名研究機構也發佈了關於公司的正向評級報告。

企業文化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文化建設，深知優秀的企業文化可以發揮內強企業素質、外塑企業形象，增強企業凝聚力、提高企業競爭力的重要作用，為企業高質量發展提供不竭精神動力。2025年，本公司持續深入推進「1166」中鋁文化浸潤工程（即一個指引+一個目標+六大核心理念+六大子項工程），傳承弘揚「勵精圖治 創新求強」的中鋁精神、「以一為基 勇爭第一」的價值追求，「點石成金 造福人類」的責任使命，為建設世界一流礦業和鋁業公司提供堅強思想保證和強大精神力量。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致力打造「極致•特強」特色文化體系，傳承中鋁精神，厚植文化基因，凝聚奮進力量。通過實施理論鑄魂、精神錘煉、選樹典型、品牌引領等精品工程，不斷強化極致經營理念，提升公司品牌價值，將文化軟實力切實轉化為發展硬支撐。2025年，公司躋身「中國上市公司品牌價值活力榜TOP100」，入選「中國品牌價值500強」，並榮登全球礦業和金屬品牌價值50強。

核數師酬金

經本公司於2025年5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及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公司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5年度之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以下合稱“核數師”)。

於2025年度，本公司向核數師支付審計服務的酬金共計人民幣18.80百萬元，其中包含為本公司下屬上市公司雲鋁股份、銀星能源提供2025年年報審計及內控審計費用共計人民幣2.75百萬元，審計收費由其各自負擔。另外，為雲鋁股份收購部分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出具安慰函的其他審計費用為人民幣0.12百萬元。

於2025年度，本公司向核數師支付非審計服務費用合計人民幣3.70百萬元，包括為公司提供常年稅務顧問服務及海外稅務諮詢服務費用人民幣1.10百萬元；為公司項目開展盡職調查服務費用人民幣1.46百萬元；為公司提供ESG資本市場評級提升服務費用人民幣0.54百萬元，以及為公司會計手冊修訂提供諮詢服務費用人民幣0.60萬元。

董事及核數師之確認

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賬目。有關核數師的申報責任，在獨立核數師報告第186頁至192頁闡述。

1. 公司治理情況

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及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香港聯交所等境內外監管機構的各項規則要求，本著規範運作、嚴格自律的態度，持續完善公司內部各項管理制度，不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健全風險防控及內部控制體系，以維護公司股東利益為原則，實現公司高質量持續發展，以良好的業績回報社會和股東。

報告期內，本公司之公司治理與法律、法規及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香港聯交所各項規則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異。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和財務方面已完全分開。本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

2. 收購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收購事項。

本公司於2026年1月29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擬收購巴西鋁業公司股權的議案》，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鋁香港擬通過附屬公司與力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力拓」）按67%和33%的持股比例共同投資在巴西設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並以合資公司為主體現金收購Votorantim S.A.（「沃特蘭亭」）持有的巴西鋁業公司（「巴西鋁業」）446,606,615股股份，占巴西鋁業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8.596%。前述交易基礎價格為10.5雷亞爾/股，基礎價款約46.89億雷亞爾，其中，中鋁香港需支付約31.42億雷亞爾（折合人民幣約42.11億元）。前述收購完成後，巴西鋁業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2026年1月30日（北京時間），本公司、力拓與沃特蘭亭就前述股份收購事項正式簽署了《股份購買協議》。

重要事項(續)

上述收購完成後，合資公司還將根據巴西法律及證券監管法規對巴西鋁業剩餘全部流通股發起強制要約收購。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境內外監管部門的批准／備案。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合資公司尚未成立，上述收購沃特蘭亭所持巴西鋁業股份尚未完成交割。本公司將根據交易進展，按照境內外上市規則要求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6年1月30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3. 託管情況

2025年度，本公司無重大託管事項。

4. 承包情況

2025年度，本公司無重大承包事項。

5. 抵押及質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於銀行借款的抵押、質押資產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及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抵押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132.54百萬元。同時，本集團也以電費收費權和對子公司的投資提供抵押取得部份銀行借款。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7。

6. 擔保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擔保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2025年	2024年	2025年較 2024年增減
對外擔保餘額(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0	0	0
對子公司擔保餘額	55.48	72.03	-16.55

- 2021年7月，本公司為中鋁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發行的5億美元五年期高級債券提供擔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述擔保餘額為5億美元，折合人民幣約35.14億元。
- 2020年9月，本公司為附屬公司博法港口投資有限公司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述擔保餘額為人民幣0.52億元。
- 2023年4月，中鋁國貿與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簽訂擔保合同，以其淨資產為其控股子公司中鋁內蒙古國貿有限公司提供擔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述擔保餘額為人民幣11.49億元。

重要事項(續)

4. 2023年5月，雲鋁股份與廣州期貨交易所簽訂擔保合同，為雲南雲鋁物流投資有限公司指定工業硅交割倉庫業務提供擔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述擔保餘額為人民幣2.20億元。
5. 2023年6月，中鋁物流集團東南亞國際陸港有限公司、中鋁物流集團甘肅有限公司與上海期貨交易所簽訂擔保合同，以淨資產為其母公司中鋁物流提供擔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述擔保餘額為人民幣6.13億元。

7. 委託理財及短期投資情況

本年度本集團需要披露的重要短期投資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8.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有逾期未履行之承諾。

就本公司與控股子公司雲鋁股份的同業競爭問題，本公司已於2023年12月8日向雲鋁股份出具了《關於避免與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同業競爭承諾延期的函》，承諾在2028年12月31日前，運用資產重組、股權置換、業務調整、委託管理等證券監管部門及相關規定認可的方式，妥善解決與雲鋁股份的同業競爭。

9.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2025年度，本公司及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均未受到中國證監會的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及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10. 其他重大事項

(1)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本公司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5年度擬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經公司對各項資產過行減值跡象的識別和測試，本公司2025年度合併報表口徑發生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36.12億元(含債權減值)，其中：計提壞賬準備淨額人民幣0.87億元；計提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4.40億元；計提長期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30.85億元。前述事項減少公司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稅前利潤人民幣36.12億元，減少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2.05億元。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相關公告。

重要事項(續)

(2)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021年12月21日，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等相關議案，同意公司實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不超過1,192名激勵對象授予不超過14,100萬股A股股票(約佔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7,155,632,078股的0.82%)。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激勵對象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之日止，最長不超過72個月。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是為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建立健全持續、穩定的激勵約束機制，為股東帶來持續的回報，構建股東、公司與員工之間的利益共同體，充分調動核心員工的積極性，支持公司戰略實現和長期穩健發展，吸引、保留和激勵優秀人才，倡導公司與員工共同持續發展的理念。激勵對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核心技術(業務)骨幹。任何一名激勵對象所獲授限制性股票數量不得超過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之前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的定價基準日為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公佈日。授予價格不得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人民幣1.00元)，且不得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1)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公佈前1個交易日的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50%，為人民幣3.08元/股；(2)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公佈前20個交易日的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50%，為人民幣2.98元/股。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不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人民幣1.00元)，且不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的50%：(1)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佈前1個交易日的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2)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佈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的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

重要事項(續)

2022年4月6日，本公司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及第七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

2022年4月20日，本公司收到國務院國資委《關於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批覆》(國資考分[2022]157號)，國務院國資委原則同意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022年4月26日，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議案，批准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022年5月24日、5月25日，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及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關於向激勵對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同意公司以2022年5月25日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幣3.08元/股的授予價格向943名激勵對象授予11,343.82萬股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需於2022年5月25日至2022年5月27日期間向本公司指定銀行賬戶支付按照授予價格和授予數量計算的股權激勵款項。

2022年6月14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登記於2022年6月13日完成，公司共向930名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1,227.03萬股。

重要事項(續)

2022年11月23日、11月24日，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及第八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擬向激勵對象授予預留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同意公司以2022年11月24日為預留授予日，以人民幣2.21元/股的授予價格向285名激勵對象授予2,753.63萬股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需於2022年12月5日至2022年12月10日期間向本公司指定銀行賬戶支付按照授予價格和授予數量計算的股權激勵款項。

2022年12月26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登記於2022年12月23日完成，公司共向276名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664.83萬股。

2023年10月24日、10月25日，本公司分別召開第八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調整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的議案》《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議案》。鑒於本公司實施了2021年度和2022年度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3.08元/股調整為人民幣3.01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21元/股調整至人民幣2.17元/股。同時，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4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已離職、12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16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2名激勵對象因死亡終止勞動關係、1名激勵對象發生負面情形、3名激勵對象考評結果為「80分>S≥70分」(當期解除限售標準系數為0.9)，預留授予的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已離職、1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2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董事會同意公司對上述43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3,210,323股進行回購註銷。

重要事項(續)

2024年1月23日，本公司發佈關於股權激勵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實施公告，本公司已向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遞交了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相關申請。2024年1月29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本公司本次回購註銷的3,210,323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4年1月26日完成註銷手續。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由17,161,591,551股變更為17,158,381,228股。

2024年6月3日，本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議案》，同意為本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的922名激勵對象第一個解除限售期的44,392,758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關規定辦理解除限售手續。

2024年6月14日，本公司發佈關於本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鎖暨上市公告，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本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的44,392,758股限制性股票於2024年6月20日正式解鎖上市。

2024年7月30日，本公司分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鑒於本公司實施了2023年度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3.01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93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17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09元/股。同時，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20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11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1名激勵對象發生負面情形，預留授予的2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5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2名激勵對象因死亡終止勞動關係，董事會同意對上述41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1,882,319股進行回購註銷。

重要事項(續)

2024年10月22日，本公司發佈關於股權激勵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實施公告，本公司已向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遞交了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相關申請。2024年10月28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本公司本次回購註銷的1,882,319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4年10月25日完成註銷手續。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8,381,228股變更為17,156,498,909股。

2024年11月19日，本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議案》及《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同意為本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的270名激勵對象第一個解除限售期的10,439,440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關規定辦理解除限售手續；同時，鑒於本公司實施2024年中期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93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85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09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01元/股。另外，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21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4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3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預留授予的2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4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1名激勵對象因死亡終止勞動關係、1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董事會同意對上述36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866,831股進行回購註銷。

2024年12月27日，本公司發佈關於本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鎖暨上市公告，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本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的10,439,440股限制性股票於2025年1月3日正式解鎖上市。

重要事項(續)

2025年1月21日，本公司發佈關於股權激勵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實施公告，本公司已向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遞交了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相關申請。2025年1月27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本公司本次回購註銷的866,831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5年1月24日完成註銷手續。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6,498,909股變更為17,155,632,078股。

2025年5月28日，本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議案》及《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同意為本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的904名激勵對象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32,083,238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關規定辦理解除限售手續；同時，鑒於本公司將實施2024年末期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85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72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01元/股調整為人民幣1.88元/股。另外，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6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4名激勵對象發生負面情形，董事會同意對上述13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654,408股進行回購註銷。之後，由於本公司接連辦理派發股息、限制性股票解鎖上市等事項，前述回購註銷未能得以實施。

2025年6月6日，本公司發佈關於本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鎖暨上市公告，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本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32,083,238股限制性股票於2025年6月13日正式解鎖上市。

重要事項(續)

2025年11月24日、11月25日，本公司分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的議案》及《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同意為本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的270名激勵對象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7,742,752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關規定辦理解除限售手續；同時，鑒於本公司實施2025年中期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72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60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由人民幣1.88元/股調整為人民幣1.76元/股。另外，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7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5名激勵對象發生負面情形，董事會同意對上述15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660,751股進行回購註銷。

2025年12月15日，本公司發佈關於本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鎖暨上市公告，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本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7,742,752股限制性股票於2025年12月23日正式解鎖上市。

2026年1月30日，本公司發佈關於股權激勵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實施公告，本公司已向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遞交了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相關申請。2026年2月4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本公司本次回購註銷的660,751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6年2月3日完成註銷手續。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5,632,078股變更為17,154,971,327股。

重要事項(續)

2025年，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詳情載列如下：

激勵對象類別 ^{#1}	2025年 初的限售 股數	2025年 授予的限 售股數	2025年 註銷的限 售股數 ^{#2}	2025年 解除限售 股數 ^{#3}	截至 2025年12 月31日的		授予日期	授予價格 (人民幣 元/股)	授予日期前 的收市價 ^{#4} (人民幣 元/股)	授予日期的 公平價值 ^{#4} (人民幣 元/股)	回購價格 ^{#2} (人民幣 元/股)	解除限售之 前的加權平 均收市價 ^{#3} (人民幣 元/股)
					限售股數	限售期 ^{#3}						
董事：	226,260	0	0	113,130	113,130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	6.92
張瑞忠(董事、總經理)	88,260	0	0	44,130	44,130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	6.92
蔣濤(董事、副總經理) (已離任)	138,000	0	0	69,000	69,000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	6.92
其他員工(首次授予)：	63,351,056	0	646,013	31,970,108	30,734,935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2.85	6.92
許峰(副總經理)	138,000	0	0	69,000	69,000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	6.92
董東(副總經理)	119,700	0	0	59,850	59,850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	6.92
梁鳴鴻(總法律顧問、首席 合規官)	102,120	0	0	51,060	51,060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	6.92
中層管理人員、核心技術人 員、業務骨幹	62,991,236	0	646,013	31,790,198	30,555,025	36個月	2022.05.25	3.08	4.93	4.97	2.85	6.92
其他員工(預留授予)：	15,416,444	0	220,818	7,742,752	7,452,874	36個月	2022.11.24	2.21	4.38	4.42	2.01	10.97
葛小雷(財務總監、董事會 秘書(公司秘書))(已離任)	138,000	0	0	69,000	69,000	36個月	2022.11.24	2.21	4.38	4.42	/	10.97
中層管理人員、核心技術人 員、業務骨幹	15,278,444	0	220,818	7,673,752	7,383,874	36個月	2022.11.24	2.21	4.38	4.42	2.01	10.97
其他員工小計(首次授予及 預留授予)	78,767,500	0	866,831	39,712,860	38,187,809	/	/	/	/	/	/	/
合計	78,993,760	0	866,831	39,825,990	38,300,939	/	/	/	/	/	/	/

註：上表中，「2025年註銷的限售股數」為本公司於2025年1月24日完成註銷的限制性股票數量；本公司於2026年2月3日完成註銷的限制性股票數量未計入上表。

重要事項(續)

附註：

1. 激勵對象不包括(i)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ii)獲授及將獲授期權及獎勵超逾1%個人限額的參與人；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將獲授超逾本公司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0.1%的期權及獎勵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根據激勵計劃擬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不超過14,100萬股A股，本公司已在2022年授予138,918,600股A股，激勵計劃已全部實施完畢，這代表在2025年開始及結束時，沒有任何股份可根據激勵計劃授予或發行。
2. 2024年11月19日，本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議案》。鑒於本公司實施2024年中期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93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85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09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01元/股。同時，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21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4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3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預留授予的2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4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原因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1名激勵對象因死亡終止勞動關係、1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董事會同意對上述36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866,831股進行回購註銷。

2025年1月21日，本公司發佈關於股權激勵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實施公告，本公司已向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遞交了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相關申請。2025年1月27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本公司本次回購註銷的866,831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5年1月24日完成註銷手續。

2025年5月28日，本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鑒於本公司實施2024年末期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價格由人民幣2.85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72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01元/股調整為人民幣1.88元/股。同時，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6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4名激勵對象發生負面情形，董事會同意對上述13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654,408股進行回購註銷。此後，由於本公司接連辦理權益分派、限制性股票解鎖上市等事項，前述回購註銷未予以實施。

重要事項(續)

2025年11月24日、11月25日，本公司召開第九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調整回購價格的議案》，鑒於本公司實施了2025年中期權益分派，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同意將首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2.72元/股調整為人民幣2.60元/股，將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購價格由人民幣1.88元/股調整為人民幣1.76元/股。同時，鑒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7名激勵對象退休且不繼續在公司或下屬子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因不受個人控制的工作調動等客觀原因與公司解除勞動關係、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5名激勵對象發生負面情形，董事會同意對上述15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計660,751股進行回購註銷。

2026年1月30日，本公司發佈關於股權激勵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實施公告，本公司已向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遞交了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相關申請。2026年2月4日，本公司收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本公司本次回購註銷的660,751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6年2月3日完成註銷手續。

除上述註銷的限制性股票外，並不涉及授予任何可能失效的期權或獎勵。

3. 激勵對象所獲授限制性股票可自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分三期解除限售。在限售期內，激勵對象獲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轉讓、不得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解除限售後，公司為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辦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及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時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時間	可解除限售 數量佔獲授 數量比例
首次及預留授予第一個解除限售期	自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40%
首次及預留授予第二個解除限售期	自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0%
首次及預留授予第三個解除限售期	自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0%

重要事項(續)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基於本公司未來業績目標的增長設置了解除限售條件，並將激勵對象個人考核結果與解除限售額度掛鉤。當公司各業績指標同時滿足業績考核目標，且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所列的不得實行股權激勵的情形時，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方可解除限售。有關公司的業績指標包括歸母扣非淨利潤複合增長率、淨資產現金回報率(EOE)及董事會制定的年度EVA考核目標。有關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條件的詳情及激勵對象個人考核流程，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7日之通函附錄一「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附錄二「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

於報告期內，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已於2025年6月12日屆滿，根據公司股東會的授權，經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並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首次授予部分904名激勵對象持有的32,083,238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5年6月13日解鎖上市。

於報告期內，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已於2025年12月22日屆滿，根據公司股東會的授權，經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並經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上交所核准，預留授予部分270名激勵對象持有的7,742,752股限制性股票於2025年12月23日解鎖上市。

4. 本公司A股在緊接限制性股票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即2022年5月24日及2022年11月23日)分別為每股人民幣4.93元及人民幣4.38元。本公司分別於2022年5月25日、2022年11月24日授予限制性股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規定，本公司以授予日公司A股股票收盤價確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2022年5月25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97元，激勵對象每股授予價格為人民幣3.08元；於2022年11月24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42元，激勵對象每股授予價格為人民幣2.21元；公允價值同每股授予價格之間的差異計入股份支付費用。
5. 2025年，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限制性股票，因此，2025年可就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而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2025年已發行的A股股份數目的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1日、2021年12月22日、2022年4月6日、2022年4月21日、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25日、2022年6月14日、2022年11月24日、2022年12月27日、2023年10月25日、2024年1月23日、2024年1月29日、2024年6月3日、2024年6月14日、2024年7月30日、2024年10月22日、2024年11月19日、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21日、2025年5月28日、2025年6月6日、2025年11月25日、2025年12月15日、2026年1月30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3月7日的補充通函。

11.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有關報告期後重大事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5的相關披露。

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上述關聯方交易中的若干交易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該等關聯方交易已遵守應適用的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進行的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非豁免一次性關連交易和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本公司與中鋁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本公司與中鋁集團前次簽訂的持續關連交易相關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擬與中國鋁業集團續簽持續關聯交易相關協議及該等交易於2026–2028年三個年度交易上限額度的議案》，同意公司與中鋁集團續簽持續關聯交易相關協議，包括：(1)補充協議，對社會和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礦石供應協議、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供應協議的有效期進行調整；(2)固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3)綜合服務總協議。同時，公司與中鋁集團還將繼續履行於2001年11月簽訂的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租賃期限為50年)。同日，本公司與中鋁集團簽訂了附帶生效條款的補充協議、固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及綜合服務總協議，前述協議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

由於中鋁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上述續簽持續關連交易相關協議及其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續)

由於(i)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項下的支出及收入交易；及(ii)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供應協議項下的支出交易各自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出5%，故該等協議項下的交易均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i)社會和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項下的支出交易；(ii)礦石供應協議項下的支出交易；(iii)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項下的支出交易；(iv)固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支出及收入交易；及(v)綜合服務總協議項下的支出交易各自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出0.1%但低於5%，故該等協議項下的交易均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但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前述交易仍需經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批准。

2025年12月22日，本公司召開的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事項。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7日的公告、日期為2025年11月7日的股東通函及日期為2025年12月4日的補充通函。

2. 本公司與中鋁財務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本公司與中鋁財務公司前次簽訂的金融服務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擬與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及相關交易於2026–2028年三個年度交易上限額度的議案》，同意公司與中鋁財務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協議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在協議有效期內，本公司在中鋁財務公司的日存款餘額(含應計利息)最高不超過人民幣220億元；日貸款餘額(含應計利息)最高不超過人民幣240億元；結算服務免費；其他金融服務費用最高不超過人民幣1億元/年。同日，本公司與中鋁財務公司簽訂了附帶生效條款的《金融服務協議》。

由於中鋁財務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因此，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計算之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高於5%，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計算之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其他金融服務及其建議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低於0.1%，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其他金融服務全面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關連交易(續)

由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計算之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及其建議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該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由於中鋁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之信貸服務是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較佳的條款)進行，而本集團不會就有關貸款作出任何資產抵押，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的規定，中鋁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信貸服務獲豁免遵守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025年12月22日，本公司召開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事項。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7日的公告、日期為2025年11月7日的股東通函及日期為2025年12月4日的補充通函。

3. 本公司與中鋁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鋁租賃」)的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本公司與中鋁租賃前次簽訂的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擬與中鋁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續簽〈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及相關交易於2026–2028年三個年度交易上限額度的議案》，同意公司與中鋁租賃續簽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協議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在協議有效期內，本公司在中鋁租賃的融資餘額(包括租賃本金、租賃利息、手續費等)不高於人民幣30億元，租賃方式為直租。同日，本公司與中鋁租賃簽訂了附帶生效條款的《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

關連交易(續)

由於中鋁租賃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之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因此，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建議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高於0.1%，但低於5%，故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建議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該等交易仍需經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批准。

2025年12月22日，本公司召開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事項。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11月7日的股東通函。

4. 本公司與中鋁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中鋁保理」)的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本公司與中鋁保理前次簽訂的保理合作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擬與中鋁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續簽〈保理合作框架協議〉及相關交易於2026–2028年三個年度交易上限額度的議案》，同意公司與中鋁保理續簽保理合作框架協議，協議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在協議有效期內，本公司在中鋁保理的存續業務餘額(含保理款、保理費及手續費等)不高於人民幣18億元。同日，本公司與中鋁保理簽訂了附帶生效條款的保理合作框架協議。

關連交易（續）

由於中鋁保理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之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因此，保理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保理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建議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高於0.1%，但低於5%，故保理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建議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該等交易仍需經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批准。

2025年12月22日，本公司召開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事項。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11月7日的股東通函。

下表所載為本集團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2025年度的交易上限及2025年本集團所發生之實際關連交易金額：

	總金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交易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採購商品或服務：		
(A) 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212	500
(B) 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15,542	38,900

關連交易(續)

	總金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交易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C) 礦石供應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1	1,800
(D) 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供應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2,336	6,000
(E) 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1,371	1,500
(F) 固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79	300
(G) 綜合服務總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78	90
(H) 金融服務協議(交易對方：中鋁財務)		
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含應計利息)	16,986	每日最高存款餘額 上限額17,000
每日最高貸款餘額(含應計利息)	2,585	每日最高貸款餘額 上限額21,000
其他金融服務	2	100
(I) 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交易對方：中鋁租賃)		
直租	909	2,000
售後回租	0	1,000
(J) 保理合作框架協議(交易對方：中鋁保理)	0	1,800

關連交易(續)

	總金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交易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商品或服務：		
(B) 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60,131	71,500
(F) 固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交易對方：中鋁集團)	21	300

報告期內，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均按已公告的有關協議履行。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主要是與中鋁集團之間的交易。

1. 本公司已採取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日常監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持續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嚴格審核，保證持續關連交易有關內部控制措施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交易並確認：
 - (i) 交易由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交易的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i) 交易以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果無法比較則以不遜於提供或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及
 - (iv) 交易仍根據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關連交易(續)

2.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聘用本公司核數師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有限保證鑒證。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彼等執执行程序後所得出的結果，當中指出：
 - a.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就本集團提供貨物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d. 就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就每項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先前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關連交易(續)

關於本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

(A) 社會和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01年11月5日

補充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中鋁集團(作為提供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a) 社會服務：公安保衛消防、教育培訓、學校、醫療衛生、文化體育、報刊雜誌廣播、印刷及其他相關或類似服務；及
(b) 生活後勤服務：物業管理、環境衛生、綠化、託兒所、幼兒園、療養院、食堂餐飲、賓館、招待所、辦事處、公共交通、離退休管理及其他相關或類似服務。

價格釐定： 有關服務的價格按照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進行釐定。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是指參考至少兩家提供該類服務的獨立第三方當時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於正常交易情況下就可比規模的服務收取的價格或報價。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的補充通函。

(B) 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

- 首次協議日期： 2001年11月5日
- 補充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 訂約方： 中鋁集團(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交易性質：
- (a)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 (i) 供應類：碳素類製品、水泥、煤炭、氧氣、瓶裝水、蒸氣、耐火磚、氟化鋁、冰晶石、潤滑油、樹脂、熟料、鋁型材、銅、鋅錠及其他相關或類似產品；
 - (ii) 儲運類：汽車運輸、裝卸、鐵路運輸及其他相關或類似服務；
 - (iii) 輔助生產類：通信、檢驗、加工製造、工程設計、維修、環保、道路維護及其他相關或類似服務。

關連交易(續)

(b) 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 (i) 產品：電解鋁產品(鋁錠)及氧化鋁產品、鋅錠、廢渣、煤、石油焦及其他相關或類似產品；
- (ii) 配套服務及輔助生產服務：供水、供電、供氣、供暖、計量、配件、維修、檢驗、運輸、蒸汽及其他相關或類似服務。

價格釐定：

(1)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 (a) 供應類：按照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是指參考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當時在該類產品或服務的提供地區於正常交易情況下就可比規模的產品或服務收取的價格或報價，且不高於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或報價；
- (b) 儲運類：按照協議價，即相關各方就所提供的服務共同商定的價格，該價格相當於為提供該等服務而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合理成本主要包括燃料費、運輸工具費及相關人工成本等。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儲運類服務的合理利潤(不超過該等成本之5%)乃經綜合考慮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該等服務之普遍利潤率(乃為相關產品或服務的可比市場利潤率)後由本公司與中鋁集團公平磋商確定，且不高於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利潤率。基於上述原則，本公司認為此利潤幅度是合理的；

關連交易(續)

(c) 輔助生產類：按照協議價，即相關各方就所提供的服務共同商定的價格，該價格相當於為提供該等服務而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合理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價格、人工成本、製造費用及其他間接費用等。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輔助生產類服務的合理利潤(不超過該等成本之5%)乃經綜合考慮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該等服務之普遍利潤率(乃為相關產品或服務的可比市場利潤率)後由本公司與中鋁集團經公平磋商確定，且不高於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利潤率。基於上述原則，本公司認為此利潤幅度是合理的。

(2) 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a) 產品：

(i) 氧化鋁產品：按照氧化鋁市場現貨價格佔一定權重、上海期貨交易所鋁錠三月期貨結算價的加權平均價佔一定權重的方法確定銷售價格。本公司將考慮客戶所在的地區、季節需求、運輸成本等相關因素，決定以上氧化鋁市場現貨價格及上海期貨交易所鋁錠三月期貨結算價的加權平均價所佔權重的比例；

關連交易(續)

- (ii) 電解鋁產品(鋁錠)：按照上海期貨交易所當月期貨價格、現貨市場周均價或者月均價確定交易價格；
- (iii) 其他產品：按照協議價或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協議價是指相關各方就所提供的產品共同商定的價格，該價格相當於為提供該等產品而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合理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價格、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等。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其他產品的合理利潤(不超過該等成本之5%)乃經綜合考慮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該等產品之普遍利潤率(乃為相關產品或服務的可比市場利潤率)後由本公司與中鋁集團經公平磋商確定，且不低於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利潤率。基於上述原則，公司認為此利潤幅度是合理的。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是指參考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當時在該類產品的提供地區於正常交易情況下就可比規模的產品收取的價格或報價。

關連交易(續)

(b) 配套服務及輔助生產服務：

- (i) 供電：按照國家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各地方政府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制定的標桿電價及結合各地方實際情況分別制定各自的地方電價。本公司供電服務的定價乃按照各省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不時在其網站上發佈的，以供企業執行的上網電價和銷售電價的通知釐定；
- (ii) 供氣、供暖、供水、計量、配件、維修、檢驗、運輸、蒸汽：按照協議價，即相關各方就所提供的服務共同商定的價格，該價格相當於為該等服務而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合理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價格、燃料費、運輸工具費、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等。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供氣、供暖及供水等一系列服務的合理利潤（不超過該等成本之5%）乃經綜合考慮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該等服務之普遍利潤率（乃為相關產品或服務的可比市場利潤率）後由本公司與中鋁集團經公平磋商確定，且不低於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利潤率。基於上述原則，公司認為此利潤幅度是合理的；
- (iii) 其他服務：按照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是指參考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當時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於正常交易情況下就可比規模的服務收取的價格或報價，且不低於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或報價。

關連交易(續)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儲運類、輔助生產類服務，以及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的供氣、供暖及供水等一系列配套服務及輔助生產服務採用合理成本加上不多於該等成本之5%的定價方式。本公司向中鋁集團提供的其他產品採用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或合理成本加上不多於該等成本之5%的定價方式。由於上述產品及服務種類繁多，且成本及價格存在地域差異，此定價方式乃經綜合考慮中鋁集團與本公司互相提供該等產品及服務之普遍利潤率(乃為相關產品或服務的可比市場利潤率)後由本公司與中鋁集團經公平磋商確定。有關各方會根據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不時訂立各個獨立營運協議，且各方提供或接受產品或服務的價格將按照以上定價政策根據個別情況協商釐定。因此，本公司認為上述產品及服務的定價屬公平合理。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一般須(a)於買方所指定地點交付相關產品或提供相關服務並完成必要檢查及內部審批程序後一段時期內；或(b)倘為相互提供產品及服務，則於訂約各方之間抵銷到期款項後作出付款。相關支付條款須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可資比較交易項下的該等支付條款。)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2024年10月2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2024年11月4日的補充通函。

(C) 礦石供應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01年11月5日

補充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中鋁集團(作為提供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供應鋁土礦及石灰石；於滿足本公司鋁土礦和石灰石需求前，中鋁集團無權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鋁土礦和石灰石。

價格釐定： (i) 中鋁集團自身開採業務所提供的鋁土礦及石灰石，價格為提供該等產品的合理成本(主要包括燃料及動力費、人工成本及安全費用等)，加上不超過該等合理成本的5%(價格及人工成本上升之餘地，乃經綜合考慮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該等產品之普遍利潤率(乃為相關產品或服務的可比市場利潤率)後由本公司與中鋁集團經公平磋商確定，且不高於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利潤率)；及

(ii) 合營礦所提供的鋁土礦及石灰石，價格為中鋁集團自有關第三方採購支付的合同價格。

考慮到中鋁集團自身開採業務所提供的礦石利潤率將不高於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利潤率，而合營礦所提供的礦石價格為中鋁集團自有關第三方採購支付的合同價格，故本公司認為此定價是合理的。

關連交易(續)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一般須(a)於買方所指定地點交付相關產品或提供相關服務並完成必要檢查及內部審批程序後一段時間內；或(b)倘為相互提供產品及服務，則於訂約各方之間抵銷到期款項後作出付款。相關支付條款須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可資比較交易項下的該等支付條款。)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的補充通函。

(D) 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供應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01年11月5日

補充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中鋁集團(作為提供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及相關的研究開發業務。

關連交易(續)

價格釐定：

- (a) 工程設計：根據個別情況，採用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或通過招標定價。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是指參考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當時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於正常交易情況下就可比規模的服務收取的價格或報價。招標定價是指通過工程所在地招投標監督管理機構採用招投標的方式定價，中標價應控制在接近招標底價的合理幅度內。
- (b) 施工和監理服務：通過招標定價，即通過工程所在地招投標監督管理機構採用招投標的方式定價，中標價應控制在接近招標底價的合理幅度內。
- (c) 其他相關服務：按照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是指參考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當時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於正常交易情況下就可比規模的服務收取的價格或報價。

關連交易(續)

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的定價所參考的招標底價，一般由招標單位組織或委託專業人員或代理機構編製。招標底價乃根據建設工程的工程量(或設計、監理服務的工作量)匯總計算得出的人工費、材料費、機械使用費等的總額，再加上按規定程序計算得出的其他直接及間接費用、現場經費、計劃利潤(乃參考工程的工作量及具有類似規模水平的工程的利潤釐定)和稅金等計算得出。有關各方會根據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供應協議不時訂立獨立營運協議，且各方提供或接受服務的價格將按照以上定價政策根據個別情況協商釐定。

付款方式：

一般須(a)於提供相關服務前支付合同價格的10%至20%，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內最多支付合同價格的70%，及於成功提供相關服務後支付合同價格的餘下10%至20%；(b)根據現行市場慣例；或(c)根據訂約方所議定的安排作出付款。相關支付條款須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可資比較交易項下的該等支付條款。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的補充通函。

(E) 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01年11月5日

訂約方： 中鋁集團(作為出租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作為承租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期限： 50年，於2051年6月30日屆滿

根據當時所聘請的獨立財務顧問於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就本公司於2006年12月重續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所發表的意見，土地的較長租賃期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的利益，能減少因重置而對本集團的生產和業務運作造成的障礙，基於：(i)租賃土地及於其上興建的設施規模；及(ii)興建新生產廠房及相關設施所花費的資源考慮，重置屬困難和不可行。董事認為，有關年期就同類合同而言屬正常商業慣例。

關連交易(續)

價格釐定： 租金須每三年進行協商，且不得高於可比的當地市場價格(即參考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當時在該地區於正常交易情況下就可比規模的土地使用權收取的價格或報價，且不高於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或報價)或雙方不時委任的獨立估值師通過土地價值評估確定的現行市場租金。

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合資格評估公司)受本公司和中鋁集團的共同委託，以2021年6月30日為評估基準日對位於中國的470塊(幅)土地(總面積約6,122萬平方米)進行評估，評估值約為人民幣173億元，按照相關土地剩餘使用年限30年進行折現，並考慮與土地使用相關的稅費後，年租金約為人民幣15億元。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的補充通函。

(F) 固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15年4月28日
續訂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中鋁集團(作為出租方及承租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本公司(作為出租方及承租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中鋁集團及本公司將各自擁有的房屋、建築物、機器、機械、運輸工具，以及其他與生產、經營有關的設備、器具、工具等固定資產租賃給對方。
價格釐定：	租金應當遵循等價有償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引入市場競爭機制。訂約方亦會參考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當時在正常市場交易情況下就提供相似規模、性質的服務收取的價格或報價確定租金。
支付方式：	按月付款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的補充通函。

關連交易(續)

(G) 綜合服務總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中鋁集團(作為提供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1)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財務共享等平台服務：

- (i) 中鋁集團在本公司決策及發起業務後，向本公司提供包括銷售至應收、採購至應付、費用報銷、資產管理、總賬核算、資金管理、產權登記等財務流程中的單據審核、會計核算和資金結算等交易處理服務；
- (ii) 中鋁集團為本公司提供統一數據流轉標準服務，包括組織、員工、客戶、供應商、銀行等主數據，表單、憑證科目等業財數據，通過打通與整合數據，實現賬務、資金全過程數據連接，提供賬務、資金等查詢、諮詢、報表分析等服務；
- (iii) 中鋁集團為本公司提供實現數據標準管理的服務，供各需求方的應用、使用；及
- (iv) 中鋁集團為本公司提供相關系統運維配置服務。

關連交易(續)

- (2)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經濟研究諮詢服務：中鋁集團為本公司提供宏觀經濟、產業經濟、新興產業、礦業經濟等各類研究諮詢服務，並結合國家、行業、企業自身情況對研究內容進行適度調整更新。
- (3) 中鋁集團向本公司提供其他服務：中鋁集團根據本公司需要，提供管理諮詢、培訓等其他運營管理類綜合服務(如適用)。

價格釐定： 凡政府(含地方政府)有定價的，執行政府定價；凡沒有政府定價，但已有政府指導價的，執行政府指導價；沒有政府定價和政府指導價的，執行市場價；前三者都沒有的，執行協議價，協議價須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則，按照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利潤率最高不超過7%)的原則確定。

支付方式： 每月付款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的補充通函。

關連交易(續)

(H) 金融服務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11年8月26日

續訂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中鋁財務(作為提供方)，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中鋁財務同意按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結算服務、信貸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價格釐定： (1) 存款服務

中鋁財務就本公司之存款利率，在中國人民銀行統一頒佈的同期同類存款利率上限範圍內，原則上不低於同期中國國內主要商業銀行同類存款利率。

(2) 結算服務

中鋁財務免費為本公司提供結算服務。

關連交易(續)

(3) 信貸服務

中鋁財務向本公司提供之貸款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頒佈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貸款利率原則上按照不高於信貸服務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區在正常商業交易情況下主要獨立金融機構提供的同期同類貸款的利率執行。

中鋁財務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向本公司提供貸款，且不需要本公司提供任何資產抵押。

(4) 其他金融服務

中鋁財務向本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費用，須符合中國人民銀行或原中國銀保監會就該類型服務規定的收費標準，且原則上不高於服務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區在正常商業交易情況下主要商業銀行就同類金融服務所收取的費用或中鋁財務向中鋁集團及其集團成員單位提供同類金融服務的費用。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23日的補充通函。

關連交易(續)

(I) 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15年8月27日

續訂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中鋁租賃(作為出租人)，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類業務的方式取得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直租、售後回租：(1)直租即由中鋁租賃直接購買本公司所需新設備租賃給本公司使用，本公司向中鋁租賃支付租金，租賃期屆滿，本公司按相應具體協議約定向中鋁租賃支付完所有租金後，以一定價格留購該資產；及(2)售後回租即本公司將自有資產出售給中鋁租賃，取得融資，本公司再從中鋁租賃租回所售資產，並向中鋁租賃支付租金，租賃期屆滿，本公司按相應具體協議約定向中鋁租賃支付完所有租金後，將資產從中鋁租賃購回。融資租賃的資產範圍包括但不限於氧化鋁、電解鋁、礦山、能源電力等生產裝備，而該等資產賬面價值不應少於融資租賃的本金金額。

在協議有效期內的任何時點，本公司從中鋁租賃獲取的融資餘額不高於人民幣30億元(其中，直租業務不高於人民幣20億元，售後回租業務不高於人民幣10億元)。融資餘額為融資租賃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未償還本金總額加上從當年年初直至該確切時點已發生的任何租賃利息、手續費和其他費用(如適用)。

關連交易(續)

價格釐定：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租賃利息及手續費等。中鋁租賃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融資成本不高於國內獨立第三方融資租賃公司提供的相同或類似服務的融資成本(以除稅後內部回報率為準)。租賃利息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定期公佈的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釐定；如無該利率，租賃利息參照其他主要金融機構對相同或類似服務收取或報價的利率而釐定。

支付方式： 本公司與中鋁租賃將根據實際現金流量狀況靈活設計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於等額本金按季支付、等額本息按季支付、不等額本金按季支付、等額本金每半年支付、等額本息按年支付等方式。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5日的股東通函。

關連交易(續)

(J) 保理合作框架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2017年9月27日

續訂協議日期： 2023年3月21日

訂約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為其本身並代表其附屬公司)

中鋁保理(作為提供方)，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

期限： 協議有效期自2023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根據保理合作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中鋁保理向本公司提供保理融資服務。具體而言，本公司以轉讓應收賬款的方式取得資金，即本公司將自己擁有的應收賬款轉讓給中鋁保理，從中鋁保理處取得保理融資款。應收賬款到期後由應收賬款債務方支付已轉讓的應收賬款至中鋁保理或由本公司向中鋁保理回購應收賬款。

在協議有效期內的任何時點，本公司與中鋁保理存續保理業務餘額(包括保理款、保理費及手續費)不高於人民幣18億元。

價格釐定： 中鋁保理向本公司提供服務的融資成本不高於國內獨立第三方保理公司提供的同種類服務的平均融資成本。

支付方式： 本公司與中鋁保理將根據具體保理項目的實際情況靈活設計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應收賬款融資方支付、應收賬款債務方支付、雙方共同支付。

有關此項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5月5日的股東通函。

非豁免一次性關連交易

1. 包頭鋁業吸收合併內蒙古華雲

本公司於2025年2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包頭鋁業有限公司擬吸收合併內蒙古華雲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議案》，同意包頭鋁業根據評估價值以其自身部分股權置換中鋁集團持有內蒙古華雲50%股權。本次吸收合併完成後，包頭鋁業繼續存續，內蒙古華雲被依法註銷，本公司及中鋁集團將分別持有包頭鋁業65.5759%的股權和34.4241%的股權。

同日，包頭鋁業與內蒙古華雲就上述事項正式簽署了《吸收合併協議》。

由於本次吸收合併前中鋁集團和包頭鋁業各持有內蒙古華雲50%的股權，中鋁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內蒙古華雲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吸收合併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本次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025年4月24日，本公司召開的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了上述吸收合併事項。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5年2月28日、4月24日發佈的公告，以及於2025年3月6日發佈的股東通函及於2025年4月3日發佈的補充通函。

關連交易(續)

2. 寧夏能源參股設立合資公司

本公司於2025年2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批准了《關於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擬參股設立合資公司的議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寧夏能源與中銅西藏礦業有限公司(「**中銅西藏**」)、西藏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西藏開投**」)共同出資設立合資公司，其中，寧夏能源出資約人民幣11.39億元，持有合資公司23.90%的股權。合資公司成立後，不會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

2025年4月3日，寧夏能源與中銅西藏、西藏開投就上述設立合資公司事項正式簽署了《出資合作協議》。

由於中銅西藏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之附屬公司，故中銅西藏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設立合資公司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本次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2月28日及2025年4月3日發佈的公告。

3. 本公司參股設立合資公司

本公司於2025年8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批准了《關於公司擬參股設立合資公司的議案》，同意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雲南銅業股份有限公司(「**雲南銅業**」)、雲南馳宏鋅銻股份有限公司(「**馳宏鋅銻**」)、中鋁資本共同出資設立合資公司，其中，本公司擬以現金及資產出資人民幣3億元，持有合資公司20%的股權。

關連交易(續)

2025年10月24日，本公司與中鋁集團、雲南銅業、馳宏鋅鎳及中鋁資本就上述設立合資公司事項正式簽署了《出資協議》。

2025年12月30日，本公司發佈有關成立合資公司之進展公告，根據合資公司修訂後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對合資公司的出資方式由原來的以資產及現金出資調整為全部以現金出資(即人民幣3億元)，出資協議約定的總出資金額、股權比例和尚未完成出資部分的出資時間不變。

由於中鋁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雲南銅業、馳宏鋅鎳及中鋁資本均為中鋁集團之附屬公司，故中鋁集團、雲南銅業、馳宏鋅鎳及中鋁資本均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設立合資公司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本次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8月27日、2025年10月24日及2025年12月30日發佈的公告。

4. 雲鋁股份參股投資中鋁鋁箔(雲南)有限公司(「雲南鋁箔」)

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批准了《關於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擬參股投資中鋁鋁箔(雲南)有限公司的議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雲鋁股份以現金出資人民幣5億元參股投資雲南鋁箔，獲得其16.70%的股權。

2025年11月21日，雲鋁股份與雲南鋁箔及其現有股東中鋁高端、西北鋁業有限責任公司(「西北鋁」)及另一新引進股東中銅(昆明)銅業有限公司(「昆明銅業」)就雲南鋁箔本次增資擴股事項正式簽訂增資協議。

關連交易(續)

由於雲鋁股份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鋁高端、西北鋁、昆明銅業及雲南鋁箔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故中鋁高端、西北鋁、昆明銅業及雲南鋁箔均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人士，上述增資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本次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10月27日、2025年11月21日及2025年12月15日發佈的公告。

5. 雲鋁股份收購部分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

本公司於2025年11月25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批准了《關於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擬收購部分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的議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雲鋁股份通過協議方式以貨幣資金收購雲南冶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南冶金」)持有的雲南雲鋁湧鑫鋁業有限公司28.7425%股權、雲南雲鋁潤鑫鋁業有限公司27.3137%股權及雲南雲鋁泓鑫鋁業有限公司30%股權，交易對價共計約人民幣22.67億元。

同日，雲鋁股份與雲南冶金就前述股權轉讓事項正式簽署了附帶生效條款的《股權轉讓協議》。

由於雲鋁股份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雲南冶金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故雲南冶金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股權收購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本次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但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該交易仍需經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批准。

關連交易(續)

2025年12月22日，本公司召開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上述股權收購交易。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11月25日、2025年12月22日發佈的公告及於2025年12月3日發佈的補充通函。

6. 中鋁物流擬收購雲南雲鋁物流投資有限公司(「雲鋁物流」)51%股權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0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批准了《關於中鋁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擬收購雲南雲鋁物流投資有限公司51%股權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鋁物流通過協議方式以貨幣資金收購雲鋁股份持有的雲鋁物流51%的股權，交易對價約為人民幣2.64億元。

由於中鋁物流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雲鋁物流為雲鋁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雲鋁股份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鋁集團的30%受控公司，故雲鋁股份為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股權收購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中鋁物流與雲鋁股份尚未就上述股權收購事項正式簽訂協議。

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0日發佈的自願公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193至405頁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併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於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3,936百萬元。

當資產或資產組出現賬面價值無法回收的跡象時，管理層對相關資產潛在的減值進行評估。管理層根據評估報告，以使用價值計算和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計算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據此進行減值評估。根據減值測試，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2,003百萬元。

由於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包括未來銷量、產品價格及應用於該等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的折現率，審計管理層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較為複雜。該等估計及判斷可能會受到未來市場、政策或經濟狀況變動的重大影響。評估模型的複雜性以及所採用的重大估計的主觀性使得我們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相關的固有風險重大。因此，我們將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6非金融資產減值、附註3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附註6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了解、評估了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流程的關鍵控制的設計，並測試了其運行有效性。

在執行的其他審計程序中，我們了解並評估了管理層對減值跡象的評估，將管理層使用的方法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進行了比較。我們亦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計算中使用的重大假設，其中包括未來銷量及產品價格。此外，我們邀請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的估值方法及所使用的折現率。

我們亦評估 貴集團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披露的充分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的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商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495百萬元。

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倘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商譽減值損失。根據減值測試，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商譽確認減值損失。

由於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包括應用於該等預測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未來銷量、產品價格、折現率及永續增長率，審計管理層對商譽的減值評估較為複雜。該等估計及判斷可能會受到未來市場、政策或經濟狀況變動的重大影響。評估模型的複雜性以及所採用的重大估計的主觀性使得我們認為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固有風險重大。因此，我們將商譽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6非金融資產減值、附註3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以及附註5無形資產。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了解、評估了商譽減值評估流程的關鍵控制的設計，並測試了其運行有效性。

在執行的其他審計程序中，我們將管理層使用的方法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進行了比較。我們亦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計算中使用的重大假設，其中包括未來銷量及產品價格。此外，我們邀請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的估值方法及所使用的永續增長率和折現率。

我們亦評估貴集團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商譽的減值評估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所載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制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複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消除威脅獨立性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張明益(執業證書編號：P04626)。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5	13,402,538	13,512,069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03,936,395	106,451,325
投資性房地產	7	1,118,497	2,039,141
使用權資產	23(a)	16,550,483	15,861,416
合營企業投資	8(a)	3,755,190	3,700,935
聯營企業投資	8(b)	8,605,882	7,847,7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9	1,960,294	1,773,9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	3,661,290	3,242,6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2,389,805	2,458,204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5,380,374	156,887,462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4,021,595	24,420,614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14	9,732,605	7,139,785
其他流動資產	15	3,072,276	3,188,9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4,410,315	2,094,248
受限資金	16	1,245,066	1,461,7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7,993,005	20,748,688
		70,474,862	59,054,039
持有待售資產	17	1,166,497	–
流動資產合計		71,641,359	59,054,039
資產合計		227,021,733	215,941,501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權益和負債			
權益			
股本	18	17,155,632	17,156,499
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19	(97,423)	(212,280)
其他權益工具	20	–	1,000,000
儲備	21	25,339,235	26,470,249
保留盈利		32,527,378	24,789,843
本公司所有者權益總額		74,924,822	69,204,311
非控制性權益		47,646,839	42,850,048
權益合計		122,571,661	112,054,35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22	44,652,993	52,059,1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	1,259,941	1,312,39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5,755,357	4,287,743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668,291	57,659,288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權益和負債(續)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6	18,187,366	19,825,275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負債	25	12,179,258	10,841,314
合同負債	4	2,179,044	1,807,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49,395	–
應付所得稅		1,305,902	1,286,233
計息貸款及借款	22	18,840,283	12,467,482
		52,741,248	46,227,854
持有待售負債	17	40,533	–
流動負債合計		52,781,781	46,227,854
負債合計		104,450,072	103,887,142
權益和負債合計		227,021,733	215,941,501
流動資產淨額		18,859,578	12,826,185
總資產扣除流動負債		174,239,952	169,713,647

隨附第202至405頁的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隨附第193至405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得董事會批准，並由董事會代表簽署。

何文建
董事長

朱丹
首席財務官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營業收入	4	241,125,217	237,109,210
營業成本	28	(199,671,213)	(201,582,885)
毛利		41,454,004	35,526,325
銷售費用	28	(478,326)	(447,481)
管理費用	28	(7,413,977)	(7,293,988)
研發開支	28	(3,911,648)	(3,065,1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2,002,994)	(2,103,193)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損失		(867,385)	–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29	(87,419)	131,395
其他收入	30	662,663	1,043,371
其他收益，淨額	31	123,311	283,374
營業利潤		27,478,229	24,074,700
財務收入	32	343,988	370,623
財務費用	32	(2,448,014)	(3,003,522)
財務費用，淨額	32	(2,104,026)	(2,632,899)
聯營企業投資減值損失		(214,936)	–
權益法下投資淨利潤份額：			
合營企業	8(a)	512,948	782,174
聯營企業	8(b)	167,314	88,455
		680,262	870,629
所得稅前利潤		25,839,529	22,312,430
所得稅費用	35	(4,314,634)	(2,940,083)
本年利潤		21,524,895	19,372,34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2,673,918	12,394,500
非控制性權益		8,850,977	6,977,847
		21,524,895	19,372,3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每股以人民幣元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36	0.740	0.722
每股攤薄盈利	36	0.739	0.722
本年利潤		21,524,895	19,372,347
其他綜合收益			
可於未來期間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業務折算差額		34,702	4,084
不可於未來期間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		186,326	(395,589)
所得稅影響		(40,725)	54,67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80,303	(336,827)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21,705,198	19,035,520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2,784,052	12,224,745
非控制性權益		8,921,146	6,810,775
		21,705,198	19,035,520

隨附第202至405頁的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歸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 性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附註18)	股本溢價	其他 資本公積	僱員股份 計劃持有的 股份	法定 盈餘公積	專項儲備	公允 價值儲備	其他 權益工具 (附註20)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保留盈利	合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56,499	21,706,366	1,566,138	(212,280)	2,928,156	323,851	(39,313)	1,000,000	(29,099)	24,791,003	69,191,321	42,849,422	112,040,743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調整 (附註42)	-	14,150	-	-	-	-	-	-	-	(1,160)	12,990	626	13,61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重述)	17,156,499	21,720,516	1,566,138	(212,280)	2,928,156	323,851	(39,313)	1,000,000	(29,099)	24,789,843	69,204,311	42,850,048	112,054,359
本年利潤	-	-	-	-	-	-	-	-	-	12,673,918	12,673,918	8,850,977	21,524,895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 允價值變動稅後淨額	-	-	-	-	-	-	73,992	-	-	-	73,992	71,609	145,601
外幣業務折算差額	-	-	-	-	-	-	-	-	36,142	-	36,142	(1,440)	34,702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73,992	-	36,142	12,673,918	12,784,052	8,921,146	21,705,198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	-	-	-	-	-	(1,000,000)	-	-	-	(1,000,000)	-	(1,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附註42)	-	(26,162)	-	-	-	-	-	-	-	-	(26,162)	-	(26,162)
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	-	(218,825)	-	-	-	-	-	-	-	-	(218,825)	(2,047,740)	(2,266,565)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	-	-	-	-	-	-	-	-	-	-	115,200	115,200
非控制性權益減資	-	-	-	-	-	-	-	-	-	-	-	(2,325)	(2,325)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	-	721,574	-	-	-	-	(721,574)	-	-	-
就僱員股份計劃購回及註銷股 份(附註19)	(867)	(1,610)	-	2,285	-	-	-	-	-	192	-	-	-
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售(附註19)	-	-	-	112,572	-	-	-	-	-	-	112,572	-	112,572
僱員股份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46,675	-	-	-	-	-	-	-	46,675	-	46,675
處置子公司	-	-	-	-	-	(99)	-	-	-	99	-	140,180	140,180
提取專項儲備	-	-	-	-	116,561	-	-	-	-	-	116,561	97,901	214,462
應佔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儲備	-	-	37,405	-	(11,059)	-	-	-	-	-	26,346	7,866	34,212
於出售股權投資時轉移公允價 值儲備	-	-	-	-	-	-	(185)	-	-	185	-	-	-
出售股權投資	-	-	(5,307)	-	-	-	-	-	-	-	(5,307)	-	(5,307)
其他權益工具的分配	-	-	-	-	-	-	-	-	-	(18,085)	(18,085)	-	(18,085)
子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發放 股利	-	-	-	-	-	-	-	-	-	-	-	(4,092,919)	(4,092,919)
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發放股利 (附註37)	-	-	-	-	-	-	-	-	-	(4,426,153)	(4,426,153)	-	(4,426,153)
其他(附註39(c))	-	(1,899,516)	-	-	-	(600)	-	-	-	228,953	(1,671,163)	1,657,482	(13,68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55,632	19,574,403	1,644,911	(97,423)	3,649,730	428,654	34,494	-	7,043	32,527,378	74,924,822	47,646,839	122,571,66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歸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 性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附註18)	股本溢價	其他 資本公積	僱員股份 計劃持有的 股份	法定 盈餘公積	專項儲備	公允 價值儲備	其他 權益工具 (附註20)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保留盈利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61,592	21,723,463	1,403,222	(404,685)	2,434,576	280,788	133,832	2,000,000	(32,709)	15,757,656	60,457,735	38,431,404	98,889,139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調整 (附註42)	-	182,323	-	-	-	-	-	-	-	(23,378)	158,945	4,438	163,38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經重述)	17,161,592	21,905,786	1,403,222	(404,685)	2,434,576	280,788	133,832	2,000,000	(32,709)	15,734,278	60,616,680	38,435,842	99,052,522
本年利潤	-	-	-	-	-	-	-	-	-	12,394,500	12,394,500	6,977,847	19,372,347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稅後淨額	-	-	-	-	-	-	(173,365)	-	-	-	(173,365)	(167,546)	(340,911)
外幣業務折算差額	-	-	-	-	-	-	-	-	3,610	-	3,610	474	4,084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173,365)	-	3,610	12,394,500	12,224,745	6,810,775	19,035,520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	-	-	-	-	-	-	(1,000,000)	-	-	(1,000,000)	-	(1,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附註42)	-	(175,367)	-	-	-	-	-	-	-	-	(175,367)	-	(175,367)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	-	6,697	-	-	-	-	-	-	-	6,697	(104,762)	(98,065)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	-	-	-	-	-	-	-	-	-	-	864,873	864,873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3,580	-	-	-	-	(493,580)	-	-	-
就僱員股份計劃贖回及註銷 股份(附註19)	(5,093)	(9,903)	-	14,513	-	-	-	-	-	483	-	-	-
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售(附註19)	-	-	-	177,892	-	-	-	-	-	-	177,892	-	177,892
僱員股份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66,822	-	-	-	-	-	-	-	66,822	-	66,822
處置子公司	-	-	-	-	-	-	-	-	-	-	-	5,871	5,871
提取專項儲備	-	-	-	-	-	43,063	-	-	-	-	43,063	(27,720)	15,343
應佔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 儲備	-	-	89,397	-	-	-	-	-	-	-	89,397	(1,518)	87,879
於出售股權投資時轉移公允價 值儲備	-	-	-	-	-	-	220	-	-	(220)	-	-	-
其他權益工具的分配	-	-	-	-	-	-	-	-	-	(66,115)	(66,115)	-	(66,115)
子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發放 股利	-	-	-	-	-	-	-	-	-	-	-	(3,133,313)	(3,133,313)
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發放股利 (附註37)	-	-	-	-	-	-	-	-	-	(2,779,503)	(2,779,503)	-	(2,779,50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17,156,499	21,720,516	1,566,138	(212,280)	2,928,156	323,851	(39,313)	1,000,000	(29,099)	24,789,843	69,204,311	42,850,048	112,054,359

隨附第202至405頁的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8	33,843,180	32,560,056
投資活動			
購買無形資產		(879,681)	(250,82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358,472)	(9,870,192)
購買使用權資產		(5,864)	(247,834)
處置子公司所得淨現金額		728,312	72,44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264,394	940,003
處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所得		141,933	–
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2,400,000)	(4,021,000)
投資聯營企業		(1,049,336)	(1,406,914)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所得		10,003,583	7,065,951
收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		13,044	11,707
收到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股利		621,690	529,409
期貨合約保證金變動		(258,228)	(460,213)
收到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249,161	249,218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0,929,464)	(7,388,25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融資活動			
發行短期債券和中期票據及債券		4,498,167	4,495,700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1,000,000)	(1,000,000)
償還短期債券和中期票據及債券		(5,245,652)	(9,159,954)
其他權益工具分配		(18,085)	(55,500)
借入長短期借款及其他借款		14,281,788	14,624,240
償還長短期借款及其他借款		(15,441,993)	(22,834,237)
租賃付款		(1,483,965)	(1,415,941)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115,200	656,873
購入非控制性權益		(1,832,178)	(98,065)
子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派付的股利		(3,834,108)	(3,333,410)
非控制性權益貸款所得		–	40,000
國債所得		20,770	–
已付利息		(5,611,043)	(4,662,543)
回購及註銷僱員股份計劃的股份		(2,285)	(5,102)
非控制性權益減資		(2,325)	–
就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支付的現金對價		(26,162)	(175,36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5,581,871)	(22,923,3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7,331,845	2,248,50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48,688	18,439,537
匯兌差額，淨額		(87,528)	60,65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7,993,005	20,748,688

隨附第202至405頁的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營業務包括：鋁土礦資源勘探和開採；氧化鋁、原鋁、鋁合金、炭素生產和銷售以及相關技術開發、技術服務；發電業務；煤炭資源勘探、開採和經營；貿易和相關運輸服務。

本公司是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公司註冊地址是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同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和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上市。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本公司已通知紐約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申請終止其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在紐約證券交易的登記。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日，終止美國存託股份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的登記的申請已經獲得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批准。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並且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部控股的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中鋁集團」)。

子公司信息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業務地點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活動	本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山西華興鋁業有限公司(「山西華興」)	中國大陸	1,850,000	氧化鋁的生產及銷售	60.00%	40.00%

1 一般資料(續)

子公司信息(續)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及業務地點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活動	本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包頭鋁業有限公司(「包頭鋁業」)	中國大陸	2,245,510	原鋁、鋁合金和碳素製品等生產和銷售	65.58%	-
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中鋁貿易」)	中國大陸	1,731,111	進出口業務	100.00%	-
中鋁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山西新材料」)	中國大陸	4,279,601	氧化鋁、原鋁、陽極碳素生產和銷售以及電力生產、供應等	85.98%	-
中鋁國際貿易集團有限公司(「貿易集團」)	中國大陸	1,030,000	進出口業務	100.00%	-
遵義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3,204,900	氧化鋁和原鋁生產及銷售	67.45%	-
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中鋁香港」)	中國香港	6,778,835,000	海外投資和氧化鋁進出口，以及鋁土礦的開採及銷售業務	100.00%	-
中鋁(鄭州)鋁業有限公司(「鄭州鋁業」)	中國大陸	4,028,859	鋁土礦、石灰石礦及氧化鋁的開採、收購、銷售	100.00%	-
中鋁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384,398	熱電供應和投資管理	100.00%	-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寧夏能源」)	中國大陸	5,025,800	火電、風力、太陽能發電、煤炭開採和電力相關的設備製造業	70.8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續)

子公司信息(續)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及業務地點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活動	本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貴州華錦鋁業有限公司(「貴州華錦」)	中國大陸	1,000,000	氧化鋁的生產和銷售	60.00%	-
中國鋁業鄭州有色金屬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14,428	研發業務	100.00%	-
中鋁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6,450,000	氧化鋁及氫氧化鋁的生產和銷售及貿易	100.00%	-
中鋁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00	物流和運輸業務	100.00%	-
中鋁集團山西交口興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華科技」)	中國大陸	588,182	原鋁的生產和銷售	33.00%	33.00%
中鋁(上海)有限公司(「中鋁上海」)	中國大陸	968,300	貿易和工程項目管理及租賃	100.00%	-
山西中鋁華潤有限公司(「山西中潤」)(i)	中國大陸	1,641,750	原鋁的生產和銷售	40.00%	-
貴州華仁新材料有限公司(「貴州華仁」)(i)	中國大陸	1,200,000	原鋁的生產和銷售	40.00%	-
中鋁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00,000	進出口及貿易業務	100.00%	-
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雲鋁股份」)(i)	中國大陸	3,467,957	氧化鋁和原鋁生產及銷售	29.10%	-

1 一般資料(續)

子公司信息(續)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及業務地點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活動	本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中鋁(上海)碳素有限公司(「中鋁碳素」)	中國大陸	1,000,000	陽極碳素和陰極碳素的生產及銷售	100.00%	-
蘭州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593,648	原鋁生產及銷售	100.00%	-
中鋁山東有限公司(「中鋁山東」)	中國大陸	4,052,848	氧化鋁生產及銷售	100.00%	-
中鋁中州鋁業有限公司(「中州鋁業」)	中國大陸	5,071,235	氧化鋁生產及銷售	100.00%	-

(i) 本集團持有不足50%股權的該等子公司的考慮載列於附註3(b)。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業績產生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重要部分的本公司子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子公司的詳細情況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2 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本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財務報表。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2.1.1 編製基礎

(a)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誠屬重大之範圍，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b) 歷史成本計量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期貨合約(附註10)、結構性存款(附註10)及權益投資(附註9)外，財務報表均按歷史成本編製。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合併和權益的會計原則

(a)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企業合併入賬(附註2.1.3)。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抵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撥資產的減值證據。子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子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列示。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合併和權益的會計原則(續)

(b)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不具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通常情況下，本集團持有20%至50%的投票權。在最初按成本確認後，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進入合併財務報表。

(c) 合營安排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合營安排中的投資被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分類取決於各投資者的合同權利和義務，而不是聯合安排的法律結構。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聯合經營。

合營企業

在合營企業的權益，最初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確認，其後採用權益法入賬。

(d) 權益法

權益法核算下，初始以成本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以及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股息乃確認為投資賬面值之減少。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合併和權益的會計原則(續)

(d) 權益法(續)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會計法投資之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其他實體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之未實現收益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權益為限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表明所轉讓的資產發生減值，否則未實現的虧損也予以沖銷。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法投資之賬面價值根據附註2.1.6所述之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e) 所有者權益變化

本集團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變動，以反映彼等於子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制性權益變動金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均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的股份溢價中確認。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合併和權益的會計原則(續)

(e) 所有者權益變化(續)

當本集團對投資實體失去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時，於該實體的任何剩餘權益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於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的變動。將其剩餘權益及公允價值變動作為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作為初始賬面價值。此外，先前就該實體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金額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入中確認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指定/允許的另一類別權益。

倘於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則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金額僅按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企業合併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合併法

合併財務報表中納入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視同該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終控制方開始實施控制時一直是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根據最終控股公司的賬面價值進行合併。在最終控股公司的權益持續的範圍內，不確認商譽，也不確認集團享有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超過合併成本的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同一控制的日期(兩者孰短，而不論同一控制合併的日期)起，合併各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我們對對比期間的財務數據進行了重述，以反映本年度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附註42)。

交易費用，包括專業費，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料的費用及結合以前獨立的業務引起的費用或損失等，這些與同一控制下合併採用合併會計處理有關的費用都要在發生當期作為費用確認。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企業合併(續)

(b) 其他企業合併和商譽的收購法

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除同一控制下合併外收購子公司的入賬方法。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的總和。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相關成本在發生時費用化。在企業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每一次企業合併，本集團可以有如下兩種選擇衡量非控制性權益：1.按照被收購方在清算時的公允價值衡量其佔淨資產比重，2.按照其可辨認淨資產所佔比重。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之分類及指定用途。此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分拆計算。

如果企業合併為分階段實現，持有的股權將在收購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倘適用)。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企業合併(續)

(b) 其他企業合併和商譽的收購法(續)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確認為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以及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股權的公允價值與可辨認淨資產和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如果該代價和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該差額在重新評估後在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如果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價值可能受損，則會進行更頻繁的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企業合併中購得的商譽自購買日起分配至預計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的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無論是否將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分配給這些單位或單位組。

減值是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確定的。倘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不予轉回。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企業合併(續)

(b) 其他企業合併和商譽的收購法(續)

商譽已分配給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組)並且處置了該單位的部分業務時，與所處置業務相關的商譽包括在處置業務賬面價值中，以確定處置的收益或損失。在這種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是根據出售的業務的相對價值和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分計量的。

2.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則不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更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報告期間計入損益。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煤礦建築物採用單位生產法計提折舊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殘值計算：

建築物及基礎設施	8至45年
機械設備	3至30年
運輸設備	6至10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3至10年

至少每財年一次對剩餘價值、使用壽命和折舊方法進行審查，並在適當的情況下進行調整。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房屋及建築物和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計量，不進行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支出、其他為使在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發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所發生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應類別。

如果資產的賬面金額大於其估計的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立即減計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6)。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該等項目計入損益。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按附註2.1.3所述計量。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商譽列入無形資產。商譽不進行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其可能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報。出售實體產生的收益和虧損包括與所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價值。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元。該等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預期會從產生商譽的企業合併中獲益。就內部管理而言，該等單元或單元組是在商譽監查的最低層次。

(b) 探礦權和採礦權

本集團的探礦權和採礦權包括煤礦、鋁土礦和其他採礦權。

(i) 確認

除在企業合併中獲得的礦產探礦權和採礦權外，探礦權和採礦權以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實際成本包括收購價款，符合條件的勘探及其他直接成本。探礦權以成本抵減減值準備列示，採礦權以成本抵減攤銷和減值準備列示。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無形資產(續)

(b) 採礦權和探礦權(續)

(ii) 重分類

當獲得採礦權證書，或可證明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和商業可行性時，礦產探礦權轉換為採礦權，且礦產探礦權在商業生產開始時進行攤銷。

本集團評估每個正在開採的礦的所處的階段，以決定該礦何時進入生產階段。評估開始日期的標準基於每個礦生產項目的獨特性質釐定。本集團考慮多種相關標準，比如完成對礦和設備的合理測試期、生產可出售的形式(特定形式)和保持持續的產量的能力來評估一個礦何時實質完成，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

(iii) 攤銷

除煤礦權外，其他採礦權在礦權證的有效期和預期開採期限的較短者期間以直線法或生產單位法攤銷。絕大多數採礦權的預計可開採年限在三至三十年間。

煤礦權在根據相關煤礦標準估計的可採儲量內以產量法攤銷。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無形資產(續)

(b) 探礦權和採礦權(續)

(iv) 減值

當有跡象表明探礦權和採礦權的賬面值可能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將進行減值審查。我們以這種可能性發生為限度，將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的部分作為減值損失全額計提。

(c)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許可按購入並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限(不超過十年)攤銷。與維護電腦軟件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

(d) 鋁生產配額

過往，本集團向第三方收購鋁生產配額，作為若干新開發鋁生產線的許可證。鋁生產配額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按成本減任何攤銷及減值列賬。攤銷乃按有關鋁生產線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毋須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無限期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在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測試。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其他非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便會進行減值測試。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計算，除非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並非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組資產的現金流入，在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計算。除商譽外，遭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審查是否可能轉回減值。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a) 分類(續)

除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影響的實用權宜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外，本集團最初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如果金融資產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加上交易成本。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實用權宜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以交易價格初步計量。

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僅為償還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方可分類為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現金流量並非為僅為償還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商業模式決定現金流是來自於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而有之。當業務模式是持有金融資產以獲取合同現金流時，該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攤餘成本計量的類別，當業務模式是持有金融資產以獲取合同現金流同時出售金融資產時，該金融資產被分類為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類別。當金融資產不以上述業務模式持有時，該金融資產被分類為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類別。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a) 分類(續)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購買和出售都在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常規購買或出售是指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規定的期限內，購買或出售需要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

(b)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具體如下：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進行減值評估。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利息收入、外匯重估以及減值損失或撥回在損益中確認，並以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重新計入當期損益。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b) 後續計量(續)

- (iii)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股權投資分類為以指定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前提是這些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下的股權定義，且不為交易而持有。分類是根據每種工具來確定的。

此類金融資產的收益和損失將不會回到損益中。股息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前提是當支付權確立時，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可被可靠計量，除非本集團以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的方式從該等收益中獲益，在這種情況下，此類收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將不進行減值評估。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b) 後續計量(續)

-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財務狀況表，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非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的衍生工具(期貨合約)、理財產品(結構性存款)及股權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的股息也在收款權利確立時，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益。

具有經濟責任或非金融主體的混合合約中嵌入的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離，並且如果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體沒有密切關係，則作為單獨的衍生工具入賬；具有與嵌入衍生工具相同術語的單獨工具將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混合合約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當期損益確認。僅當合同條款發生變更以顯著修改原本需要的現金流量，或者金融資產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類別中進行重新分類時，才會進行重新評估。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b) 後續計量(續)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嵌入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合約中的衍生工具不會單獨進行會計處理。金融資產主體與嵌入式衍生工具必須全部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v)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發生以下情況時，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被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去除)：

- 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集團已根據「轉移」安排將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轉讓給第三方，或承擔了將其全額支付而沒有重大延遲的義務；及(a)本集團已轉移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或(b)本集團既未轉移也未保留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但已轉移了對該資產的控制權。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b) 後續計量(續)

(v)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當本集團轉讓其從資產中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移安排時，其將評估是否保留了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了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當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也沒有轉移對資產的控制權時，本集團會在本集團持續涉入的範圍內繼續確認轉移的資產。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也確認相關負債。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

持續涉入若採取對已轉讓資產的擔保形式，以該資產的原始賬面價值和本集團可能需要償還的最高代價中的較低者為準。

(c)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所有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預期信用減值是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合同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以原始實際利率的近似值進行貼現。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三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信貸風險的信貸風險敞口，預期信用損失是為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造成的信貸損失提供的。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無論違約的時間長短(終身預期信用損失)，都需要對風險敞口剩餘壽命期內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對於於報告日期有客觀減值證據的風險敞口，確認終身預期信用損失，利息收入按賬面淨額計算。

在每個報告日，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報告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以無需不合理成本情況下可取得合理和可支援的信息作為支援，包括其歷史和前瞻性資料。

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本集團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強措施之前不太可能收到全部未付合約金額時，本集團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當沒有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時，金融資產被核銷。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並在以下階段對其進行分類，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但採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和合同資產除外，具體如下：

第一階段-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損失準備金的計量金額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但並非無需進行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損失準備金的計量金額等於終身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報告日信用減值(但未購買或原始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金的計量金額等於終身預期信用損失。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要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和合同資產，或當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要融資部分影響的實用權宜之計時，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跟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根據每個報告日的終身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金。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了準備金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和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進行了調整。

對於包含重要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和合同資產以及應收租賃款，本集團選擇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並採用上述政策作為會計政策。

2.1.8 存貨

原材料及庫存、在製品及成品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動力及適當比例的可變及固定其他開支(後者安正常經營能力基準分配)。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分撥至個別存貨項目。已購存貨的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內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所需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或抵免為當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率之應付稅項，經暫時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及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值計量其稅項結餘，視乎哪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解決不確定因素。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礎差額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異悉數撥備。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續)

內部基礎差額(續)

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從初步確認商譽產生，則不會予以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從交易(企業合併除外)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等額應稅及可扣稅臨時差異，則亦不予確認為暫時差額。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制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款項以利用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外部基礎差額

就子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企業的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僅限於訂立協議賦予本集團權利於可見將來控制未確認暫時性差異撥回。就聯營企業未分配溢利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並未確認遞延稅負債。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續)

外部基礎差額(續)

就子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抵銷

倘有合法執行權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倘實體有合法執行權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債務時，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項目有關者或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0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當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與客戶的合約收入，收入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

當合同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本集團將有權獲得以交換將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的代價。可變對價在合同開始時進行估計，並受到約束，直到很可能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能夠予以解決，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中不會發生重大的沖銷。

當另一方參與向客戶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時，本集團根據對各種因素的持續評估決定收入應以總額或淨額呈報。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要首先確定哪一方控制特定商品或服務，然後再將其轉讓給客戶。如果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獲得控制權，則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i)從另一方獲得貨物或其他資產，然後本集團將其轉讓給客戶；(ii)獲得另一方提供服務的權利，從而使本集團有能力指示該方代表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iii)從另一方獲得貨物或服務，然後本集團將其與其他貨物或服務相結合，向客戶提供特定貨物或服務。如果控制權不明確，當本集團在交易中承擔主要義務、面臨存貨風險、在確定價格和選擇供應商方面擁有自由度，或擁有幾個但並非所有這些指標時，本集團按總額記錄收入。否則，本集團將賺取的淨額記錄為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的佣金。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0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a) 銷售工業產品

銷售工業產品(包括廢料和其他材料)的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讓給客戶時(通常在接受工業產品時)確認。電力業務收入乃基於電網確認於輸電後確認。

(b) 提供服務

本集團提供運輸服務且服務收入使用輸入法隨著時間的推移確認，以計量導致服務滿意度的進展情況，因為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

2.1.11 租賃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

本集團將租賃自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起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同中的代價分配給它們。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1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續)

租賃條款乃按個別情況磋商，並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沒有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租賃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並於開始日期按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約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續租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的計量。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1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續)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隨時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應：

- 在可能的情況下，以個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近期末獲得第三方融資的本集團持有的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用風險進行調整；及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租賃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若個別承租人可獲得可隨時觀察到的攤銷貸款利率(通過最近的融資或市場數據)，且其付款情況與租賃相似，則本集團實體以該利率作為釐定遞增借款利率的起點。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1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續)

本集團未來可能會面臨基於指數或利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增加的風險，這部分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納入租賃負債。當基於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時，租賃負債應予以重估並根據使用權資產調整。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之間的較短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計提方式如下：

建築物	2至20年
機械設備	2至10年
土地使用權	10至50年

如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選擇權，則在標的資產的使用年期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1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續)

與設備及車輛的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乃於損益中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本集團對短期租賃的機器設備予以短期租賃的豁免確認(如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且在租賃開始時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時間的租賃)。本集團對被視為低價值(如低於人民幣30,000元)的辦公設備租賃予以低價值資產租賃的豁免確認。

作為出租人的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2.1.12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刊發日期前收到有關報告期末存在狀況的資料，則會評估該等資料是否會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有關的披露。對於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本集團將不會改變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將披露非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聲明無法作出該估計(如適用)。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3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權益投資。公允價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之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價值等級架構內進行分類：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3 公允價值計量(續)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持續性基準於本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2.1.14 關聯方

A 在以下情況下，一方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之關係密切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其中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或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4 關聯方(續)

A 在以下情況下，一方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續)

(b) 該方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間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及離職後福利計劃的擔保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人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2.2.1 單獨財務報表

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將子公司的業績入賬。

倘子公司之股息超過子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之綜合收益總額，或倘投資於單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之淨資產(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該等投資之股息時進行減值測試。

2.2.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總裁委員會，其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2.2.3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外幣折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損益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和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例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外幣折算(續)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i) 每份財務狀況表內列報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專案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d) 境外業務的處置和部分處置

關於境外業務的處置(即，處置本集團在境外業務中的全部權益，或處置涉及失去對經營境外業務的子公司的控制權，處置涉及失去對經營境外業務的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或處置涉及失去對經營境外業務的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包括境外經營))，與該處置相關的、歸屬於公司所有者的權益中累積的所有貨幣折算差額均重新分類進入損益表。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和/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土地使用權資產和建築物資產(包括作為使用權資產持有的租賃地產，其符合投資性房地產的定義)，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也不包括在常規業務過程中被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此類資產最初按成本計量，包括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後，本集團使用成本法對其所有投資性房地產進行計量。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如下：

建築物	25至50年
土地使用權	40至70年

以成本法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賬面價值，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應進行減值測試。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的損益，會於報廢或出售的年度在損益表確認金額。

2.2.5.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

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若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賬面金額，且符合「資產或處置組須當前狀態下可立即出售」及「出售具高度可能性」兩項條件，應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子公司被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的，本集團售出時無論是否對原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性權益，其全部資產和負債均應重分類為持有待售。

劃分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或處置組(不含投資性房地產和金融資產)應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出售費用後的淨額孰低計量。劃分為持有待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應停止計提折舊或攤銷。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研究與開發支出

根據支出的性質以及研發活動最終形成資產是否具有較大不確定性，研究與開發支出分類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

研究階段支出於當期損益確認；開發階段的支出，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為資產：

- (i) 完成該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ii) 管理層具有完成該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能力；
- (iii) 能夠證明該資產將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iv)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援，以完成該資產的開發，且管理層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及
- (v) 歸屬於該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不滿足上述條件的開發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前期已計入損益的開發階段支出將不會在以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永續權益工具

無合約義務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分派的永續權益工具分類為權益。

2.2.8 金融負債

(a) 初始確認和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和借款、應付賬款或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最初以公允價值確認，如為貸款、借款和應付賬款，則扣除直接可歸屬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和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b)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根據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金融負債(續)

(b) 後續計量(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交易性金融負債是指持有該金融負債的目的是為了在近期內再購買。此分類包括本集團所訂立未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可分離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持作交易的負債的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於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不包含這些金融負債產生的利息費用。

(i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有息貸款及借款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不重大，在這種情況下以成本列示。終止確認負債時以及通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在損益中確認損益。

攤餘成本的計算方法是將任何購置折價或溢價納入考慮以及同時考慮作為實際利率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金融負債(續)

(b) 後續計量(續)

(iii)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簽發的財務擔保合同是那些需要付款以補償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在到期時未付款而蒙受的損失的合同。金融擔保合同最初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負債，並根據直接由擔保產生的交易成本進行調整。初始確認後，本集團以下列較高者計量金融擔保合同：
(i)根據「金融資產減值」中規定的政策確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適當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收入累計額。

(c)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的義務被解除或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當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出借人以實質上不同的條款替換為另一金融負債，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實質性修改時，這種交換或修改被視為對原始負債的終止確認和對新負債的確認。其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本集團現時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

2.2.10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其公允價值。公允價值後續變動的會計處理視乎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對沖工具。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並不符合對沖會計的資格。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任何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均立即在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損益。

2.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的列報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和活期存款、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購置時一般在三個月內到期)。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2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購置、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的一般和專門借款成本，在完成和準備該資產的預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符合標準的資產是指必然需要相當長的時間來準備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專門借款在其支出於符合資本化標準之前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在其發生期間計入費用。

2.2.13 職工福利

職工福利主要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養老保險、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工會經費、職工教育經費及其他與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職工福利確認為負債，並根據不同的受益人分配相關資產成本和費用。

(a) 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職工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獎金計劃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入賬。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3 職工福利(續)

(b) 退休福利義務

本集團主要按月向中國大陸各省市政府所組織的養老金計劃供款。各省市政府承擔這些計劃中所有現有和未來退休職工的退休福利義務。如該機構無足夠資產支付所有的職工的現時或以前服務期間相關的福利，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作進一步供款。

(c) 企業年金計劃

此外，本公司及其合資格子公司根據國家政策及有關要求，在本公司系統內建立了企業年金計劃。企業年金計劃所需的費用由企業及其員工共同繳納。員工可在自願的基礎上選擇參加或不參加企業年金計劃。本集團並無為該年金計劃進一步繳款的法律或推定義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被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抵銷未來幾年的應付供款。

(d) 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按工資的一定比例為在中國大陸的符合條件的職工提供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該比例不超過中國大陸人力資源及社會保障部規定的百分比上限。該等福利向社會保障機構繳納，且該等金額於產生時支銷。如該機構無足夠資產支付所有的職工的現時或以前服務期間相關的福利，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作進一步供款。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3 職工福利(續)

(e) 辭退福利義務

辭退福利義務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辭退福利：(a)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此等福利要約時；及(b)當主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範圍並涉及支付辭退福利時。在鼓勵職工自動遣散的要約情況下，辭退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職工數目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應折現為現值計量。

(f) 自過渡日期(不遲於2025年)起，不再使用僱主向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及職業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作出的「強制性」供款所產生的應計福利抵銷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修訂」)的規定已於2022年6月17日頒佈。由於長期服務金為界定福利計劃，該修訂改變僱主的法律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被視為計劃修訂)，因此應考慮其影響。然而，由於本集團僅有極少數僱員於修訂範圍內，本集團認為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4 股份支付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交易

本集團實行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發行限制性股票，作為有關僱員獲得服務的代價。為換取獲授予限制性股票所接受服務的公允價值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隨歸屬期確認為開支，而權益相應增加。就授予僱員的限制性股票而言，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此外，本公司有義務回購因未達成服務條件或表現條件而被沒收的限制性股票。因此，庫存股份及回購限制性股票的相應負債於股份發行日確認。

計算預期將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時已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費用總額於歸屬期內確認，即所有特定歸屬條件須達成的期間。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對預期將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的估計，並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5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就環境復原和法律索償作出準備。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根據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以現值計量。用以釐定現值的貼現率即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具體風險之評估的稅前利率。隨著時間過去導致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2.2.16 每股收益

(a) 每股基本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支付權益成本)除以本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元素作出調整以及不包括庫存股份。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6 每股收益(續)

(b) 每股攤薄收益

每股攤薄收益調整釐定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之數字以計及：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之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之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則將為尚未行使之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17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後且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股息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2.2.18 股利分配

對於在報告期結束時或之前宣佈的任何股利(已獲適當授權且不再由實體酌情釐定)，但在報告期結束時仍未分派的金額作出撥備。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9 政府補助

如果有合理保證政府補助滿足所有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當補助與費用有關時，在打算補償的費用被計作支出的期間內，系統地將其確認為收益。

政府文件規定用於建造或形成長期資產的，確認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政府文件不明確的，本集團須以取得該政府補助必須具備的基本條件為基礎進行判斷，以構建或形成長期資產為基本條件的，確認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除此之外的，確認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對於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當確認該政府補助時相關的非流動資產已經存在，則該補助於計算資產賬面價值時扣減。於折舊資產的年期內將該補助於損益確認為可抵扣折舊費。尚於確認政府補助時未購買或者建造相關資產的，該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則於確認該項資產後扣減該資產成本。

對於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專門用於補償已經發生的費用或成本，並將其直接於當期損益確認，作為相關費用或成本的扣除。如果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專門用於補償本集團未來的費用或成本，則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費用或成本發生時列入損益。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0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損益淨額中。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在融資收入中確認。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均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扣除虧損撥備)。

2.2.21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於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同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同履行時(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確認為收入。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貨幣缺乏可兌換性。集團未提前採用其他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相關修訂明確了主體應如何評估某一貨幣能否兌換為另一貨幣，以及在貨幣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如何在計量日估算即期匯率；同時要求主體披露相關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貨幣不可兌換產生的影響。因本集團交易所用貨幣，以及海外子公司折算為本集團列報貨幣所採用的功能貨幣均具備可兌換性，故本次準則修訂未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如適用)生效時予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列報。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沿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某些章節且作了有限的修改，但該準則對損益表中的列報方式提出了新的要求，包括特定合計和小計。企業必須將損益表中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列報兩個新的定義小計。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還要求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衡量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和附註中資訊的分類(匯總和分解)和位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某些之前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要求將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該準則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發佈後，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也進行了有限修訂，適用範圍廣泛。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也進行了相應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必須追溯適用。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要求，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符合條件的實體選擇適用較低的披露要求，同時仍適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和列報要求。若需符合條件，在報告期末，實體必須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中定義的子公司，不能具有公眾責任，並且必須有一個母公司(最終母公司或中間母公司)，該母公司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可供公眾使用的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進行了修訂，以(i)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中的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和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要求；及(iii)將與管理層規定的績效指標相關披露要求替換為對使用這些指標的實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交叉引用。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是上市公司，因此不符合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的條件。本公司的某些子公司目前正在考慮在其指定的財務報表中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明確了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日期，並引入了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如果滿足特定標準，可在結算日之前終止確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準則明確了如何評估帶有環境、社會和治理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準則還明確了對附帶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以及合約關聯工具進行分類的相關要求。該等準則同時新增了針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附帶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披露要求。該等準則採用未來適用法，於首次執行日對期初留存收益(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本集團無需重述前期財務數據，且僅可在不採用後見之明的前提下對前期數據進行重述。本集團可選擇同時提前採用所有修訂條款，亦可僅提前採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條款。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明確了適用範圍內合同的「自用」要求應用規範，並修訂了適用範圍內合同在現金流量套期關係中被套期項目的指定要求。該修訂同時新增相關披露要求，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此類合同對主體財務業績及未來現金流量產生的影響。與「自用」例外規定相關的修訂採用追溯適用法。本集團無需重述前期財務數據，且僅可在不採用後見之明的前提下對前期數據進行重述。與套期會計相關的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適用於首次執行日及之後指定的新套期關係。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須同步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了兩項準則在規範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交易時的要求不一致問題。若相關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該等準則要求投資方對順流交易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全額確認；若交易涉及的資產未構成業務，則投資方僅能按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無關第三方投資者的持股比例，確認該交易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並計入當期損益。該等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取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原強制生效日，相關修訂目前可供採用。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之若干措辭，以簡化或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詞彙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全面詳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引用段落之所有規定，亦無產生額外規定。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闡明，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在損益中確認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說明承租人如何區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述租賃變更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述租賃負債的消滅。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出現的混淆。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先前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成本法」的定義,並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相關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判斷、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本集團在應用會計政策及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如下對合併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a) 本集團表決權比例為20%以下但仍對實體具有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中鋁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鋁資本」)14.71%表決權。本集團認為,雖然其擁有不足20%的表決權,但是由於本集團可在中鋁資本的3名董事會成員中任命1名董事,因此本集團對中鋁資本可以實施重大影響,從而有權參與中鋁資本的決策。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判斷(續)

(a) 本集團表決權比例為20%以下但仍對實體具有重大影響(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內蒙古圪柳溝能源有限公司(「內蒙古圪柳溝」) 14.29%股權。本集團認為，雖然其擁有不足20%的表決權，但是由於本集團可在內蒙古圪柳溝的7名董事會成員中任命1名董事，因此本集團對內蒙古圪柳溝可以實施重大影響，從而有權參與內蒙古圪柳溝的決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中鋁創新開發投資有限公司(「中鋁創新」) 19.49%股權。本集團認為，雖然其擁有不足20%的表決權，但是由於本集團可在中鋁創新的7名董事會成員中任命1名董事，因此本集團對中鋁創新可以實施重大影響，從而有權參與中鋁創新的決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穗禾基金17%股權。本集團認為，雖然其擁有不足20%的表決權，但是由於本集團可在穗禾基金投資決策委員會的五個席位中任命一個席位，因此本集團對穗禾基金可以實施重大影響，從而有權參與穗禾基金的決策。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判斷(續)

(b) 本集團持有少於多數表決權的實體合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雲鋁股份29.10%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且為雲鋁股份的最大股東。鑒於以下因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對雲鋁股份擁有實質控制權，因此，將其合併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i) 雲南冶金乃中鋁集團共同控制下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為雲鋁股份的第二大股東，擁有其13%的股權。根據本公司與雲南冶金訂立的協議，本公司將在雲鋁股份董事中提名一半以上董事。此外，根據中鋁集團對本公司及雲南冶金的指示，本公司將在於董事會及股東大會上行使表決權方面獲得雲南冶金的支持。因此，本公司能夠在雲鋁股份的董事會中主導多數表決權，並在雲鋁股份的股東大會上主導總計42.10%的表決權。
- (ii) 除本公司及雲南冶金外，雲鋁股份的剩餘股東由大量分散、不相關的個人股東組成，彼等並無集體行動的機制以否決本公司的決定。
- (iii) 鑒於本集團與雲鋁股份之間大量的公司間交易，以及本集團與雲鋁股份的行業相似性及經營協同效應，本公司有充足的經驗、能力及激勵指導雲鋁股份的相關活動，使本集團承擔可變回報，以擁有雲鋁股份的控制權。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判斷(續)

(b) 本集團持有少於多數表決權的實體合併(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寧夏銀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銀星能源」) 41.23%股權。由於銀星能源剩餘的58.77%的股權由眾多個別股東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銀星能源擁有控制權，並合併了銀星能源的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貴州華仁40%的股權。根據本公司與清鎮市工業投資有限公司(「清鎮工投」)及貴州成黔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州成黔」)簽訂的一致行動協定，清鎮工投及貴州成黔將與本公司一致行使股東會和董事會表決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對貴州華仁擁有控制權，並合併了貴州華仁的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山西中潤40%的股份。根據本公司與華潤電力工程服務有限公司(「華潤電力工程」)簽訂的一致行動協定，華潤電力工程將與本公司一致行動行使股東會和董事會的表決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對山西中潤具有控制權，並合併了山西中潤的財務報表。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判斷(續)

(c) 貿易模式下銷售收入的確認

在本集團鋁、銅、煤等貿易業務中，本集團根據對市場供求的獨立分析，並考慮客戶的訂單，採購相關產品。在此類業務中，倘本集團主要負責交付產品，並確保產品規格及質量符合客戶要求；由於通常情況下可替代的合格供應商相對較多，因此本集團有權選擇供應商及確定採購定價；亦可酌情選擇合適的客戶及確定銷售價格；有時須承擔產品價格變動的風險，則本集團在將產品銷售給客戶之前獲得對產品的控制權，並相應地按總額確認產品銷售收入。如果本集團在將產品轉讓給客戶之前沒有獲得產品的控制權，則按淨額確認收入。

估計與假設

以下為具有重大風險可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於報告日期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本集團的假設與估計乃根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可得的參數而作出。然而，現有情況及有關未來發展的假設可能會因市場變化或本集團無法控制的情況而改變。該等變動會在假設發生時反映出來。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與假設(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進行評估。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價值存在無法收回的潛在風險時，管理層對其潛在減值情況進行評估。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價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為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i)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ii)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根據公平交易中同類資產的銷售協議價格或可觀察市場價格確定，並對與處置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進行調整。在估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預測，並選取恰當的折現率。用於確定現金產生單元可收回金額的折現現金流量模型，納入了銷量、產品價格、折現率等關鍵假設。

(b) 商譽減值準備評估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為此需對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進行估算。開展減值測試時，管理層通過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估算商譽相關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再將其與該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價值進行比較，以判斷商譽是否存在減值。用於商譽減值測試中確定現金產生單元可收回金額的折現現金流量模型，納入了銷量、產品價格、永續增長率及折現率等關鍵假設。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與假設(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估計使用年期和殘值

本集團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年期和殘值(如適用)及相關折舊費用。該等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預期技術變化、市場狀況及相關資產的實際消耗。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時，折舊費用將會增加。此外，當技術上過時或者非戰略性資產被棄置或者出售時將予核銷或減記。

實際的經濟年限可能和估計使用年期不同，實際殘值也可能和預計殘值存在差異。通過定期審查可能會改變可使用年期和殘值，進而可能會調整以後期間的折舊費用。

(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估計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根據具體的事實及情況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估計。針對不同的存貨類別，需對存貨的售價、轉換成本、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作出估計來計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對於已簽訂銷售合同的存貨，管理層基於合同價估計其可變現淨值。就其他產成品而言，可變現淨值基於估計售價，同時考慮與期末後發生事件直接相關的售價波動，只要該等事件證實條件於期末仍存在。就原材料及在製產品而言，管理層在估計其可變現淨值時建立了模型，據此存貨可於計及本集團的生產週期、產能及預測、估計日後轉換成本及售價後在正常業務過程中予以變現。管理層亦綜合考慮會反映於報告期末存貨狀態、於報告期末後發生的價格或成本波動和其他相關事項。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與假設(續)

(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估計(續)

因此，本集團由於業務發展及外部環境等發生了重大變化，可能對下一財政年度的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屬合理可能。

(e)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可回收金額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間評估對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像。若存在減值跡像，本集團將測算可收回金額，將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減值損失。對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以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較高者計量。

(f) 租期釐定

本集團向中鋁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如果在計及土地的使用及運營狀況後，合理行使相關終止選擇權或延期選擇權，則根據本集團的評估釐定租期。如果發生任何可能影響行使該等選擇權並受到本集團控制的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租期。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與假設(續)

(g) 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現行稅收法規和規章估計所得稅撥備及遞延所得稅，同時考慮從相關稅務當局獲得的特殊批准及有權享受的本集團經營所在地方或管轄區的稅收優惠政策。在日常業務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不確定。本集團以是否存在到期的額外稅金估計為基礎對預期稅項審計事項作為負債確認。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使用的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例如應收賬款、存貨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撥備以及尚未扣減稅項的應計費用)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可能的應稅利潤為限進行抵扣。釐定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時須作出重大估計。

倘未來稅務規則及法規或相關情況發生變化，則可能需要對即期及遞延稅項進行調整，從而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

(h) 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是基於對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的假設來確定預期損失。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現有的市況以及每個報告期末時的前瞻性估計，本集團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時使用了判斷。

本集團定期監控與審核預期信貸損失有關的主要宏觀經濟假設及參數。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收入和分部資料

(a) 收入

本年確認之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客戶合約收入(減除增值稅)		
銷售商品	238,645,751	234,662,221
運輸服務	2,355,729	2,298,073
合計	241,001,480	236,960,294
其他來源收入		
租賃收入	123,737	148,916
合計	241,125,217	237,109,210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a) 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分部	分部間抵銷	合計
貨物或服務類型							
銷售商品	61,552,011	145,524,697	8,164,269	134,262,423	1,877,498	(112,735,147)	238,645,751
運輸服務	-	-	-	7,876,804	-	(5,521,075)	2,355,729
合計	61,552,011	145,524,697	8,164,269	142,139,227	1,877,498	(118,256,222)	241,001,480
區域市場							
中國大陸	61,552,011	145,524,697	8,164,269	139,433,542	1,877,498	(118,256,222)	238,295,795
中國大陸以外地區	-	-	-	2,705,685	-	-	2,705,685
合計	61,552,011	145,524,697	8,164,269	142,139,227	1,877,498	(118,256,222)	241,001,480
收入確認的時間點							
在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物	61,552,011	145,524,697	8,164,269	134,262,423	1,877,498	(112,735,147)	238,645,751
隨時間提供的服務	-	-	-	7,876,804	-	(5,521,075)	2,355,729
合計	61,552,011	145,524,697	8,164,269	142,139,227	1,877,498	(118,256,222)	241,001,48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a) 收入(續)

(i)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間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金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銷售商品	1,645,805	1,519,820
其他	82,164	51,276
合計	1,727,969	1,571,096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匯總如下：

產品銷售收入(含其他材料銷售收入)

工業產品交付後即視作履行履約義務，客戶一般應在交付後30至90天內支付貨款，但新客戶除外，其通常需要提前付款。

商品銷售在短時間內完成，於各年末，其履約義務絕大多數在一年或一年以內被履行，因此，本集團採用不披露分配至未被履行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的權宜方法。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a) 收入(續)

(ii) 履約義務(續)

運輸服務

履約義務會在服務提供的期間逐漸被履行，付款通常會在相關服務完成之時為截止支付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同負債產生的預期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一年以內	2,179,044	1,807,550
一年以上	38,209	54,683
合計	2,217,253	1,862,233

(b) 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董事會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董事會負責審閱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至各經營分部及評估各經營分部的業績。

董事會根據產品類別將本集團製造業務劃分為氧化鋁、原鋁及能源三個單獨的可報告經營分部。此外，本集團的營銷業務亦被劃分為單獨的可報告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報告經營分部還包括總部及其他營運分部。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董事會以相關期間所得稅前利潤或虧損為依據來評估各經營分部的業績。董事會採用的評估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使用的評估方法一致。管理層已根據經董事會審議之作為制訂戰略性決策依據的報告確定可報告經營分部。

本集團五個可報告經營分部情況匯總如下：

- 氧化鋁分部包括開採並購買鋁土礦和其他原材料，將鋁土礦提煉為氧化鋁銷售給本集團內部的主要電解鋁分部和貿易分部及本集團的外部客戶。該分部還包括生產和銷售多種形態的鋁礬土。
- 原鋁分部包括採購氧化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電解氧化鋁以生產原鋁，銷售給集團的貿易分部及外部客戶，包括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該分部還包括生產、銷售碳素製品、鋁合金產品及其他鋁產品。
- 能源分部主要從事煤礦開採、火力發電、風力發電及光伏發電、新能源裝備製造業務等。煤炭及能源主要銷售給本集團內外能源消耗企業，電力銷售給所在區域電網公司。
- 營銷分部從事向內部生產商及外部客戶提供氧化鋁、原鋁、鋁加工產品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煤炭產品和原材料及輔材貿易服務業務和提供物流運輸服務業務。前述產品採購自本集團內同系子公司及國內外供應商。本集團生產分部生產的產品銷售額計入營銷分部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並從向營銷分部供應產品的各相應分部的收入中抵銷。
- 總部及其他營運分部主要從事總部管理、研發活動及其他業務。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預付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包括在分部資產中，應付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不包括在分部負債中。各經營分部之間的所有銷售均按照集團公司之間共同商定的條款進行，並已在合併時抵銷。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抵銷	
收入總額	61,585,098	145,563,658	8,182,351	142,181,689	1,980,835	(118,368,414)	241,125,217
分部間收入	(55,336,334)	(7,095,645)	-	(54,995,695)	(940,740)	118,368,414	-
外部客戶收入	6,248,764	138,468,013	8,182,351	87,185,994	1,040,095	-	241,125,217
銷售自產產品				48,730,860			
銷售外部供應商產品				38,455,134			
所得稅前分部利潤/(虧損)(根據未抵銷分部間收入的總收入計算)	4,774,516	20,598,810	861,611	1,273,924	(1,669,332)	-	25,839,529
所得稅費用							(4,314,634)
本年利潤							21,524,8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抵銷	
其他項目：							
財務收入	149,121	47,639	3,588	79,078	64,562	-	343,988
財務費用	(540,858)	(368,104)	(277,178)	(19,025)	(1,242,849)	-	(2,448,014)
應佔合營企業的損益	75,405	-	(20,061)	7,171	450,433	-	512,948
應佔聯營企業的損益	(10,950)	124,432	299,554	(161,944)	(83,778)	-	167,3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ⁱ⁾	(409,068)	(553,520)	(22,210)	(162,192)	(117,548)	-	(1,264,538)
折舊和攤銷(扣除使用權資產 折舊) ⁽ⁱ⁾	(3,249,965)	(4,553,866)	(1,853,248)	(235,335)	(78,804)	-	(9,971,21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 收益/(損失)	77,940	40,389	3,786	973	3,830	-	126,918
已實現的期貨合約收益/ (損失)淨額	-	-	-	136,936	(138,766)	-	(1,830)
其他收入	202,790	279,712	57,937	121,242	982	-	662,6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	(930,072)	(788,156)	(267,371)	(17,395)	-	-	(2,002,994)
期貨合約未實現收益淨額	(17,083)	646	-	(64,862)	(46,900)	-	(128,199)
處置子公司收益	37,634	(10,872)	(59,047)	-	10,309	-	(21,976)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抵銷	
存貨減值撥備	(222,216)	(418)	2,141	(219,782)	730	-	(439,545)
計提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減值	(106,091)	(7,500)	(6,631)	30,616	2,187	-	(87,4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權投資股 息	-	-	-	-	13,044	-	13,044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22,131	1,549,494	1,121,691	247,063	5,565,503	-	8,605,882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076,120	-	232,764	104,157	2,342,149	-	3,755,190
本年增加：							
無形資產	25,215	247,677	589,465	16,875	449	-	879,681
使用權資產	1,200,989	105,297	2,138	188,498	98,055	-	1,594,977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4,614	3,282,696	2,608,188	514,083	2,171,369	-	10,950,950

(i) 折舊及攤銷來自各分部內的長期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述)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抵銷	
收入總額	74,045,765	136,358,766	8,692,935	172,727,360	2,664,489	(157,380,105)	237,109,210
分部間收入	(51,646,990)	(20,990,983)	(784)	(83,935,780)	(805,568)	157,380,105	-
外部客戶收入	22,398,775	115,367,783	8,692,151	88,791,580	1,858,921	-	237,109,210
銷售自產產品				45,450,431			
銷售外部供應商產品				43,341,149			
所得稅前分部利潤/(虧損)							
(根據未抵銷分部間收入的							
總收入計算)	11,684,452	8,965,542	990,517	1,875,447	(1,203,528)	-	22,312,430
所得稅費用							(2,940,083)
本年利潤							19,372,347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述)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抵銷	
其他項目：							
財務收入	42,480	181,731	11,600	71,167	63,645	-	370,623
財務費用	(706,137)	(504,883)	(364,918)	(85,506)	(1,342,078)	-	(3,003,522)
應佔合營企業的損益	75,405	-	(54,078)	16,259	744,588	-	782,174
應佔聯營企業的損益	(121,090)	7,670	111,588	71,643	18,644	-	88,4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ⁱ⁾	(480,412)	(519,728)	(16,552)	(163,800)	(89,741)	-	(1,270,233)
折舊和攤銷(扣除使用權資產 折舊) ⁽ⁱ⁾	(4,664,197)	(3,906,970)	(1,982,478)	(94,210)	(250,941)	-	(10,898,79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 收益/(損失)	85,225	145,666	2,701	11,339	(84)	-	244,847
已實現的期貨合約收益/(損失) 淨額	-	-	-	(41,638)	50,141	-	8,503
其他收入	353,335	573,708	51,165	62,271	2,892	-	1,043,37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	(687,697)	(1,045,454)	(363,063)	(6,979)	-	-	(2,103,193)
期貨合約未實現收益淨額	3,583	-	-	62,981	39,331	-	105,8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述)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抵銷	
處置子公司收益	67,628	-	1,097	745	121,998	-	191,468
存貨減值撥備	(25,289)	(91,151)	(18,638)	(293,141)	(19,899)	-	(448,118)
計提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減值	(8,495)	(2,879)	111,488	36,050	(4,769)	-	131,3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權投資 股息	-	-	-	-	11,707	-	11,707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07,420	876,379	782,593	454,645	5,526,718	-	7,847,75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076,121	-	261,855	98,641	2,264,318	-	3,700,935
本年增加：							
無形資產	216,026	4,621	6,738	-	23,442	-	250,827
使用權資產	107,445	488,228	-	29,171	256,054	-	880,898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10,804	6,307,988	1,301,986	166,542	382,237	-	14,369,557
投資性房地產	-	76,204	1,382	-	-	-	77,586

(i) 折舊及攤銷來自各分部內的長期資產。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財務報表附註(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分部資產	78,750,731	109,579,092	35,423,056	36,367,731	58,097,235	318,217,845
對賬：						
抵銷分部間的應收款項						(94,330,185)
其他抵銷						(690,92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61,290
預繳所得稅						163,707
資產合計						227,021,733
分部負債	42,637,317	39,754,811	16,851,238	16,831,390	80,139,658	196,214,414
抵銷分部間的應付款項						(94,330,18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59,941
應付所得稅						1,305,902
負債合計						104,450,07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能源板塊	營銷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分部資產	89,667,777	91,643,967	33,497,378	34,483,626	55,811,912	305,104,660
對賬：						
抵銷分部間的應收款項						(91,062,479)
其他抵銷						(1,506,48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42,649
預繳所得稅						163,160
資產合計						215,941,501
分部負債	41,093,006	41,604,346	15,863,800	15,619,736	78,170,105	192,350,993
抵銷分部間的應付款項						(91,062,47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12,395
應付所得稅						1,286,233
負債合計						103,887,142

4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各地域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來自外部客戶分部收入		
— 中國大陸	238,419,532	230,258,035
— 中國大陸以外區域	2,705,685	6,851,175
合計	241,125,217	237,109,210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非流動資產(扣除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中國大陸	146,880,091	149,316,121
— 中國大陸以外區域	2,808,506	2,484,531
合計	149,688,597	151,800,65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包括中鋁集團在內的企業產生的收入約有人民幣78,98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3,576百萬元)。該等收入主要來自氧化鋁、原鋁、能源及營銷分部。截至二零二五年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無收入達到或超過本集團收入10%的個別客戶。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無形資產

	商譽	探礦權	探礦權	電腦軟件、生 產配額及其他	合計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經重述)	3,494,894	6,716,982	998,835	2,301,358	13,512,069
重分類及內部轉移	-	23,390	-	(23,390)	-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6)	-	7,719	-	32,233	39,952
分類為持有待售	-	-	(408,521)	-	(408,521)
增加	-	697,130	156,275	26,276	879,681
處置	-	-	-	(71,479)	(71,479)
攤銷	-	(437,999)	-	(111,165)	(549,164)
年末賬面淨值	3,494,894	7,007,222	746,589	2,153,833	13,402,53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94,894	12,124,000	982,323	2,991,213	19,592,430
累計攤銷和減值	-	(5,116,778)	(235,734)	(837,380)	(6,189,892)
賬面淨值	3,494,894	7,007,222	746,589	2,153,833	13,402,53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無形資產(續)

	商譽	採礦權	探礦權	電腦軟件、生 產配額及其他	合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經重述)	3,494,894	7,121,345	998,835	2,126,402	13,741,476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6)	-	84,309	-	237,600	321,909
增加	-	238,065	-	12,762	250,827
處置	-	(3,009)	-	-	(3,009)
處置子公司	-	(2,160)	-	(2,535)	(4,695)
攤銷	-	(731,382)	-	(72,871)	(804,253)
匯兌差額	-	9,814	-	-	9,814
年末賬面淨值(經重述)	3,494,894	6,716,982	998,835	2,301,358	13,512,06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94,894	11,372,309	1,234,569	3,052,319	19,154,091
累計攤銷和減值	-	(4,655,327)	(235,734)	(750,961)	(5,642,022)
賬面淨值(經重述)	3,494,894	6,716,982	998,835	2,301,358	13,512,06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無形資產(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無形資產的攤銷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銷售成本	463,377	678,618
一般及管理費用	85,787	125,635
合計	549,164	804,25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88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91百萬元)的採礦權及探礦權用於計息貸款及借款抵押，請參閱附註27。

商譽減值測試

將商譽分攤至本集團預期將從相關業務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現金產出單元以及現金產出單元組合。於匯總前，本集團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層級為經營分部。分攤的商譽概述如下：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氧化鋁	原鋁	氧化鋁	原鋁
青海分公司	-	217,267	-	217,267
廣西分公司	189,419	-	189,419	-
蘭州鋁業	-	1,924,259	-	1,924,259
山西華興	1,163,949	-	1,163,949	-
合計	1,353,368	2,141,526	1,353,368	2,141,526

5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採用使用價值法進行計算，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該等計算依據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以稅前現金流量預測為計算基準。超過預測期的現金流量採用通脹率進行推算。減值測試中使用的其他關鍵假設包括鋁錠和氧化鋁的未來價格(以及收入增長率)、長期增長率及折現率。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測釐定該等關鍵假設。此外，管理層採用能夠反映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相關的特定風險稅前利率作為折現率。上述假設用以分析業務板塊內各現金產出單元及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正常變化不會導致各現金產出單元及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賬面金額超過彼等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蘭州鋁業	山西華興	青海分公司	廣西分公司
五年預測期內收入年均增長率	(0.92%)-3.24%	(8.80%)-4.61%	0.31%-3.25%	1.35%-4.73%
永續期間收入年均增長率 (通脹率)	2.00%	2.00%	2.00%	2.00%
五年預測期內平均利潤率	16.70%-20.78%	4.61%-15.96%	15.70%-19.81%	37.29%-42.17%
稅前折現率	11.92%	11.92%	11.92%	11.9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蘭州鋁業	山西華興	青海分公司	廣西分公司
五年預測期內收入年均增長率	1.54%-5.56%	(14.42%)-11.33%	1.56%-27.65%	(14.60%)-11.51%
永續期間收入年均增長率 (通脹率)	2.00%	2.00%	2.00%	2.00%
五年預測期內平均利潤率	8.74%-20.26%	10.06%-20.03%	15.50%-27.11%	29.08%-42.75%
稅前折現率	11.58%	11.58%	11.58%	11.58%

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商譽減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及基礎設施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 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4,327,472	50,387,451	723,071	435,246	10,578,085	106,451,325
重分類及內部轉移	2,289,774	10,770,253	193,702	(20,792)	(13,232,937)	-
轉入無形資產(附註5)	-	-	-	-	(39,952)	(39,952)
轉入在建工程	(2,321)	(25,704)	-	-	28,025	-
自投資性房地產轉出(附註7)	10,206	-	-	-	-	10,206
分類為持有待售	-	-	(52)	(47)	(115,664)	(115,763)
轉入使用權資產(附註23)	-	-	-	-	(504,001)	(504,001)
增加	544,539	286,102	39,249	15,365	10,065,695	10,950,950
處置子公司(ii)	(7,876)	(71,337)	(10)	(38)	-	(79,261)
政府補助	(62,937)	(79,245)	-	-	-	(142,182)
處置	(86,548)	(15,922)	(775)	(40,518)	(1,502,751)	(1,646,514)
折舊(iii)	(2,325,505)	(6,379,373)	(186,546)	(43,970)	-	(8,935,394)
減值損失(iiii)	(675,889)	(1,305,815)	(1,399)	(823)	(19,068)	(2,002,994)
匯兌差額	(8,772)	(2,362)	(2)	321	790	(10,025)
年末賬面淨值	44,002,143	53,564,048	767,238	344,744	5,258,222	103,936,39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4,265,202	158,670,117	3,097,247	1,030,570	7,370,329	254,433,465
累計折舊及減值	(40,263,059)	(105,106,069)	(2,330,009)	(685,826)	(2,112,107)	(150,497,070)
賬面淨值	44,002,143	53,564,048	767,238	344,744	5,258,222	103,936,3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建築物 及基礎設施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 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經重述)	46,030,617	53,213,010	844,723	372,920	4,524,625	104,985,895
重分類及內部轉移	1,015,863	4,840,159	54,444	94,089	(6,004,555)	-
轉入無形資產(附註5)	-	-	-	-	(321,909)	(321,909)
自投資性房地產轉出(附註7)	4,454	-	-	-	-	4,454
轉入使用權資產(附註23)	-	-	-	-	(172,631)	(172,631)
增加	771,265	472,834	32,608	16,176	13,076,674	14,369,557
處置子公司(i)	-	-	-	(4)	-	(4)
政府補助	-	(67,335)	(886)	-	-	(68,221)
處置	(34,116)	(363,748)	(7,781)	(239)	(344,491)	(750,375)
折舊(ii)	(2,405,961)	(6,859,088)	(194,018)	(39,118)	-	(9,498,185)
減值損失(iii)	(1,062,497)	(851,127)	(1,702)	(8,594)	(179,273)	(2,103,193)
匯兌差額	7,847	2,746	(4,317)	16	(355)	5,937
年末賬面淨值	44,327,472	50,387,451	723,071	435,246	10,578,085	106,451,3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成本	81,744,685	149,367,013	2,882,021	1,100,071	12,300,968	247,394,758
累計折舊及減值	(37,417,213)	(98,979,562)	(2,158,950)	(664,825)	(1,722,883)	(140,943,433)
賬面淨值(經重述)	44,327,472	50,387,451	723,071	435,246	10,578,085	106,451,325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 於二零二五年，部分子公司處置或清算或因失去控制權而解除合併，致使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減少人民幣7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千元)。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損益的折舊費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營業成本	8,584,595	9,080,504
一般管理費用	251,777	229,063
研發費用	17,311	183,301
銷售費用	81,711	5,317
合計	8,935,394	9,498,185

(iii) 由於生產計劃變動等因素，本集團部分資產組合處於停工、臨時閒置或產能不足的狀態。本集團認為該等資產組合存在減值跡象，並對其進行減值測試。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撥備人民幣2,00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03百萬元)。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ii) (續)

管理層根據評估報告，以使用價值計算和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計算得出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據此進行減值評估。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法的關鍵假設包括出售資產的市場價格。未來現金流法的關鍵假設包括產品價格(以及收入增長率)及折現率。其中針對以下兩組主要的存在減值跡象的現金產生單元，本集團以未來現金流量法來計算其可收回金額，包括產品價格(以及收入增長率)和折現率等關鍵假設。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及市場發展的估計產品價格和收入增長率。稅前折現率反映與各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相關的特定風險。用於減值測試的折現現金流量模型的關鍵假設如下：

	氧化鋁設施	發電設施
三年或五年預測期內收入年均增長率(a)	(38.48%)-5.71%	(0.49%)-11.00%
預測期後收入年均增長率(b)	(38.45%)-2.00%	(0.45%)-0.00%
三年或五年預測期內平均利潤率	(10.97%)-21.89%	1.20%-49.13%
稅前折現率	11.07%-11.92%	6.92%-7.74%

- (a) 本公司子公司中鋁中州於預測期內暫停了部分氧化鋁生產線，導致氧化鋁產量下降。其於預測期內的年收入增長率介於-38.48%至2.06%之間。
- (b) 預計中鋁中州的生產線將於預測期結束後逐步淘汰。因此，氧化鋁產量下降預計將導致其於預測期結束後的年收入增長率介於-38.45%至2.00%之間。
- (iv)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人民幣2,96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87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用於部分計息貸款及借款抵押(附註2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投資房地產

	樓宇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98,911	1,240,230	2,039,141
轉出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10,206)	–	(10,206)
折舊	(21,962)	(20,693)	(42,655)
減值損失(i)	–	(867,385)	(867,385)
匯兌差額	(398)	–	(398)
年末賬面淨值	766,345	352,152	1,118,49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77,331	1,537,681	2,615,012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0,986)	(1,185,529)	(1,496,515)
賬面淨值	766,345	352,152	1,118,49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投資房地產(續)

	樓宇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825,949	1,221,620	2,047,569
轉出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4,454)	–	(4,454)
處置	–	(5,820)	(5,820)
增加	1,382	76,204	77,586
折舊	(24,280)	(51,774)	(76,054)
匯兌差額	314	–	314
年末賬面淨值	798,911	1,240,230	2,039,14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93,850	1,537,681	2,631,531
累計折舊及減值	(294,939)	(297,451)	(592,390)
賬面淨值	798,911	1,240,230	2,039,141

- (i) 本集團擁有一宗商業用地，該地塊因長期間置預計根據相關政策將被政府收回。因此，本集團在本年度就該商業用地確認人民幣867百萬元的減值損失。

8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

(a) 合營企業投資

合營企業投資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一月一日	3,700,935	3,359,186
轉撥至聯營公司投資	–	(21,876)
減資	–	(1,814)
本年享有之利潤	512,948	782,174
享有之儲備變動	12,282	2,409
宣告股息	(470,975)	(419,1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755,190	3,700,93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合營企業均未上市。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重大的合營企業列表如下：

名稱	註冊地及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所有者權益	投票權	利潤分成
		及實收資本					
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 (「廣西華銀」)	中國大陸	2,441,987		製造	33%	33%	33%

廣西華銀，作為本集團重大合營企業，使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廣西華銀簡要財務資訊如下表列示：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1,981	750,638
其他流動資產	1,051,381	1,036,534
流動資產	1,823,362	1,787,172
非流動資產	5,988,224	6,444,209
流動負債	1,674,094	1,836,309
非流動負債	231,707	722,249
淨資產	5,905,785	5,672,823
調整到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中的權益：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33.00%	33.00%
本集團佔合營企業資產淨額	1,948,909	1,872,032
投資賬面金額	1,948,909	1,872,032

8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廣西華銀簡要財務資訊如下表列示：(續)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收入	7,413,779	8,177,153
毛利	2,059,811	3,367,824
折舊和攤銷	334,991	301,808
稅前利潤	1,671,963	2,593,504
所得稅費用	308,760	404,888
本年淨利潤	1,363,203	2,188,616
其他綜合收益	-	-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363,203	2,188,616
已收股息	393,690	297,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非重大的合營企業的匯總財務資訊(續)：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年內應佔合營企業之損益	63,091	59,931
應佔合營企業之綜合收益總額	63,091	59,931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總額	1,806,281	1,828,903

概無有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權益及合營企業自身有關之重大或有負債。

8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

於聯營企業投資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一月一日	7,847,755	6,680,346
轉自合營企業投資	–	21,876
註資	1,049,336	1,406,914
減資	–	(263,628)
年內應佔利潤	167,314	88,455
宣派股息	(163,922)	14,845
應佔儲備變動	22,124	(130,422)
減值	(214,936)	–
處置	(101,789)	29,3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605,882	7,847,755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聯營企業均未上市。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非重大的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資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應佔聯營企業之損益	167,314	88,455
應佔聯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194	-
應佔聯營企業之綜合收益總額	167,508	88,455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總額	8,605,882	7,847,755

概無有與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權益及聯營企業自身有關之重大或有負債。

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		
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351	7,256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4,543	33,013
珠海金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54
小計	53,894	40,423
非上市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		
三門峽達昌礦業有限公司	20,416	18,589
內蒙古甘其毛都港務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10,930	14,440
銀川經濟技術開發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4,559	16,587
中國鋁業集團高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488,747	1,333,235
興縣盛興公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77,990	83,132
防城港赤沙碼頭有限公司	60,059	62,554
金隆銅業有限公司	218,901	191,066
其他	14,798	13,942
小計	1,906,400	1,733,545
合計	1,960,294	1,773,968

上述股權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投資，因為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具有重大戰略性。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結構性存款(i)	4,409,215	2,003,583
期貨合約	1,100	90,665
合計	4,410,315	2,094,248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短期投資為理財產品，以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期回報率介乎每年1.65%至1.93%(二零二四年：每年2.3%至2.48%)。

11 遞延所得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現有所得稅資產與現有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未計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

	減值撥備	應計費用	稅項虧損	於合併入賬時 未實現利潤	租賃負債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157,294	16,580	172,229	471,557	1,865,553	-	360,390	4,043,60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54,678	-	54,678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235,854	100,636	(77,515)	460,563	(70,515)	-	495,616	1,144,63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3,148	117,216	94,714	932,120	1,795,038	54,678	856,006	5,242,92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393,148	117,216	94,714	932,120	1,795,038	54,678	856,006	5,242,920
計入其他資本公積	-	4,337	-	-	-	-	-	4,33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0,725)	-	(40,725)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576,648	(13,597)	136,150	(384,526)	19,048	443	193,958	528,12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9,796	107,956	230,864	547,594	1,814,086	14,396	1,049,964	5,734,65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預扣稅	折舊和攤銷 以及其他	使用權資產	收購子公司 公允價值調整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183	226,624	247,509	1,813,260	1,169,259	3,457,835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27,237	(83,324)	174,613	(166,753)	(96,942)	(145,16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20	143,300	422,122	1,646,507	1,072,317	3,312,6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8,420	143,300	422,122	1,646,507	1,072,317	3,312,666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28,420)	24,786	135,094	(18,636)	(92,183)	20,64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8,086	557,216	1,627,871	980,134	3,333,307

11 遞延所得稅(續)

為報表列報之需要，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人民幣2,07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互相抵銷。財務報告中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661,290	3,242,649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259,941	1,312,395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就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的累計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13,806,763	17,839,617
累計稅項虧損	3,988,153	4,058,183
合計	17,794,916	21,897,8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遞延所得稅資產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將於以下時間到期：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年份		
二零二五年	—	619,881
二零二六年	214,837	220,958
二零二七年	622,384	622,384
二零二八年	1,176,696	1,674,039
二零二九年	357,996	556,233
二零三零年及以後	1,616,240	364,688
合計	3,988,153	4,058,18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金融資產		
— 長期應收款(i)	496,304	513,827
減：減值(ii)	(426,111)	(443,634)
	70,193	70,193
預付採礦權	58,920	672,686
長期待攤費用	1,381,952	1,244,939
工程預付款	824,943	310,619
待抵扣進項增值稅	234,852	310,374
其他	32,644	63,092
減：減值(iii)	(213,699)	(213,699)
	2,319,612	2,388,011
合計	2,389,805	2,458,204

(i)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收款均以人民幣計量且不計息。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就應收第三方承租人的長期租賃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84百萬元，原因是其未能履行本集團氧化鋁生產線的租賃合同。

(i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由於礦石儲量減少，就長期待攤費用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8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由於已確認部分進項增值稅不會使用，故就待抵扣進項增值稅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122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原材料	5,786,520	5,209,650
在產品	12,265,362	13,769,331
產成品	5,656,478	5,151,582
配件	408,794	590,813
包裝原料及其他	303,410	135,289
	24,420,564	24,856,665
減：存貨減值撥備	(398,969)	(436,051)
合計	24,021,595	24,420,614

存貨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於一月一日	436,051	488,285
計提存貨減值撥備	444,608	448,118
處置子公司	—	(34,565)
因可變現淨值回升而轉回	(5,063)	(16,944)
存貨銷售核銷	(476,627)	(448,8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969	436,051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用於銀行和其他借款抵押的存貨。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應收賬款	5,781,027	5,957,415
減：減值	(608,807)	(726,288)
	5,172,220	5,231,127
應收票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4,560,385	1,908,658
合計	9,732,605	7,139,78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人民幣161百萬元以美元計值外(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百萬元以美元計值)，所有餘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人民幣262百萬元的若干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4百萬元)作為若干借貸之抵押，參見附註27。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一般信用期為3至12個月。本集團之部分銷售是按預先付款或以付款交單方式進行。在某些情況下，關係悠久的長期合同客戶在滿足特定信用要求時可能延長信用期限。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一年以內	3,344,618	2,959,326
一至兩年	780,418	761,664
兩至三年	634,102	855,117
三年以上	1,021,889	1,381,308
	5,781,027	5,957,415
減：減值虧損撥備	(608,807)	(726,288)
合計	5,172,220	5,231,127

在每個報告日使用準備金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比率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即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用保險形式的保險範圍)的不同客戶群體的逾期天數。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件、當前情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支持的資訊。如果有證據表明單項的信用減值風險有顯著升高，本集團也會單項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以下列出了使用準備矩陣的本集團應收賬款信用風險的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率 (%)
氧化鋁及原鋁：			
一年以內	439,348	852	0.19
一至兩年	206	1	0.49
兩至三年	552	57	10.33
三年以上	29,216	28,970	99.16
合計	469,322	29,880	
營銷：			
一年以內	501,708	5,335	1.06
一至兩年	681	10	1.47
兩至三年	1	—	—
三年以上	1,079	1,079	100.00
合計	503,469	6,424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以下列出了使用準備矩陣的本集團應收賬款信用風險的資料：(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率 (%)
能源：			
一年以內	2,382,028	7,289	0.31
一至兩年	767,276	3,042	0.40
兩至三年	631,987	2,716	0.43
三年以上	232,963	28,750	12.34
合計	4,014,254	41,797	
總部及其他營運分部：			
一年以內	18,756	525	2.80
一至兩年	854	192	22.48
兩至三年	1,187	486	40.94
三年以上	4,974	4,974	100.00
合計	25,771	6,177	
合計	5,012,816	84,278	
單獨評估的應收賬款	768,211	524,529	
合計	5,781,027	608,80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以下列出了有關單獨評估應收賬款的資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虧損	預期信用虧損率 (%)
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	240,050	-	-
珠海鴻帆有色金屬化工有限公司	226,162	226,162	100.00
貴州金平果鋁棒有限公司	111,138	111,138	100.00
其他	190,861	187,229	98.10
合計	768,211	524,529	

本集團未就應收票據單獨計提減值準備。本集團認為，應收票據並無重大信用風險，且違約風險有限。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準備金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一月一日	726,288	739,750
減值損失準備	21,451	15,323
核銷	(134,704)	(109)
轉回	(33,403)	(59,464)
處置子公司	4,141	25,483
其他	25,034	5,30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08,807	726,288

15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其他應收款項		
— 已付供應商保證金	747,235	1,063,252
— 應收股息	388,572	375,361
— 第三方委託貸款和應收貸款	1,669,357	1,604,383
— 關聯方委託貸款和應收貸款	1,171,444	1,110,765
— 代表其他人士支付的款項	458,407	275,211
— 其他金融資產	373,132	461,837
	4,808,147	4,890,809
減：減值準備	(3,383,093)	(3,280,392)
合計	1,425,054	1,610,417
應收可抵扣進口增值稅	873,018	837,344
預付所得稅	163,707	163,160
預付關聯方採購款	374,245	172,514
預付供應商採購款及其他	180,945	336,315
其他	55,307	69,190
	1,647,222	1,578,523
減：減值準備	—	—
	1,647,222	1,578,523
其他流動資產合計	3,072,276	3,188,94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其他流動資產(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流動資產除人民幣47百萬元以美元計量(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9百萬元以美元計量)，其他流動資產結餘均以人民幣計量。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計息應收委託貸款和其他貸款外，其他流動資產全部金額均為無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流動資產中其他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一年以內	738,544	1,002,515
一至兩年	592,594	126,917
兩至三年	111,652	48,733
三年以上	3,365,357	3,712,644
	4,808,147	4,890,809
減：減值準備	(3,383,093)	(3,280,392)
合計	1,425,054	1,610,417

15 其他流動資產(續)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於一月一日	3,280,392	3,244,324
減值損失	143,578	83,303
核銷	(251,943)	(1,025)
轉回	(44,207)	(170,557)
處置子公司	258,412	122,924
其他	(3,139)	1,4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83,093	3,280,392

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餘成本計量，並根據一般方法計提減值，該等應收款項按以下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整個存續期 的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信用發生減值時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 述)	1,289,634	9,286	19,801	799	3,581,374	3,270,307	4,890,809	3,280,392
賬面總值或預期信用損失增加/ (減少)	(468,612)	(5,489)	5,964	10,739	379,986	97,451	(82,662)	102,701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1,022	3,797	25,765	11,538	3,961,360	3,367,758	4,808,147	3,383,09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資金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受限資金	1,245,066	1,461,7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993,005	20,748,688
合計	29,238,071	22,210,452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持作發行應付票據及信用證的保證金而持有的銀行存款。

與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對賬：

上述數字與於財政年度末合併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上述結餘	27,993,005	20,748,688
現金流量表載列之結餘	27,993,005	20,748,688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資金(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資金以下列貨幣計量：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人民幣	26,115,314	19,669,394
美元	3,091,850	2,470,818
港幣	7,488	10,292
歐元	1,178	14,201
其他	22,241	45,747
合計	29,238,071	22,210,452

活期存款以銀行日浮動利率計算利息。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受限資金存放在沒有違約歷史且有信用的銀行。

17.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本集團就轉讓其持有甘肅華陽礦業開發有限公司(「華陽礦業」)70%股權於北京證券交易所(「北交所」)發佈公開公告，甘肅能源化工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甘肅能化」)成為意向受讓方。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日，本集團與甘肅能化訂立正式股權交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以總對價人民幣760百萬元向甘肅能化轉讓其持有華陽礦業70%股權。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收取對價。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股權轉讓尚未完成，因此華陽礦業之資產及負債被分類為持有待售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陽礦業分類為持有待售類別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55
其他流動資產	2,267
無形資產	408,5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763
使用權資產	25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3,766
分類為持有待售類別的資產	1,166,497
負債	
職工薪酬	3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40,134
應付所得稅	4
計息貸款和其他借款	11
分類為持有待售類別的負債	40,533

18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A股	13,211,666	13,212,533
上市H股	3,943,966	3,943,966
	17,155,632	17,156,499

18 股本(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註冊並繳足。A股與H股之間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經核准可以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7,155,632,078股，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00元，包括38,300,939股A股限制性股票(附註19)。

19 就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票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 (千股)	根據激勵計 劃解除限售及 沒收受限制股份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根據激勵計 劃解除限售及 沒收受限制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票	(78,994)	40,693	(38,301)	(212,280)	114,857	(97,423)

該等股份為根據二零二一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計劃」)而持有。

激勵計劃的設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的二零二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激勵計劃旨在為中層及以上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提供長期激勵，以提供長期股東回報。根據該計劃，激勵對象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獲授112,270,300股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3.08元，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獲授26,648,300股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2.21元。全部股份於滿足部分服務及業績條件之前限制出售。該等股票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為每股人民幣4.97元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為每股人民幣4.42元進行估值。

有效激勵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詳情

	股份數目 (千股)	回購義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8,994)	(212,280)
年內沒收	867	2,285
年內解除限售	39,826	112,57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8,301)	(97,423)

19 就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票(續)

於二零二三年，43名激勵對象不再滿足服務條件，因此根據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計3,210,323股被沒收。相關股份購回註銷程序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完成。自註銷之日起，本公司總股本由17,161,591,551股變更為17,158,381,228股。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41名激勵對象不再滿足服務條件，因此根據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計1,882,319股被沒收。相關股份購回註銷程序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完成。自註銷之日起，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8,381,228股變更為17,156,498,909股。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36名激勵對象不再滿足服務條件，因此根據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計866,831股被沒收。相關股份購回註銷程序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完成。自於二零二五年註銷之日起，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6,498,909股變更為17,155,632,078股。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15名激勵對象不再滿足服務條件，因此根據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計660,751股被沒收。相關股份購回註銷程序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完成。自於二零二六年註銷之日起，本公司總股本由17,155,632,078股變更為17,154,971,327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由於限制期屆滿及限售條件已達成，922名激勵對象的44,392,758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由於限制期屆滿及限售條件已達成，270名激勵對象的10,439,440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由於限制期屆滿及限售條件已達成，904名激勵對象持有的32,083,238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由於限制期屆滿及限售條件已達成，270名激勵對象持有的7,742,752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19 就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票(續)

以股份支付交易產生的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股份支付開支	42,338	66,822
累計股份支付開支	248,529	206,191

20 其他權益工具

未償還永續中期票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	贖回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第三期中期票據(i)	1,000,000	-	1,000,000	-
合計	1,000,000	-	1,000,000	-

- (i)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發行了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中期永續票據，初始票息率為2.87%（「二零二二年第三期中期票據」）。發行二零二二年第三期中期票據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所得款項用於償還計息貸款和借款。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起，二零二二年第三期中期票據年息率為2.87%，已按年支付，並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二零二二年第三期中期票據無固定到期日，且僅可由本集團選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或之後的任何派息日按其本金連同任何應計、未付或遞延派息付款以贖回。息票率將重置為每年的百分比，其等於(a)初期利差0.57%、(b)中國國債利率以及(c)在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後每三年300基點的利潤上限之和。當任何派息款項尚未支付或已延期繳納時，本公司不得向股東宣派或支付股息，不得減少股本，不得進行重大固定資產投資。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為首次回購日，且二零二二年第三期中期票據已於該日贖回。

根據二零二二年第三期中期票據的條款和條件，本集團沒有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派息的合同義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權益工具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中關於金融負債的定義，並被歸類為權益以及宣佈的分派被視為對權益工具的持有人分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及當年與以前年度的變動呈列於本集團的合併權益變動表中。

22 計息貸款及借款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長期貸款及借款		
租賃負債(附註23(b))	9,369,321	9,084,680
中期票據及債券(附註(b))		
— 保證(附註(e))	3,544,108	3,620,149
— 信用	9,112,087	8,538,229
中期票據	7,077,370	5,990,463
債券	2,034,717	2,547,766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附註(a))		
— 抵押(附註(f))	2,925,475	5,079,204
— 保證(附註(e))	75,922	121,337
— 信用	31,080,973	34,003,983
	34,082,370	39,204,524
長期貸款及借款合計	56,107,886	60,447,582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925,968)	(869,007)
中期票據及債券流動部分	(3,661,243)	(3,076,573)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流動部分	(6,867,682)	(4,442,852)
	(11,454,893)	(8,388,432)
長期貸款及借款非流動部分	44,652,993	52,059,150

22 計息貸款及借款(續)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短期貸款及借款		
銀行及其他貸款(附註(c))		
— 抵押(附註(f))	—	342,200
— 信用*	7,385,390	2,734,508
	7,385,390	3,076,708
短期債券、信用(附註(d))	—	1,002,342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925,968	869,007
中期票據及債券流動部分	3,661,243	3,076,573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流動部分	6,867,682	4,442,852
	11,454,893	9,390,774
短期借款及長期貸款及借款流動部分合計	18,840,283	12,467,48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額等值於為人民幣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百萬元)及人民幣4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百萬元)的貸款及借款分別以日元及美元計量外，所有貸款及借款均以人民幣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計息貸款及借款(續)

(a)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到期日如下：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	6,867,682	4,442,852
一至兩年	18,121,085	18,565,373
兩至五年	8,287,002	14,463,431
五年以上	806,601	1,732,868
合計	34,082,370	39,204,52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加權平均年利率為3.54%(二零二四年：3.71%)。

22 計息貸款及借款(續)

(b) 中期票據及債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的中期票據及債券概述如下：

	面值	幣種	到期日	實際利率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公司債券	2,000,000	人民幣	2029	4.55%	2,034,717	2,034,167
二零二零年公司債券	500,000	人民幣	2025	3.30%	-	513,599
二零二二年中期票據	2,000,000	人民幣	2025	3.00%	-	2,055,685
二零二二年中期票據	400,000	人民幣	2025	2.68%	-	409,134
二零二四年中期票據	1,000,000	人民幣	2027	2.30%	1,013,124	1,011,793
二零二四年中期票據	500,000	人民幣	2027	2.19%	505,732	505,633
二零二四年中期票據	2,000,000	人民幣	2029	2.43%	2,008,724	2,008,218
二零二一年香港中期票據	500,000	美元	2026	2.10%	3,544,108	3,620,149
二零二五年中期票據	500,000	人民幣	2030	1.96%	509,053	-
二零二五年中期票據	500,000	人民幣	2030	2.01%	508,322	-
二零二五年中期票據	1,000,000	人民幣	2028	1.97%	1,014,928	-
二零二五年中期票據	1,000,000	人民幣	2030	1.93%	1,013,309	-
二零二五年中期票據	500,000	人民幣	2035	2.10%	504,178	-
合計					12,656,195	12,158,378

中期票據及債券的發行是為了資本支出、經營現金流動和銀行貸款的再融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計息貸款及借款(續)

(c) 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加權平均年利率為2.13%(二零二四年：2.02%)。

(d) 短期債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的短期債券概述如下：

	面值	幣種	到期日	實際利率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債券	1,000,000	人民幣	二零二四年	1.97%	-	1,002,342
合計					-	1,002,342

以上發行的所有短期債券均為補充營運資金需要之目的。

22 計息貸款及借款(續)

(e) 已擔保的計息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及借款擔保明細如下：

擔保方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3,544,108	3,620,149
本公司和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附註(i))	75,922	121,337
合計	3,620,030	3,741,486

附註：

(i) 聯合擔保方包括本公司及一名第三方。

(f) 用於取得計息貸款及借款而抵押的資產，參見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各種土地使用權、廠房、機器設備、機動車輛及其他設備簽訂了租賃合同。

(a)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及變動情況如下：

	樓宇	機器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重述)	380,619	103,281	15,377,516	15,861,416
增加	30,136	3,049	1,561,792	1,594,977
自物業、廠房及 設備轉入(附註6)	-	-	504,001	504,001
租賃變更	(50,575)	(4,948)	(80,019)	(135,542)
租賃終止	-	(4,119)	-	(4,119)
處置子公司	-	-	(5,625)	(5,625)
折舊	(141,031)	(9,523)	(1,113,984)	(1,264,538)
匯兌差額	(62)	-	-	(62)
重分類和內部轉移	(39,716)	39,716	-	-
其他	-	-	(25)	(25)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371	127,456	16,243,656	16,550,483

2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樓宇	機器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經重述)	219,865	112,290	15,883,017	16,215,172
增加	262,006	4,149	614,743	880,898
自物業、廠房及 設備轉入(附註6)	-	-	172,631	172,631
租賃變更	13,232	(2,694)	(1,584)	8,954
租賃終止	2,206	-	(7,840)	(5,634)
處置附屬公司	-	-	(135,416)	(135,416)
折舊	(116,699)	(10,464)	(1,143,070)	(1,270,233)
匯兌差額	9	-	-	9
減值損失	-	-	(4,965)	(4,9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重述)	380,619	103,281	15,377,516	15,861,41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共人民幣3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8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用於銀行及其他借款抵押，參見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本年度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及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價值	9,084,680	9,474,130
新租賃	1,367,920	632,125
租賃變更	(127,606)	9,894
租賃終止	(4,119)	(5,634)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532,411	678,922
支付	(1,483,965)	(1,704,7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價值	9,369,321	9,084,680
分類為：		
流動部分	925,968	869,007
非流動部分	8,443,353	8,215,673

(c) 與租賃相關的損益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租賃負債利息	532,411	678,922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264,538	1,270,233
短期租賃相關費用	166,390	40,676
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費用	3,289	858
計入損益的總額	1,966,628	1,990,689

2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附註38(c)披露。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2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9百萬元)，詳情載於附註4。

24 其他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 長期應付採礦權款	1,759,809	933,539
— 其他金融負債	152,150	129,196
	1,911,959	1,062,735
預提內退福利(附註(ii))	561,935	494,631
遞延政府補助	493,967	421,431
合同負債	38,209	54,683
資產復墾義務(附註(iii))	2,669,884	2,159,668
其他	79,403	94,595
	3,843,398	3,225,008
合計	5,755,357	4,287,74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附註：

(i) 預提內退福利

自二零一四年，部分子公司及分公司實行內退計劃，允許符合條件的員工在自願基礎上提前退休。除按照當地社保局的規定計提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外，本集團對這些退出崗位修養的人員負有在未來五年內期間依據內退福利計劃每月支付內退生活補貼的義務，並將根據退休年齡政策的實施情況作出調整。內退生活補貼、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統稱為「支付款項」。支付的金額將參照通貨膨脹率每年增長3%，並根據中國的平均死亡率進行調整。支付款項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國債利率折現。同時，本集團承擔部分離退休人員相關費用，對這些離退休人員負有在其壽命期內支付休養生活費的義務，該部分負債計入長期應付職工薪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到期的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提內退計劃下，內退福利相關支付義務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一月一日	734,180	132,500
本年度計提(附註33)	426,041	928,518
利息費用	2,229	2,358
本年度支付	(300,321)	(329,1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62,129	734,180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561,935	494,631
流動(附註25)	300,194	239,549
合計	862,129	734,180

(ii) 資產復墾義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復墾義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一月一日	2,159,668	983,978
本年度撥備	763,991	1,517,417
本年度耗用撥備	(253,775)	(341,7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9,884	2,159,66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金融負債		
— 應付工程支出款	2,439,699	2,599,570
— 押金	1,602,687	1,656,876
— 子公司應付非控制性權益股利	415,142	195,329
— 應付股權投資款	491,959	57,573
—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採礦權款	56,585	74,856
—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97,423	212,280
— 應付維修費	48,882	73,254
— 應付代扣代繳費	57,315	40,426
— 應付土地使用費	34,068	35,962
— 其他	1,123,572	1,331,556
合計	6,367,332	6,277,682
應付環境治理費	1,388,044	1,374,344
應付自營電廠政府征費	485,811	577,216
應付勞務費	209,293	150,980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ⁱ⁾	1,928,426	1,432,022
應付工資及獎金	191,727	188,057
應付職工福利費	435,802	419,982
一年內兌現的內退福利(附註24)	300,194	239,549
養老金應付供款	34,086	33,936
其他	838,543	147,546
合計	5,811,926	4,563,632
合計	12,179,258	10,841,314

(i)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稅項主要包含應交增值稅、資源稅、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應付賬款	12,403,510	13,045,770
應付票據	5,783,856	6,779,505
合計	18,187,366	19,825,27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美元計價的人民幣28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3百萬元以美元計價)外，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所有餘額以人民幣計價。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一年以內	17,665,317	19,068,683
一至兩年	226,619	443,296
兩至三年	175,516	100,548
三年以上	119,914	212,748
合計	18,187,366	19,825,27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不計息，通常在一年以內或按一般商業週期支付。

27 抵押資產

如附註22所述，本集團將不同的資產抵押作某些有抵押借款的抵押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抵押資產概述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資產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2,959,708	3,787,040
使用權資產(附註23(a))	31,034	217,675
無形資產(附註5)	1,880,241	1,890,91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4)	261,558	424,179
合計	5,132,541	6,319,80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費用按性質分類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貿易業務採購的商品	37,788,814	47,988,320
原材料、消耗品的消耗及在產品、產成品變動	82,636,483	74,330,485
電費及公共事業	44,743,558	44,928,893
折舊與攤銷費用	11,235,756	12,169,433
職工薪酬(附註33)	15,149,243	12,817,304
修理及維護費	3,301,042	4,635,002
運輸費用	9,733,320	9,327,365
所得稅費用以外的稅項(附註(i))	3,618,580	3,084,243
存貨減值損失	439,545	431,174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8,800	16,050
— 審計相關服務	120	—
— 非審計服務	3,692	1,047
其他	2,806,211	2,660,141
合計	211,475,164	212,389,457

(i) 所得稅費用以外的稅項主要包含附加、土地使用稅、房產稅及印花稅。

29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轉回(附註14)	11,952	44,141
其他流動資產減值轉回/(確認)(附註15)	(99,371)	87,254
合計	(87,419)	131,395

30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為先進製造業實體提供額外的增值稅進項稅扣除人民幣66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43百萬元)。此等補助已滿足相關條件且無或有事項。

31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處置子公司收益/(損失)(i)	(67,323)	69,469
處置聯營企業收益(ii)	45,347	121,999
已實現及未實現期貨合約收益淨額(iii)	(130,029)	114,39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使用權資產收益淨額	126,918	244,84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損失	–	(213,699)
其他	148,398	(53,640)
合計	123,311	283,374

(i)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鹽池縣人民法院受理寧夏意科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下稱「寧夏意科」)破產清算一案，並於同日指定獨立破產管理人。因喪失對寧夏意科的控制權，確認投資損失人民幣59.05百萬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日，雲南省鶴慶縣人民法院受理雲南雲鋁瀝鑫鋁業有限公司(下稱「雲鋁瀝鑫」)破產清算一案。因喪失對雲鋁瀝鑫的控制權，確認投資收益人民幣6.05百萬元。

(ii) 二零二五年，中鋁廣西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轉讓其持有的聯營企業百色新鋁電力有限公司16%股權，確認投資收益人民幣38.25百萬元。

2025年，雲鋁股份轉讓其持有的聯營企業雲南中慧能源有限公司11.5147%股權，確認投資損失人民幣3.22百萬元。

2025年，中鋁鄭州有色金屬研究院有限公司轉讓其持有的聯營企業鄭州輕研合金科技有限公司25%股權，確認投資收益10.31百萬元。

(iii) 本集團就此類期貨合約沒有應用套期會計。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收入／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343,988	370,623
利息費用	(2,351,191)	(2,768,998)
減：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利息費用	9,462	7,133
利息費用，扣除資本化利息	(2,341,729)	(2,761,865)
匯兌損失，淨額	(106,285)	(241,657)
財務費用	(2,448,014)	(3,003,522)
財務費用，淨額	(2,104,026)	(2,632,899)
年度利息資本化率	2.32%	2.33%

33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工資及獎金	9,898,766	8,018,645
住房公積金	895,160	744,671
職工福利及其他費用 ⁽ⁱ⁾	3,801,526	3,051,850
就僱員股份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19)	42,338	66,822
預提內退計劃相關的員工費用(附註24)	426,041	928,518
辭退福利相關的員工費用	85,412	6,798
合計	15,149,243	12,817,304

(i) 職工福利及其他費用指職工福利費、工會經費、職工教育經費及失業保險費等。

職工薪酬包括附註34中應支付給董事、監事的酬金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和(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節，年內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披露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袍金	685	654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5,200	7,950
養老保險	477	568
合計	6,362	9,17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下表詳列本公司每名董事及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養老保險	合計
執行董事：					
史志榮(i)*	-	-	-	-	-
何文建(iii)	-	2,010	-	120	2,130
毛世清(ii)	-	1,407	-	120	1,527
蔣濤(ii)	-	1,407	-	120	1,527
小計	-	4,824	-	360	5,184
非執行董事：					
李謝華(iii)*	-	-	-	-	-
陳鵬君(iv)**	-	-	-	-	-
江皓(v)**	-	-	-	-	-
邱冠周(vi)**	-	-	-	-	-
余勁松(vii)	275	-	-	-	275
陳遠秀(vii)	275	-	-	-	275
李小斌(vii)	135	-	-	-	135
小計	685	-	-	-	685
監事：					
林妮(viii)*	-	-	-	-	-
徐淑香(viii)	-	213	-	59	272
王金琳(viii)	-	163	-	58	221
張文軍(viii)*	-	-	-	-	-
丁超(viii)*	-	-	-	-	-
小計	-	376	-	117	493
合計	685	5,200	-	477	6,362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下表詳列本公司每名董事及監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養老保險	合計
執行董事：					
董建雄(ix)*	—	—	—	—	—
史志榮(i)	—	700	—	29	729
朱潤洲(x)	—	2,100	—	77	2,177
歐小武(xi)	—	2,424	—	116	2,540
蔣濤	—	1,976	—	116	2,092
小計	—	7,200	—	338	7,538
非執行董事：					
張吉龍(xii)*	—	—	—	—	—
陳鵬君**	—	—	—	—	—
邱冠周	218	—	—	—	218
余勁松	218	—	—	—	218
陳遠秀	218	—	—	—	218
李謝華(iii)*	—	—	—	—	—
小計	654	—	—	—	654
監事：					
葉國華(xiii)*	—	—	—	—	—
單淑蘭(xiv)*	—	—	—	—	—
林妮*	—	—	—	—	—
徐淑香	—	425	—	116	541
王金琳	—	325	—	114	439
張文軍(vii)*	—	—	—	—	—
丁超(viii)*	—	—	—	—	—
小計	—	750	—	230	980
合計	654	7,950	—	568	9,172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史志榮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史志榮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i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何文建先生、毛世清先生及蔣濤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李謝華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李謝華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i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陳鵬君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江皓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邱冠周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撤銷監事會，並相應修訂公司章程。自同日起，監事會不再存續，林妮女士、徐淑香女士、王金琳女士、張文軍先生及丁超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張文軍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丁超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ix)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董建雄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x)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朱潤洲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附註：(續)

- (x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歐小武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xii)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張吉龍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xiii)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葉國華先生辭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 (xiv)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單淑蘭女士辭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於年內，除上述披露的酬金外，本公司已向執行董事蔣濤先生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相關成本為人民幣51千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2千元)。

* 除上述披露的董事酬金外，部分董事及監事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支付酬金，而是由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就其向包含本集團在內的更大集團提供的服務收取酬金。

** 部分董事已自願向本公司提交聲明，放棄董事酬金，因此於年內未從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b)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並無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派付由本集團運作的退休福利，亦無就董事職務或有關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事務管理的其他服務向董事應付的退休福利(二零二四年：無)。

34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c) 董事終止福利

年內，並無就董事服務終止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派付或作出任何款項或福利，亦無董事應收的任何款項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零二四年：無)。

(d) 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年內，並無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代價，第三方亦無應收代價(二零二四年：無)。

(e) 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資料

並無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二四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截至本年度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四年：無)。

34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g)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三位董事(二零二四年：三位董事)，他們的薪酬在上文呈報的分析中反映。二零二五年支付予剩餘兩位(二零二四年：兩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815	4,791
養老保險	239	233
合計	3,054	5,024

二零二五年剩餘兩位最高薪酬人士(二零二四年：兩位)中，薪酬落於下述區間的人數如下：

	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1,000,000元至港幣2,000,000元	2	-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	2

35 所得稅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當期所得稅費用	4,736,043	4,229,891
遞延稅項費用	(507,483)	(1,289,808)
支柱二所得稅	86,074	-
合計	4,314,634	2,940,08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成立及經營的實體根據本年度各自預計應課稅利潤按照標準所得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部分位於中國西部地區或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分公司和子公司享受15%(二零二四年：15%)的優惠稅率等稅收優惠。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稅利潤按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計算。

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的調節表如下所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所得稅前利潤	25,839,529	22,312,430
本公司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費用(二零二四年：25%)	6,459,882	5,578,108
稅項影響：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510,996)	(140,308)
個別分公司及子公司適用優惠所得稅率	(1,934,839)	(1,997,063)
所得稅率調整之影響	35,043	476
利用之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797,722)	(828,334)
就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的影響	798,384	575,367
扣除若干費用有關的稅收優惠	(66,419)	(110,375)
其他可扣稅權益工具的分配及非應稅收入	(40,353)	(47,948)
不得扣除的費用影響	164,306	284,990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應佔損益	(170,066)	(217,657)
過往期間當期所得稅不足/(超額)撥備	128,666	(126,007)
支柱二所得稅	86,074	-
其他	162,674	(31,166)
所得稅費用	4,314,634	2,940,083
實際稅率	17%	13%

35 所得稅費用(續)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屬於支柱二規範範本範圍內。本集團已採納強制性豁免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將於發生時將支柱二所得稅記入即期稅項。支柱二立法已於本集團運營所在若干司法轄區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

本集團已根據有關本期間財務表現的可得資料評估其潛在稅務風險。因此，其可能無法完全代表未來的情況。根據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蒙古的經營所在地的實際稅率均高於15%，而幾內亞共和國的實際稅率低於15%。本公司董事目前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變動的情況。因此，本集團已確認人民幣86.07百萬元支柱二收入納入規則補足稅項的潛在風險。隨著更多國家準備頒佈支柱二規範範本，本集團會繼續關注支柱二的立法發展，以評估對其財務報表的未來潛在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之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年度利潤(經扣除就其他權益工具預留之期間累積分派，以及就本集團發行且分類為權益工具之限制性股票擁有人應佔股息作出調整)，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097,322 千股(二零二四年：17,046,325 千股)。

攤薄每股收益之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年度利潤(經扣除就其他權益工具預留之期間累積分派作出調整)。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基本每股收益時所用之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數量，以及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於視作行使時轉換為普通股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之計算乃基於：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利潤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12,673,918	12,394,500
調整：		
其他權益工具預留累計分配	(18,085)	(66,115)
限制性股票所有者應佔股息	(9,711)	(12,657)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 經調整利潤	12,646,122	12,315,728
加：		
限制性股票所有者應佔股息	9,711	12,657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 經調整利潤	12,655,833	12,328,385

36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收益(續)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之計算乃基於：(續)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股本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本年度發行在 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097,322	17,046,325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限制性普通股股數(千股)	22,843	40,436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本年度發行在外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120,165	17,086,761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740	0.722
攤薄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739	0.7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大會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35元，共計人民幣2,316百萬元，並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派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大會決議授權董事會釐定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期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批准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123元，共計人民幣2,110百萬元，並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派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47元，共計人民幣2,522百萬元，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之調節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		25,839,529	22,312,430
就以下各項調整：			
應佔合營企業之利潤份額	8(a)	(512,948)	(782,174)
應佔聯營企業之利潤份額	8(b)	(167,314)	(88,4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8,935,394	9,498,185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7	42,655	76,0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a)	1,264,538	1,270,233
無形資產攤銷	5	549,164	804,253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預付費用攤銷		444,005	520,708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收益，淨額	31	(126,918)	(244,847)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之調節表(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	6	2,002,994	2,103,193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23(a)	–	4,965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損失	7	867,385	–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損失	8(b)	214,936	–
存貨減值損失	13	439,545	431,17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	29	(11,952)	(44,141)
其他流動資產減值損失/(轉回)	29	99,371	(87,25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損失	31	–	213,699
已實現及未實現期貨合約收益，淨額		130,029	(114,398)
處置子公司及聯營公司虧損/(收益)		21,976	(191,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股權之股息		(13,044)	(11,707)
財務成本	32	2,448,014	3,003,522
其他		190,662	189,334
		42,658,021	38,863,30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之調節表(續)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營運資本變動：		
存貨增加	(40,526)	(2,005,02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3,828,255)	(1,647,43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08,453)	252,661
受限制現金減少	216,698	602,28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3,046	(1,21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	(832,951)	(1,591,5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減少)/增加	(4,487)	1,760,67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66,382	96,27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8,149,475	36,330,003
已付所得稅	(4,306,295)	(3,769,94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3,843,180	32,560,056
投資活動和融資活動之主要非現金交易		
就結算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負債背書的 應收票據	1,178,597	938,009
使用權資產增加淨額	1,455,316	635,729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調節表

下表載列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的負債：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				總計
	借款	中期票據 和債券 及短期債券	租賃	融資活動所 產生其他 應付款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金融負債(經重述)	50,485,080	17,694,356	9,474,130	395,813	78,049,379
融資現金流量	(8,209,198)	(4,664,254)	(1,415,941)	(7,983,106)	(22,272,499)
新租賃及合同變更	-	-	636,385	-	636,385
外匯調整	2,898	173,063	-	-	175,961
融資成本	-	12,573	678,922	2,075,240	2,766,735
已宣派股息	-	-	-	5,912,816	5,912,816
重新分類應付利息	2,452	(55,018)	-	52,566	-
其他	-	-	(288,816)	(258,000)	(546,816)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負債(經重述)	42,281,232	13,160,720	9,084,680	195,329	64,721,961
融資現金流量	(1,160,205)	(747,485)	(1,483,965)	(9,445,151)	(12,836,806)
新租賃及合同變更	-	-	1,236,195	-	1,236,195
外匯調整	(10,114)	(78,257)	-	-	(88,371)
融資成本	-	5,175	532,411	1,818,781	2,356,367
已宣派股息	-	-	-	8,519,072	8,519,072
重新分類應付利息	356,847	316,042	-	(672,889)	-
其他	-	-	-	-	-
二零二五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負債	41,467,760	12,656,195	9,369,321	415,142	63,908,4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所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經營活動範圍之內	189,586	67,471
融資活動範圍之內	1,483,965	1,415,941
合計	1,673,551	1,483,412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本公司受中鋁集團控制，中鋁集團為中國大陸的企業。關聯方包括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其他政府相關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其他國有企業」)，本公司能控制或對其施行重大影響的其他實體和企業，本公司及中鋁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家庭成員。

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與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進行的主要關聯方交易如下：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			
向下列各方銷售原材料及產成品：	(i)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x)	22,643,785	20,342,312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6,743	36
合營企業		5,808,306	6,949,072
聯營企業		631,017	367,382
合計		29,089,851	27,658,802
向下列各方提供公用設施服務：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x)	1,871,594	1,375,329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21,055	24,142
合營企業		454,376	567,150
聯營企業		66,739	17,639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397	792
合計		2,414,161	1,985,0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a)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從下列各方獲得的設備、土地使用權和房屋之租賃收入：			
	(vi)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x)	21,063	24,915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423	453
合營企業		13,596	9,754
聯營企業		1,476	1,170
合計		36,558	36,292
採購商品及提供服務：			
採購下列各方的工程、建築和監督服務：			
	(iii)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x)	2,329,241	2,896,146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6,212	20,629
合營企業		–	26,159
聯營企業		218,687	260,328
合計		2,554,140	3,203,262
由下列各方提供社會服務及生活後勤服務：			
	(v)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x)	211,599	224,721
聯營企業		15	249
合計		211,614	224,970

本公司接受中鋁資產委託，對其四家子公司山東鋁業有限公司、中鋁山西鋁業有限公司、中國長城鋁業有限公司、貴州鋁廠有限責任公司的生產經營進行全面管理，2025年支付之受託管理費用為人民幣9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9百萬元)。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a)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採購下列各方主要和輔助材料、設備及產成品：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v) (ix)	1,617,792	1,783,065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101,358	229,612
合營企業		4,274,935	4,273,942
聯營企業		2,187,471	2,039,503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	4,931
合計		8,181,556	8,331,053
從下列各方採購公用設施服務：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i) (ix)	1,835,827	8,292,173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79,155	89,449
合營企業		859,931	974,130
聯營企業		174,215	304,199
合計		2,949,128	9,659,951
由下列各方採購其他服務：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vii) (ix)	77,962	29,946
合營企業		464,860	475,302
合計		542,822	505,248
向下列各方支付租金：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vi)	928,325	1,422,932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ix)	559	631
合營企業		3,122	3,484
聯營企業		63,545	63,202
合計		995,551	1,490,24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a)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述)
本年新使用權資產：			
增加：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ix)	1,323,560	18,799
聯營企業		7,102	241,280
合計		1,330,662	260,07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自中鋁集團子公司的直租業務交易	(ix)	909,025	-
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			
中鋁集團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viii)	497,654	2,382,035
償還中鋁集團子公司借款	(viii)	293,286	3,000
借款及貼現票據利息費用	(viii)	55,708	39,697
開立票據手續費	(viii)	71	211
所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益	(viii)	157,162	182,617
在中鋁集團子公司開立的票據	(viii)	141,907	422,801
向中鋁集團子公司貼現應收票據	(viii)	229,909	90,310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a)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之間的所有交易均以交易雙方同意的價格和條款執行，價格和條款按照如下方式確定：(續)

- (i) 原材料和產成品的銷售，包括氧化鋁、原鋁、銅和廢料的銷售。這些交易按相關簽訂的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進行。價格政策總結如下：
 - 1. 採用中國政府制定的價格(「政府定價」)；
 - 2. 倘若沒有政府定價，則採用政府指導價；
 - 3. 倘若既沒有政府定價又沒有政府指導價，則採用市場價(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的價格)；及
 - 4. 倘若以上均無，則採用協定價格(提供相關服務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不超過成本的5%)。
- (ii) 按政府定價提供的公用設施服務，包括提供電力、天然氣、熱力和水等。
- (iii) 為就建設性項目提供的工程、建築和監督服務。這些服務採用政府指導價或按現行市場價(包括以投標方式提出的投標價)定價。
- (iv) 採購主要材料和輔助材料(包括鋁土礦、石灰石、碳、水泥、煤等)的價格政策均按以上(i)執行。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a)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之間的所有交易均以交易雙方同意的價格和條款執行，價格和條款按照如下方式確定：(續)

- (v) 中鋁集團提供的社會服務和生活後勤服務包括公安保衛、消防、教育及培訓、學校和醫療衛生、文化體育、報刊雜誌、廣播和印刷、物業管理服務、環境和衛生服務、綠化服務、託兒所和幼稚園、療養院、餐館和辦公室、公共交通服務和退休管理及其他服務。這些服務的提供遵從全面性社會和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其價格政策均按以上(i)執行。
- (vi) 本集團根據與中鋁集團簽訂的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按市場租賃費率為佔用中鋁集團作工業或商業用途的土地支付經營性租賃費。另本集團根據與中鋁集團簽訂的樓宇租賃協議及設備租賃協議，按市場租賃費率為佔用中鋁集團的樓宇及設備支付租金。
- (vii) 其他服務為環保營運服務及財務共享平台服務。採用現行市場價格進行定價。
- (viii) 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鋁財務」，中鋁集團的全資子公司，一家於中國境內成立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以不遜於其為中鋁集團及其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提供同種類金融服務的條件，亦不遜於當時其他金融機構可向本集團提供同種類金融服務的條件，為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信貸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 (ix) 該等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b) 關聯方結餘

除在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外，關聯方年末未償付結餘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		
中鋁集團子公司 ⁽ⁱ⁾	16,081,529	12,724,14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1,213,807	692,913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1,700	-
合營企業	75,338	62,450
聯營企業	5,573	532
	1,296,418	755,895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337)	(541)
合計	1,296,081	755,354

(i) 根據本公司與中鋁財務簽訂協議，中鋁財務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信貸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其他流動資產：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80,553	200,022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	20,525
合營企業	1,141,371	1,264,599
聯營企業	172,301	395,408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6,250	6,250
其他流動資產減值準備	(1,138,795)	(1,160,397)
合計	261,680	726,4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聯營企業	111,845	111,845
減：減值	(41,655)	(41,655)
合計	70,190	70,190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計息貸款和借款：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12,583,658	10,604,494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183	713
合營企業	-	7,240
聯營企業	125,316	223,432
合計	12,709,157	10,835,87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954,658	1,182,606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14,916	7,975
合營企業	5,695	18,173
聯營企業	324,817	137,837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	25,873
合計	1,300,086	1,372,46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1,469,551	979,695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10,718	11,324
合營企業	34,730	109,202
聯營企業	64,018	92,219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	3,671
合計	1,579,017	1,196,111
合同負債：		
中鋁集團及其子公司	120,949	8,961
中鋁集團之聯營企業	40	104
合營企業	19,906	28,964
聯營企業	3,854	2,335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	73
合計	144,749	40,437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c) 其他關聯方交易

包頭鋁業吸收合併內蒙古華雲

包頭鋁業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而內蒙古華雲為包頭鋁業非全資附屬公司，由包頭鋁業及中鋁集團分別持有50%股權。

根據包頭鋁業與內蒙古華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協議，依據包頭鋁業及內蒙古華雲全部股東權益的評估值進行折算，中鋁集團持有內蒙古華雲之股權已轉為其持有包頭鋁業之股權。本次吸收合併後，本公司及中鋁集團分別持有包頭鋁業的65.5759%及34.4241%股權。本公司並未失去對包頭鋁業之控制權。

此交易導致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非控制性權益增加人民幣1,657.5百萬元、資本公積減少人民幣1,899.5百萬元、專項儲備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以及未分配利潤增加人民幣242.6百萬元。

收購寧波烯鋁新能源有限公司(「寧波烯鋁新能源」) 56.6%股權之詳情已於附註42披露。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c)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寧夏能源參股設立聯營企業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寧夏能源與中銅西藏和西藏開投簽署出資協議，共同出資成立中銅(西藏)新能源有限公司(「聯營企業」)。其中，寧夏能源、中銅西藏和西藏開投將分別以現金出資人民幣1,139.3百萬元、人民幣2,674.2百萬元和人民幣953.4百萬元。待聯營企業成立後，寧夏能源、中銅西藏和西藏開投將分別持有聯營企業23.90%、56.10%和20.00%的股權。因中銅西藏是中鋁集團之子公司，因此上述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夏能源對聯營企業注資人民幣69.1百萬元。

收購若干鋁基複合材料生產線之詳情已於附註42披露。

雲鋁股份對聯營企業增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雲鋁股份與中鋁鋁箔(雲南)有限公司(「雲南鋁箔」)、其現有股東中鋁高端及西北鋁業有限責任公司(「西北鋁」)，以及中銅(昆明)銅業有限公司(「昆明銅業」)，就雲南鋁箔增資訂立重組及增資協議。根據協議，雲南鋁箔註冊資本將增加人民幣347.39百萬元。雲鋁股份、中鋁高端及昆明銅業將分別以現金出資人民幣500百萬元、人民幣229百萬元及人民幣177.45百萬元。增資完成後，雲鋁股份、中鋁高端、西北鋁及昆明銅業將分別持有聯營企業16.70%、68.21%、9.06%和5.93%的股權。中鋁高端、西北鋁及昆明銅業均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上述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雲鋁股份對聯營企業增資人民幣500百萬元。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c)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本公司參股設立聯營企業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雲南銅業、馳宏鋅銻及中鋁資本訂立出資協議，共同出資設立中鋁乾星(成都)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根據協議，本公司、中鋁集團、雲南銅業、馳宏鋅銻及中鋁資本將分別以現金出資人民幣1,139.3百萬元、人民幣2,674.2百萬元及人民幣953.4百萬元。聯營企業設立後，本公司、中鋁集團、雲南銅業、馳宏鋅銻及中鋁資本將分別持有聯營企業20.00%、25.00%、20.00%、20.00%及15.00%的股權。中鋁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雲南銅業、馳宏鋅銻及中鋁資本均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上述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分別對聯營企業注資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

雲鋁股份收購其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

2025年11月25日，雲鋁股份與雲南冶金簽署《股權轉讓協議》，約定雲鋁股份以貨幣資金收購雲南冶金持有的雲南雲鋁湧鑫鋁業有限公司28.7425%股權、雲南雲鋁潤鑫鋁業有限公司27.3137%股權及雲南雲鋁鴻鑫鋁業有限公司30%股權，交易對價合計約人民幣2,267百萬元，本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中鋁香港收購中鋁海外(廣州)工程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

2025年7月4日，中鋁香港與本公司之合營公司中鋁海外發展簽署《股權轉讓協議》，約定中鋁香港以貨幣資金收購其持有的中鋁海外(廣州)工程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交易對價約為人民幣6,36百萬元。由於中鋁海外(廣州)工程服務有限公司無法形成投入、經營及產出，故本交易構成資產收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c)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除與中鋁集團及其同系子公司、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控股企業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 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和購買；
- 購買資產；
- 資產租賃；及
- 銀行存款及借款。

該等交易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所有結餘條款均無擔保。

(d) 關鍵管理人員之薪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基本薪資、其他津貼與實物福利以及退休金費用	11,163	15,099

於二零二五年，除上述披露的薪酬外，關鍵管理人員的股份支付費用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0.8百萬元)。

(e) 關聯方承諾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附註44(b)披露，本集團對關聯方的股權投資承諾為人民幣2,412百萬元，其中包括穗禾基金人民幣642百萬元、中鋁海外發展人民幣400百萬元、中鋁礦業人民幣300百萬元及中銅(西藏)新能源有限公司人民幣1,070百萬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

40.1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司庫管理部門(「集團司庫」)按照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集團司庫透過與本集團經營單位的緊密合作，負責識別、評估和規避金融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產生於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產生於以美元計值的外幣存款、應收賬款、應付賬款、短期和長期外幣借款。集團司庫對國際外匯市場上不斷變化的匯率保持密切關注，並且在增加外幣存款和籌集外幣借款時予以考慮。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僅對美元有敞口。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人民幣對美元升值／貶值5%，其他參數保持不變，本年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0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減少／增加人民幣78百萬元)，主要為美元借款、應付賬款、應收賬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折算產生的匯兌損益所引致。

由於美元之外的其他外幣資產和負債在本集團總資產和負債中所佔的比例很小，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面臨其他重大外匯風險。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存款、委託貸款和計息借款，本集團概無重大的計息資產或負債。

大部分的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的活期和定期銀行賬戶中。利率由中國人民銀行規定，集團司庫定期密切關注該等利率的波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面臨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計息借款。浮動利率借款致使本集團面臨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集團司庫密切關注市場利率並且維持浮動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之間的平衡，以降低面臨的上述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其他參數不變的情況下，倘若浮動利率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利率提高／降低10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個基點)，本年淨利潤將會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19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高／降低了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費用。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按固定利率發行的中期票據及短期債券。由於市場上有著類似條款之企業債券的可比利率波動相對較小，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固定利率借款並未面臨任何重大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利用期貨和期權合約以降低面臨的原鋁及其他商品價格波動風險。本集團的期貨業務只開展對沖風險，不進行投機交易。對於原鋁保值，生產企業可對原鋁生產量的部分進行保值；貿易企業可對買斷量的部分進行保值，並對自營部分進行保值。然而，本集團並未應用套期會計。

本集團主要利用在上海期貨交易所和倫敦金屬交易所(「倫敦金屬交易所」)交易的期貨合約和期權合約，以規避原鋁價格的波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倉期貨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百萬元)，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倉期貨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持倉期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買入期貨合約金額為人民幣9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百萬元)，賣出期貨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29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8百萬元)。倘若商品期貨價格上漲/下跌3%(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其他參數保持不變，本年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2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百萬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來自銀行和金融機構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流動和非流動應收款項以及客戶的信用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款項和已承諾交易。

本集團的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和短期投資存放於中鋁財務及幾家中國大型國有銀行。由於這些國有銀行擁有國家的大力支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資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在存續期間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因此本集團據此採用簡化方法對應收賬款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本集團對客戶信用評級極好及有抵押資產的應收賬款進行評估，同時計提減值準備。

為計量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包括上述單獨評估者)的預期信用損失，應收賬款已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還包含前瞻性資訊。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續)

就其他流動和非流動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於一項資產初始確認後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於整個報告期間持續考慮是否出現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為評估是否出現信用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將報告日期資產出現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者進行比較。其考慮可獲取的合理和支持性前瞻性資訊。特別包含以下指標：

- 內部信用評級
- 外部信用評級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預計將顯著改變借款人的履約能力
- 客戶預期績效和行為的重大變化

本集團根據損失率方法，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將其投資組合劃分為適當的分組，以此來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率。每年年底，本集團以前瞻性資訊更新其歷史損失資訊。由於歷史信用損失率相對穩定，考慮到對相對穩定的客戶關係和客戶信用評級的合理有據預測，前瞻性資訊預計不會發生重大變化，二零二五年預期信用損失率仍保持穩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續)

下表顯示了基於本集團信用政策的信用質量和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該政策主要基於過往資訊(除非其他資訊在沒有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用)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分期分類。所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和金融擔保合同的信用風險敞口(如有)。

	12個月預期	終身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應收賬款	-	-	-	5,781,027	5,781,027
其他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821,022	25,765	3,961,360	-	4,808,147
受限制現金	1,245,066	-	-	-	1,245,066
應收票據	-	-	-	4,560,385	4,560,3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993,005	-	-	-	27,993,005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	111,848	384,456	-	496,304
合計	30,059,093	137,613	4,345,816	10,341,412	44,883,934

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為本集團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信用集中風險。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各營運實體負責其自身的現金流量預測，並由集團司庫進行匯總。集團司庫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確保有足夠資金應付營運需要，但同時經常維持充足的未提取承諾借款額度，以此保證本集團不違反其任何借款限額或條款(如適用)。此等預測考慮了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條款遵從、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目標遵守情況，及(如適用)貨幣限制等外部監管或法律規定。

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表中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包括流動部分	1,409,931	901,054	2,302,435	11,151,462	15,764,882
長期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包括流動部分	7,958,466	18,620,877	8,583,257	835,538	35,998,138
中期票據和債券，包括流動部分	3,802,586	1,728,756	7,341,202	569,329	13,441,873
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	7,425,864	-	-	-	7,425,8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49,395	-	-	-	49,395
列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中的 金融負債	6,367,332	-	-	-	6,367,332
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	18,939	116,739	682,306	1,464,947	2,282,93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8,187,366	-	-	-	18,187,366
合計	45,219,879	21,367,426	18,909,200	14,021,276	99,517,781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一年以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租賃負債，包括流動部分	1,469,196	1,273,846	2,498,380	11,262,027	16,503,449
長期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包括流 動部分	5,738,789	19,356,791	15,036,617	1,806,623	41,938,820
中期票據和債券，包括流動部分	3,219,519	3,796,569	5,844,437	-	12,860,525
短期債券	1,006,444	-	-	-	1,006,444
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	3,076,708	-	-	-	3,076,708
列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中的 金融負債	6,277,682	-	-	-	6,277,682
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	13,575	90,331	377,100	773,960	1,254,96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9,825,275	-	-	-	19,825,275
合計	40,627,188	24,517,537	23,756,534	13,842,610	102,743,86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按類別)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如下：

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交易性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權工具	
流動					
應收賬款	-	5,172,220	-	-	5,172,220
應收票據	-	-	-	4,560,385	4,560,385
受限制現金	-	1,245,066	-	-	1,245,0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7,993,005	-	-	27,993,005
列入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25,054	-	-	1,425,054
小計	4,410,315	35,835,345	-	4,560,385	44,806,045
非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1,960,294	-	1,960,2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0,193	-	-	70,193
小計	-	70,193	1,960,294	-	2,030,487
合計	4,410,315	35,905,538	1,960,294	4,560,385	46,836,532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金融負債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交易性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合計
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 負債	49,395	-	49,395
計息貸款和借款	-	18,840,283	18,840,283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負債的 金融負債(附註25)	-	6,367,332	6,367,33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18,187,366	18,187,366
小計	49,395	43,394,981	43,444,376
非流動			
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 金融負債(附註24)	-	1,911,959	1,911,959
計息貸款和借款	-	44,652,993	44,652,993
小計	-	46,564,952	46,564,952
合計	49,395	89,959,933	90,009,32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交易性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權工具		
	流動					
	應收賬款	-	5,231,127	-		-
應收票據	-	-	-	1,908,658	1,908,658	
受限制現金	-	1,461,764	-	-	1,461,7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748,688	-	-	20,748,688	
列入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	1,610,417	-	-	1,610,4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2,094,248	-	-	-	2,094,248	
小計	2,094,248	29,051,996	-	1,908,658	33,054,902	
非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	-	-	1,773,968	-	1,773,96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0,193	-	-	70,193	
小計	-	70,193	1,773,968	-	1,844,161	
合計	2,094,248	29,122,189	1,773,968	1,908,658	34,899,063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金融負債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的 交易性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合計
流動			
計息貸款和借款	-	12,467,482	12,467,482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負債的 金融負債(附註25)	-	6,277,682	6,277,68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19,825,275	19,825,275
小計	-	38,570,439	38,570,439
非流動			
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 金融負債(附註24)	-	1,062,735	1,062,735
計息貸款和借款	-	52,059,150	52,059,150
小計	-	53,121,885	53,121,885
合計	-	91,692,324	91,692,324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計入其他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委託貸款、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計息貸款及借款的短期及流動部分、應付利息及長期應付款項的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除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允價值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外，金融負債如下：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 金融負債(附註24)	1,911,959	1,062,735	1,709,191	1,000,607
長期計息貸款和借款，不包括 租賃負債(附註22)	36,209,640	43,843,477	34,146,283	42,344,319
合計	38,121,599	44,906,212	35,855,474	43,344,92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0百萬元，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9百萬元。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釐定為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算銷售)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

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和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以及長期計息貸款及借款的公允價值以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間的工具的當前可用貼現率對預計未來現金流貼現計算。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結構性存款	-	4,409,215	-	4,409,2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期貨合約	1,100	-	-	1,1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	-	4,560,385	-	4,560,385
上市股權投資	53,894	-	-	53,894
其他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906,400	1,906,400
合計	54,994	8,969,600	1,906,400	10,930,99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結構性存款	-	2,003,583	-	2,003,5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期貨合約	90,665	-	-	90,6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	-	1,908,658	-	1,908,658
上市股權投資	40,423	-	-	40,423
其他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733,545	1,733,545
合計	131,088	3,912,241	1,733,545	5,776,87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期貨合約	30,765	-	-	30,7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期權合約	1,547	-	-	1,5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	17,083	-	17,083
合計	32,312	17,083	-	49,3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合計	-	-	-	-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	69,265	-	69,265
合計	-	69,265	-	69,2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	68,620	-	68,620
合計	-	68,620	-	68,6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 長期計息貸款和借款，不包括租賃 負債	-	1,709,191	-	1,709,191
	-	34,146,283	-	34,146,283
合計	-	35,855,474	-	35,855,474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在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	-	1,000,607	-	1,000,607
長期計息貸款和借款，不包括租賃 負債	-	42,344,319	-	42,344,319
合計	-	43,344,926	-	43,344,92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於本集團公允價值計量，第一層和第二層之間沒有轉移，且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層(二零二四年：無)。

以下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第三層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其他股權投資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市場法	流動性貼現率、平均市淨率

40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0.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和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回報，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根據其資產負債率監控資本。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資產負債率	46.01%	48.1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非控制性權益

本集團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控制性權益的持股比例		
雲鋁股份	70.90%	70.90%
寧夏能源	29.18%	29.18%
包頭鋁業*	34.42%	0.00%
本年度分配給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雲鋁股份	4,992,315	3,689,564
寧夏能源	374,616	461,403
包頭鋁業*	1,505,298	不適用
向非控制性權益宣告分派的股利		
雲鋁股份	1,391,435	1,542,793
寧夏能源	182,358	22,408
包頭鋁業*	317,151	不適用
年末非控制性權益累計餘額		
雲鋁股份	24,344,014	22,609,573
寧夏能源	8,020,922	7,715,016
包頭鋁業*	6,324,184	不適用

* 2024年，本公司持有包頭鋁業100%股權，因此包頭鋁業不適用非控制性權益披露。2025年，股權變動主要為包頭鋁業吸收合併內蒙古華雲，詳情請參閱附註39。

41 非控制性權益(續)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披露的金額均為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

	雲鋁股份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營業收入	60,042,936	54,450,459
費用總額	52,695,057	49,351,477
本年度淨利潤	7,347,879	5,098,982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7,444,337	4,863,552
流動資產	17,804,067	14,432,017
非流動資產	26,371,453	27,469,487
流動負債	6,732,910	7,114,029
非流動負債	2,030,055	2,640,01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432,323	6,947,395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472,105)	(2,340,508)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4,470,927)	(3,552,079)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89)	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489,202	1,054,86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非控制性權益(續)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披露的金額均為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續)

	寧夏能源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營業收入	8,157,049	8,667,818
費用總額	7,491,083	7,919,045
本年度淨利潤	665,966	748,773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664,426	752,538
流動資產	4,827,711	5,095,879
非流動資產	27,637,054	25,841,774
流動負債	10,690,004	9,686,015
非流動負債	5,571,884	5,665,31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164,088	1,498,447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96,472)	(100,264)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67,077)	(1,688,381)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539	(290,198)

41 非控制性權益(續)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披露的金額均為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續)

	包頭鋁業
	二零二五年
營業收入	28,119,749
費用總額	23,862,723
本年度淨利潤	4,257,026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4,257,026
流動資產	6,212,584
非流動資產	18,011,034
流動負債	2,740,926
非流動負債	2,771,96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30,637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635,554)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599,007)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3,999)

42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中鋁鄭州有色金屬研究院有限公司(「鄭州研究院」)與中鋁創新開發投資有限公司(「創新開發投資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現金對價人民幣14,825,100元收購寧波烯鋁新能源56.6%股權。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由於鄭州研究院與創新開發投資公司於交易前後均受中鋁集團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故本次交易被視為同一控制下之企業合併。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已合併被收購方自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的財務報表(附註2.1.3(a))，本集團比較財務數據已相應重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鋁(鄭州)鋁業有限公司(「鄭州鋁業」)與河南長興實業有限公司(「長興實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1,336,480元收購若干鋁基複合材料生產線(「生產線收購」)。生產線收購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完成。

由於鄭州鋁業與長興實業在交易前後均受中鋁集團的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屬暫時性，故本次交易被視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合併被收購方自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的財務報表(附註2.1.3(a))。本集團比較財務數據已相應重列。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收購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被收購實體收入及淨利潤如下：

	寧波烯鋁新能源		鋁基複合材料生產線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收購日期間	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收購日期間	二零二四年
收入	132	1,438	26,708	42,144
淨利潤/(虧損)	(3,175)	(8,784)	(2,758)	(689)

42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購買對價詳情如下：

	寧波烯鋁新能源 購買對價	鋁基複合材料生產線 購買對價
已付現金	14,825	11,337

於收購日期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賬面值及被收購公司權益如下：

	寧波烯鋁新能源	
	收購日期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2,956	2,918
非流動資產	28,744	29,892
流動負債	30,373	28,747
非流動負債	3,059	2,620
淨資產	(1,732)	1,44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淨資產	(980)	81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鋁基複合材料生產線	
	收購日期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11,776	13,162
流動負債	2,361	989
淨資產	9,415	12,17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淨資產	9,415	12,173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分別為人民幣163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代表合併至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被收購主體於同日的淨資產。二零二五年所付對價人民幣26百萬元被視為資本儲備的減少。

43 或有負債

本集團是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發生的多宗訴訟的被告。儘管目前無法確定訴訟結果，但管理層認為，由此產生的任何負債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44 承諾事項

(a) 資本承諾事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61,821	2,861,957

(b) 其他資本承諾事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權投資	2,412,214	1,528,477

45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鋁香港擬透過其附屬公司與力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力拓」)於巴西合資成立一家合資公司(「合資公司」)。該合資公司將收購巴西鋁業公司(「巴西鋁業」)中屬於沃特蘭汀公司(「沃特蘭汀」)之446,606,615股普通股(佔其已發行股本之68.596%)。基礎代價約為46.89億巴西雷亞爾(相當於人民幣62.86億元)，其中中鋁香港將出資約31.42億巴西雷亞爾(相當於人民幣42.11億元)。本次交易已獲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47元，共計人民幣2,522百萬元，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本報告日期，除上述事項外，概無發生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46 比較金額

本集團比較財務報表已進行重述，猶如於比較期間期初已發生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附註42)。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276,487	1,584,6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31,122	8,809,022
投資性房地產	28,861	34,315
使用權資產	4,958,908	4,731,379
於子公司的投資	77,146,049	78,425,66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342,150	2,264,3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591,349	5,468,0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357,630	319,154
遞延稅項資產	1,283,534	797,9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54,535	7,180,371
非流動資產小計	108,070,625	109,614,8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續)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存貨	2,062,348	2,164,5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49,398	619,868
其他流動資產	20,186,046	16,754,4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6,900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	715,418	–
受限制現金	117,688	205,6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25,312	7,350,763
流動資產小計	35,256,210	27,142,126
資產合計	143,326,835	136,756,970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17,155,632	17,156,499
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97,423)	(212,280)
其他權益工具(附註)	–	1,000,000
儲備(附註)	34,429,900	33,590,154
留存收益(附註)	8,543,305	6,493,188
權益合計	60,031,414	58,027,561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續)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權益及負債(續)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和其他借款	33,366,210	34,950,7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6,404	1,004,56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392,614	35,955,349
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和其他借款	10,061,094	4,448,61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36,832,582	36,514,993
合同負債	197,815	156,01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709,020	1,320,576
應付所得稅	102,296	333,858
流動負債合計	48,902,807	42,774,060
負債合計	83,295,421	78,729,409
權益及負債合計	143,326,835	136,756,970
淨流動負債	(13,646,597)	(15,631,9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4,424,028	93,982,91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董事會代表代為簽署。

何文建
董事長

朱丹
財務總監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註：

本公司的儲備匯總如下：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專項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其他權益工具	留存收益	合計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61,440	2,689,164	2,434,576	72,774	11,446	2,000,000	4,896,100	40,065,500
本年溢利	-	-	-	-	-	-	4,935,803	4,935,8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稅後 淨額	-	-	-	-	(76,423)	-	-	(76,423)
其他權益工具贖回	-	-	-	-	-	(1,000,000)	-	(1,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43,870)	-	-	-	-	-	-	(43,870)
提取盈餘公積	-	-	493,580	-	-	-	(493,580)	-
僱員股份計劃購回及註銷股份	(9,903)	-	-	-	-	-	483	(9,420)
僱員股份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66,822	-	-	-	-	-	66,822
提取專項儲備	-	-	-	(44,024)	-	-	-	(44,024)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儲備	-	34,572	-	-	-	-	-	34,572
其他權益工具分派	-	-	-	-	-	-	(66,115)	(66,115)
股息分派	-	-	-	-	-	-	(2,779,503)	(2,779,503)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07,667	2,790,558	2,928,156	28,750	(64,977)	1,000,000	6,493,188	41,083,34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註：(續)

本公司的儲備匯總如下：(續)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專項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其他權益工具	留存收益	合計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07,667	2,790,558	2,928,156	28,750	(64,977)	1,000,000	6,493,188	41,083,342
本年溢利	-	-	-	-	-	-	7,215,737	7,215,7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稅後 淨額	-	-	-	-	29,420	-	-	29,420
其他權益工具贖回	-	-	-	-	-	(1,000,000)	-	(1,000,000)
提取盈餘公積	-	-	721,574	-	-	-	(721,574)	-
僱員股份計劃購回及註銷股份	(1,610)	-	-	-	-	-	192	(1,418)
僱員股份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46,675	-	-	-	-	-	46,675
提取專項儲備	-	-	-	8,779	-	-	-	8,779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儲備	-	34,908	-	-	-	-	-	34,908
其他權益工具分派	-	-	-	-	-	-	(18,085)	(18,085)
股息分派	-	-	-	-	-	-	(4,426,153)	(4,426,153)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06,057	2,872,141	3,649,730	37,529	(35,557)	-	8,543,305	42,973,205

48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公司資料

- | | |
|-----------|---------------------------------------|
| 1. 公司法定名稱 |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中文名稱縮寫 | 中國鋁業 |
| 公司英文名稱 |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
| 公司英文名稱縮寫 | CHALCO |
- | | |
|---------------|------------------------------|
| 2. 公司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 2001年9月10日 |
| 公司註冊地址 |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公司辦公地址 |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 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4501室 |
- | | |
|------------|------------------------------|
| 3. 公司法定代表人 | 何文建(法定代表人) ^(註1) |
| 聯席公司秘書 | 朱丹、周梓浩 ^(註2) |
| 電話 | +86(10) 8229 8322 |
| 傳真 | +86(10) 8229 8158 |
| 電子信箱 | ir@chinalco.com.cn |
| 聯繫地址 |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公司證券事務代表 | 韓坤 |
| 電話 | +86(10) 8229 8322 |
| 傳真 | +86(10) 8229 8158 |
| 電子信箱 | ir@chinalco.com.cn |
| 聯繫地址 |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公司信息諮詢部門 | 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證券事務處 |
| 公司信息諮詢電話 | +86(10) 8229 8322 |

公司資料(續)

4. 股份過戶登記處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1712-1716號舖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郵編：200127)

5. 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交所
上交所

股票名稱 中國鋁業(CHALCO)

股票代碼 02600(香港聯交所)
601600(上交所)

6.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7. 企業法人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100007109288314

8. 獨立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7層
(郵編：100738)

公司資料(續)

9.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14樓

有關中國法律：

北京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1號國貿大廈A座10層

(郵編：100004)

10. 公司信息備置地

公司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證券事務處

註1：本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通過何文建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根據《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公司已將法定代表人變更為何文建先生。

註2：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同意聘任葛小雷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葛小雷先生、吳嘉雯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2026年1月29日，葛小雷先生因工作需要辭去公司秘書職務；同日，本公司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同意聘任朱丹女士、周梓浩先生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